

失落的传奇

很久，很久以前，在族徽、骑士、城堡、十字军，甚至长矛武士出现前，一种古老且带着奇异能力的酿酒方式就已经存在了。人们称之为石楠酒。

创造出这种金黄色液体的，是一种住在苏格兰山林中，用蓝色颜色涂抹赤裸身躯的、狂猛的异教勇士。这些皮克特勇士在上战场前喝下石楠酒，他们凶猛的战斗连凯撒大帝都征服不了。这酒的配方是珍藏的秘密，传说中有各种带有神奇力量的成分，从森林中的药草、牛眼菊、有魔力的水晶，到某种血红的石楠。也有人说，它的力量并非来自配方，而是酿酒的人——那些住在荒林中的矮人。他们说，这酒的魔力来自酿酒人的心灵、想法、梦和愿望。没有人知道石楠酒为何拥有奇异的力量。

但它确实有。

这份秘密配方和皮克特人一起消逝了。但许多许多年后，仍不断有人试图重新调制石楠酒。有的人在山林中挖掘，寻找曾经属于刺青矮人的秘密箱子；还有的人将怪异的绿色野草放在黑瓶中调成酒，一边覆诵着没有人懂的咒语。酒馆女人将发光的石头放进她们的调酒瓶，并将万灵药等液体倒入酒缸，假装那就是传说中的石楠酒。有好几个女人因毒死无辜的酒客被处决。

八百年来，没有人找到它的配方。怀疑论者认为这只是乡野故事，他们认为世界上根本没有这种酒。

但也有很多人深信不疑。甚至有人宣称，曾经在新月初升的夜里——在精灵鬼怪现身的时刻——尝过它。就在同样神妙的夜晚，苹果汁发酵成美酒，麦秆可以纺成金丝，心可以被偷走。在那些奇妙的夜晚，噢，爱情是如此美好。

第一章

一二六九年 康洛斯堡

可琳小姐的父亲宣称那一头浅金色的发丝是她最重要的资产：或许该说是他的，毕竟盯着她嫁给某个老实傻子是他的责任。

每个看到康可琳小姐的人，上自崇高的国王，下至市井小民，都会认为她是所有男性理想的太太——一个心灵脆弱的女人，使男人自觉勇敢而强壮；一个温驯的妻子，使男人成为城堡的主人；一个脑袋里什么都没有的女人，能使男人永远聪明与优越。

根据教会的说法，女人头发的颜色代表她真正的本性。由教会赋予权力的男人，因此得到头发是直接从小脑长出来的结论。

火红的发色是要提醒男人，当心这是个泼辣的女人。既然森林覆盖了英国三分之二以上的土地，树干般的棕色因此是平凡的，也表示这个女人只有少得可怜想象力。

众所周知的，午夜是女巫活动的时间，因此黑发女人都聪明过头、诡

计多端。这些教会人士还说，夏娃的头发就黑得像女人的原罪。

但一个拥有浅金色发丝的女人，则是完美的。

可惜，这些教会人士并不认识康可琳。就像躲在一片金凤花中的刺猬，可琳的个性也隐藏在她的金发下。

她固执而坚决，男人拥有这些特点会受众人钦慕，女人则会被嘲笑。她父亲发誓她的固执是与生俱来的。

在可琳出生前，她母亲已经失去了五个孩子。可琳和之前的孩子一样，提前了她母亲产痛的时间，整整早了两个月。当神父正要对她蓝紫色的弱小躯体执行人生尽头的仪式时，她狠狠踢了他一脚，并张嘴大哭，几乎将城堡的屋顶给掀破了。

令大家啧啧称奇的是，她活下来了。

从她生命的第一刻开始，她就与不可能的事奋战，她是生来对抗命运的。

当然，她可不认为自己顽固，而只是坚持到底。如果出生时她放弃了，下场会如何？

死路一条。

因此可琳一直抱着坚决的信念，她不会让任何人掌控她的人生，她才是自己命运的主宰。

她相信坚持就会成功，每当她美好的计划失败时，她总是会有另一个更棒的想法。

她身形娇小，但心灵却强壮如巨人。有时候她会聪明反被聪明误，当她的脑中冒出某个惊世骇俗的想法时，她很少顾虑到后果，而她通常同时有好几个古怪念头。

没有人能否认她确实从失败中得到教训，她并不是呆头鹅，鲜少犯同样的错。

她只是不断制造新的错误。

这很适合她，因为她要自己决定未来。即使一路上种种失败的经验尸横遍野，至少是“她”自己造成的失败。

可琳从不让“技巧不足”这种小事使自己气馁，她坚信完美来自于不断的练习。当然，她无法为这种信念自圆其说，毕竟历史、逻辑和她种种不名誉的事迹，都使她站不住。

但她热爱挑战，拥抱它、并因它而欣喜。认识她的人都说她的固执是无益的，但她从不放弃，反而会不断想出新的计划。

可琳认为拥有想法是件美好的事，但目睹过她所造成的烂摊子的人，都会因某些现象而暗暗心惊：例如，她突来的安静，微蹙的眉头，若有所思地咬着下唇，或玩着手指上母亲的宝石戒指，表情像只安详和平的鸽子。

但是每当可琳小姐出现这种表情，更糟的是，当她大声宣布有了“妙主意”，所有在她身边的人就一点都不安详了。

原因很简单。

可琳十二岁时，她拿起针线修补主教打猎留下的伤口，她父亲抱歉到掏出沈甸甸钱包里的所有金币，请求一个路过的朝圣者去圣城替他请求原谅。

她父亲不知道的是，这个好色的主教已经觊觎可琳一整个星期，还愚蠢地将她逼到楼梯间，偷了一个吻还捏了她小小的胸部一把。因此，轮到他的

被医治时，她甜甜地微笑着，在他的伤口上缝上三个 XI，那是魔鬼的标志。

从十五岁开始，只需短短两个悲惨的日子，可琳就被逐出王后的宫廷。她父亲不得不送一只镶满宝石的圣杯给教皇，请求他为唯一的女儿祈祷。

这招奏效了。一星期之后，他接到了鲍麦威爵士订婚约的请求。这位武士当时正在圣地，打着对抗异教徒的旗帜，为英格兰国王和教会带来更多财富。

她询问父亲，麦威爵士是什么样的人，她父亲说他是伟大的战士。

这不是可琳想听到的答案。

她想知道他是否高大和善，眼神是否温柔。他是否会弹琴吟唱情诗，是否会用银托盘献上他的心。

她父亲哈哈大笑地告诉她，麦威爵士会保护她，她喜不喜欢他并不重要，因为她不作任何决定，这婚约是亨利国王钦定的。

但是鲍爵士还要在战场四年，而她父亲却在一个特别寒冷的冬天染上风寒，并且几天后就病逝了。

亨利三世成为可琳的监护人，艾莲王后仍然不准她进宫——一次就够了，谢谢——还建议国王把他的被监护人送给敌人当人质，最近变得十分棘手的威尔斯王子就是不错的选择。

亨利拒绝了，他还不想挑起战争。

所以在鲍爵士返回之前，国王决定将可琳小姐送到一所偏远的女修道院，而她在那里的生活和她父亲在世时并无明显不同：源源不断的“妙主意”。

一二七五年 英格兰

鲍麦威以一双变得成熟而充满智能的眼睛，打量他的家乡。一切事物都生气勃勃而多姿多彩，朗德尔森林的树丛浓密茂盛，完全遮挡了阳光。

淡青色的雾气像营火余烬冉冉升起。他喜欢皮肤和外衣上的湿气，因为这不是他的汗水，而是英国的水气。

再也没有绵延不绝的沙漠、干燥的热风，或是可以轻易而无情地将人灼伤的阳光。

空气中有着青苔和绿草的味道，他对这种冰凉的湿意竟感到陌生。

远处突然传来马蹄声，他转头俯瞰宽阔的草地。

他以马刺刺了坐骑一下，俯身在马鞍上任马疾驰。风吹乱他的黑发，厚重的斗篷随风起伏。他呼吸着带青草香的冷空气，就像在沙漠中发现了绿洲。他最想念的就是这种简单的事物。

他习于快马奔驰，熟悉马背肌肤强大的震动，也熟悉马蹄敲击地面的声音，和心脏兴奋的跳动。

他可以感觉到身后的马蹄震动，有人在追赶他。他竖耳聆听，只有马。他刺一下马臀，马儿立刻像箭一样往前疾冲。他们跃过低矮的石墙倏然左转，越过一片草地冲下山谷。

他们涉水横过一道溪流，大步经过一条木桥，跃下另一片山头，仿佛躲避沙漠风暴刻不容缓。

他们跑进一处森林，他觉得追赶他的人仍然紧跟在身后。

他转头，看见左方有一块空地，于是连忙转向，奔向空地。

一瞬间他已拔起剑跳到地上，屈着膝，双手紧握剑柄。备战完毕。

空地外静悄悄地没有一点声响。那个人似乎没有跟来。

麦威保持备战姿势，充满警戒地注意周遭的声音及气味，连露珠从叶

片滴落空气中的湿气都不放过。

还有女性的香油味。

从他身后传来一阵最粗鲁刺耳的呼吸声。

麦威站直转过身。“出来吧，洛杰，我闻到你身上雷伊丽甜甜的香水味了。”他把剑插在土中，一手撑剑，一脚轻松地夸在另一脚前，空着的手则插腰等候。

费洛杰笑嘻嘻地从一棵大榆树后现身。“伊丽本人可比她的香味甜美多了，朋友。”

麦威挺直身躯把剑插回鞘中。“我还没有遇过让我觉得甜美的女人。”

“那是因为你从不把心思花在女人身上。”

“那是因为只要有你在，我就没有任何机会。”

“我可以让你。”洛杰掸了掸外衣看不见的灰尘。“而且我可不像你，女人对我来说比战争有趣多了。”

“女人不能和战场相提并论。”

“我太了解你了，麦威，你喜欢沙场上的战争，但我不一样，我喜欢床上的。”

麦威不理他，转身吹起嘹亮的口哨。他的阿拉伯马快步离开草地来到他的身侧。

洛杰伸手抚摸马身光滑的肌肉。“真难相信，那个被称作圣地的人间地狱居然会有这种上等良驹。”

麦威知道这是一匹不可多得的好马，就和他的战马“亚历斯”一样特别。这匹体型较小但爆发力强的马，和大部分上等阿拉伯马一样超级美好，是一位酋长的赠礼。麦威珍视马匹，给予无可言喻的敬重。

他抬头看天空，迅速跃上马鞍。“你迟到了。”

“伊丽见到我太高兴了。”洛杰把自己的马从树林牵出来。“而且我不知道你在赶路。”

“我有个未婚妻，而且马其斯的城堡需要一位新主人。”

“勇猛的红狮想成家了，变成一个痴肥的领主，整天只能管管仆人。为什么这听起来像天方夜谭？”

“上路吧！”

“噢，”洛杰了然于心地点着头。“你的未婚妻在等你。”

麦威装作没听见。

“在等你，在等你。”

“上马，洛杰。”

洛杰一脸自以为幽默的表情。

麦威看洛杰不打算停止那副嬉皮笑脸的蠢样，轻踢马肚往前走，洛杰立刻跟上。沉默几分钟后，麦威说：“等待男人是女人的宿命。”

洛杰哼了哼，克制不了仰天大笑的冲动。“你们两个初次见面的情形一定很有趣，我宁可不见伊丽也不愿错过。”

麦威爱洛杰如兄弟，但有时候也想象兄弟一样狠狠揍掉他的笑脸，就像现在。

上天有意保住洛杰高挺漂亮的鼻子，因为麦威隐约听见他的随从下山的声音：马具碰撞的撞击声、皮革摩擦声，男性的笑声及黄色笑话。出了树林后他立刻看见他们；他举起一只手，示意他们朝西边走。

麦威和洛杰并骑前行，聊着马匹与战争的种种。多年来他们一直如此，彼此相欠了好几次的救命之恩，虽然他们有很大的差异，却是交情最深的好友。

洛杰的神情透露出他对自己和他的人生都很满意，显然是可爱的雷伊丽的功劳。

有时候麦威不禁羡慕洛杰，他可以适应任何场合，自在从容地和每个人寒暄，包括陌生人。但这些对麦威都很不容易。他惯于承担责任，他是战士也是领袖。因此，不论在什么地方，洛杰总是人人都好，但麦威却会插手并接管全局。

他们沉默地骑了一阵子后，麦威坦白道：“我受够了十字军、沙漠和异国，爱德华希望捍卫国土，我却只想要一个平静的人生。”

洛杰一手放在鞍头上，脸上又出现个可恶的笑容，每当他觉得自己知道的秘密比麦威多时，就会露出这种神情。“你想要平静，所以你要跟一个女人结婚，还要加强马其斯堡的防御工事。”

洛杰诡异地笑了笑。“可惜两者都不能带给你平静。”

“可琳小姐应该会很柔顺，我很可能必须强行把她从祷告坛拉开才能和她上床，毕竟她已经在修道院住了六年。”

“唉，比你承诺的多了两年。”

他们又沉默地骑了一会儿。

洛杰问：“你听说过她的事吗？她的长相如何？”

“我一点都不在乎她的美丑。”麦威知道他的朋友正惊讶地看着他。

“当你发现她长得像一匹马，或是需要穿上盔甲的时候，你就会在乎了。”洛杰坐直身子。“如果她需要一把刮胡刀呢？”

麦威转头回答：“我会教她如何使用。”

洛杰不禁笑了。“说真的，你对她的了解到底有多少？她的品格好不好？”

他完全不知道未婚妻是什么样的人，只知道她受爱德华的父亲、亨利国王的监护。

“我没有问过，我知道她在康洛斯出生，是贵族的女儿，这就够了。”

洛杰吹了个口哨。麦威从眼角看到他不断摇头。

沉默一会儿后，洛杰说：“伊丽的头发是黑色的，像磨光的黑色玛瑙一样乌黑亮丽，像海洋一样深不可测，像——”

“如果你再这样满嘴愚蠢的胡说八道，你就有机会领教我的怒气有多深不可测。”

洛杰只是笑，常常把麦威惹得一肚子火，就如此刻。

“你会为自己对婚姻的期望而惊讶的，朋友。”

“我知道我要的是什么，我要心灵和生活的平静。”麦威看着山坡上青翠的草地，转头对洛杰说：“可琳小姐的头发即使是紫色的，也无关紧要。”

“真有趣，紫色头发，不知道教会会怎么说。”

“教会为什么要在意我的妻子的发色？”

“好宣告最新的神谕啊，我在罗马听到的也都是这些。”

“那是因为你整天泡在女人堆里。”

“只有晚上。”

“是啊，那几个白天你则忙着和一群戴绿帽子的丈夫决斗。”

“只有几天吗？”洛杰斜睨他一眼。“显然你忘记我去了多久。”

“我没忘，那段时间真是平静，没有人整天喋喋不休地追问我未来妻子的种种。”

“原来你很想念我。”洛杰想也不想地说。

“随便你怎么说。”

“教会最近又宣布一套对女人头发的新理论。”

麦威略感不快。他对教会及其企图控制每个人的行径，一向不满。他认为那些上帝的仆人应该多为人的灵魂祈祷，而不要浪费时间去掌控人类的行为。“他们没有别的事可做了吗？”

洛杰耸耸肩。“或许吧！”

“他们又发明了什么论调？又有什么来自天堂的指示，必须告诉我们这些在劫难逃的凡人？”

“现在意大利和东方都在推崇淡金色头发，导致女人整天站在太阳下，或用柠檬汁和尿液按摩头发，教会却宣称这种行为会使女人变笨，还会危害她们的灵魂。”

麦威听得出朋友声音中带着笑意。

“我不知道可琳小姐的发色，但是她的灵魂可能已经被污染了，更糟的是，她可能因为把头埋在尿桶里而变得呆头呆脑。”

想到这情景麦威也不禁笑了。

“你对自己的未婚妻一点都不好奇吗？”

麦威瞄了他一眼。“我要和一个女人结婚，我相信她会像个女人。”

洛杰完全没有听进去，他正专注地思考，两眼茫然。“可琳。”他喃喃地说，仿佛在咀嚼这个名字。

麦威怀着怒气瞪视地平线，他不太喜欢洛杰这么专心地想着他的未婚妻。

“麦威，可琳这名字听起来像是个有一头淡金色秀发的美女。”

麦威一言不发。

洛杰看着他。“无话可说？”

“我不在乎她的头发。”

“你应该在乎。她的头发可能黑得像埃及女王，”洛杰顿了顿，眼中尽是笑意。

“她可能还有又浓又黑的胡子，每天晚上你们可以轮流帮对方刮胡子。”

“你再开一次玩笑，我就让你领教刀片的新用法。”

“得了吧，朋友，我只是因为回家而开心，我的心情太好了。”

“你的心情永远都好得不得了。”

“没错，这是件好事，否则我们只能听你对每个路人发号施令。”

“有些人是生来做领袖的。”

洛杰笑得开怀而不掩饰。

“还有一人，”麦威尖锐地说。“却生来挑逗、纠缠和引诱每一个从他面前经过的女人——”

“错了，只有那些牙齿还在的女人。”

麦威也大笑起来。他喜欢这个笑话，令他的心情轻松不少。他们沿着一条长满羊齿树、金雀花和纠结的橡树的陡峻山路往上走，他停在山顶，俯视绿得令人无法直视的山谷。

麦威站在马镫上，凝望眼前的土地许久许久，直到地平线逐渐模糊，变成他记忆中的景象。

这和他上一次回家时看到的情景，已大不相同了——许多年前，当他还年轻的时候，虽然那时他的心境已不十分年轻。回溯过往，他知道自己有个惨绿少年期。这几年来他明白一个道理：当人不再渴望长大，青春就停止了。

但他终究年轻过。曾经在某一个初冬时节，树叶情落，晨曦将大地染成紫色。

地面上结了冰雪，道路上有荆棘和一、两只恼人的黄蜂。残余的初雪下，覆盖一层层逐渐腐烂的落叶，放眼望去天地间尽是灰暗和贫瘠。

当时他刚从法国返回英格兰，经历了一场又一场的竞斗，赚足了黄金和马匹犒赏他的手下。也就是这时候，他和爱德华王子结成莫逆，他们的友谊是在经历背叛、决斗、政变和十字军东征之后，建立起来的。这段友谊使他远离家园。

爱德华的父亲，亨利国王对这段交情只有鄙夷，鲍姓家族仍背负着丑名。王室和鲍家彼此仇视，只因为几百年前鲍家祖先愚蠢地支持了错误的一方。

但即使是国王的轻蔑，也不能动摇麦威和爱德华的友情，两个坚强独立的男人间，相互的尊敬和信任，是一种值得骄傲的联系。

这联系改写了他人的人生。在离家这么长一段时间后，麦威终于不必再想尽办法付酬劳给军队了。

他有一匹好马、一把好剑，很快就要结婚，而且终于可以像洛杰和许多武士一样，回家。

他等这一刻等得够久了。他不知道未来将会如何，但他不会在此刻细想，因为他知道自己无力改变什么。

他有马、有剑，有土地、有头衔，还有最有价值的战利品——康洛斯特堡，及伴随而来的一切。他会有平静安详的生活，还有一位等待他开启新知的女人，他的女人。

第二章

英格兰，索美塞得修道院

可琳趴在修道院的植物园中央，淡金色发辫拖在地上，像条蠕动的蛇随着她匍匐前进。她把鼻子凑近每一棵植物，一步一步慢慢爬行，嗅着叶子、花朵和饱满的黑莓，寻找她要的植物。

一只独眼胖猫在铺着鹅卵石的庭院中漫步，咚一声跳到一双木鞋上。它打了个呵欠伸伸懒腰，伸出弯曲的爪子。它舔了舔一只脚掌，然后把脚都藏在毛茸茸的身体下。几分钟后它无精打彩地把目光从空中收回，看到一只灰色长着斑点的苍鹰，栖息在一个柳条篮上。

猫和鸟都僵住了。

“找到了！”可琳飞快地从一棵植物上折下一段小枝干，一屁股坐在光着

的脚跟上。

“就是这个！”她把植物高举到阳光下细看。

泥土上的露水尚未消失，她那件粗糙简陋的长袍上留下两个膝盖跪地的印子。她斜睨手中的植物许久才自言自语道：“说不定不是。”

她皱起眉，懊恼当初亚蜜修女在解释她的大发现时，自己为什么不听仔细一点。这棵植物的叶子不是心形的，颜色也像根麦秆而不是翠绿色的。她若有所思地咬着下唇，扭绞着手中的植物，困惑得难受极了。

她需要心形叶片的植物来调制石楠酒。沉思几秒后，她又端详这棵植物好一会儿，才把它丢进篮子里，转动着她母亲的戒指开始动脑思考。

亚蜜修女是可琳在修道院的老师，她一直深信既然希腊海洋探险家派西斯曾在纪元前两百五十年留下石楠酒的记录，那么它就一定存在，因为派西斯从不说谎。但是这位好修女却来不及完成配方就去世了。

可琳决心要制造出石楠酒，只要能幸运地发现这份秘密配方，就能够在转眼间致富。

找出石楠酒的配方是可琳最新的“妙主意”。

这也是她争取独立的机会。一个女人可以酿酒及贩售，而不失去社会地位。事实上，这块土地上最好的酿酒人都是女性，而且大部分是修女。对她来说，她的独立、她对自己人生的掌控，全都得凭恃亚蜜修女未完成的配方笺。

因此可琳仔细研究一棵棵植物，摘下可疑的枝叶，然后丢进篮中，直到篮子里装满了各式各样的植物。她转身，看到苍鹰正悠闲地在篮子的把手上踱步。

它注视着她，她拿起一棵植物向它丢去。它像个钟摆一样晃动，衔住飞来的枝叶，又安稳地站在把手上。

可琳大笑，摇着头问：“你准备拿那根草怎么样，‘一毛’？”

它嘎嘎叫了几声，鼓动翅膀，盘踞在篮上。像咬住猎物般紧紧咬住那根草。它高高鼓起胸膛，在那只猫的眼前神气地踱步，看起来像只臃肿的鸭子，而不像凶猛的猎鹰。

“一毛”确实比较像只鸭子而不像老鹰。它从不捕捉猎物，可琳甚至没有看过它飞起来；它只是装模作样的拍拍翅膀，摇摇摆摆地跳来跳去，不断地向可琳的独眼猫“赛克”挑衅。

“一毛”是站在一位卖艺人的肩上来到这里的，主人到处嚷嚷自己在诺丁罕的市集买了一只毫无价值的笨鸟。就在他打算以几个铜币把它卖给村里一个家伙做馅饼时，可琳碰巧遇上了。

“把它做成肉馅吧！它连一毛钱都不值！”卖艺人大声说。这就是一毛这个名字的由来。

“可琳小姐！可琳小姐！”一个一头乱发的红发少年从庭院那头飞快地跑过来。像是看到上帝显灵般喊声震天。

那少年要跃过一个鱼池，却被自己的大脚绊倒。

他砰地一声跌进外形像圣餐杯的喷水池，池水四散飞溅洒在四周的泥地上。

他跳起来继续往前跑，旋即又面朝下扑倒在她膝前。

她身上全是泥巴，擦了擦眼睛之后站起来，低头看他。他的名字叫阿碰，没有人质疑过这个名字。只要和他相处几分钟，你就会明白为什么。

他仰头看她，一双眼睛在沾满泥巴的脸上像两个满月闪闪发光；他看起来像是刚在泥巴中泡过。他吐出满满的泥，又打了好几个喷嚏。

“你没受伤吧？”可琳弯身探看。

他兴奋地摇头，泥块纷纷从他的发上四散乱飞。

她退后一步，拍掉衣服上的泥，走到猫旁，用脚趾戮了它几下。“起来，‘赛克’。”

那只猫文风不动。

“不要趴在我的鞋子上。”

它睁开眼睛，恶狠狠地瞄她一眼。她把一只脚挤进它的肚子下穿上木鞋，它懒洋洋地起身，尾巴高举到头顶，不耐烦地瞪她一眼，缓缓地走到篮子附近。

阿碰总算把身上的泥巴拍打干净了，他站起来，焦躁不安地动来动去。

她瞪着他说：“不准动。”他立刻连气都不敢喘一下。“你在兴奋些什么？”

“刚才有个信差来，”他又开始不安地晃动。“有人要来修道院。”

可琳穿上另一只鞋，转头斜睨阿碰一眼。“就算国王要来，你也用不着这么兴奋。”

“但是他总算要来了！一位骑士说的，刚刚说的，而且他的马身上还挂着金色的铃铛。”

她怔了怔，只有国王或最富有的贵族的信差，才能在马上挂金色铃铛。

“国王要来？”

阿碰皱眉想了一下。“国王？他也要来吗？没有人告诉我他要来呀！”

“不是那个骑挂着金色铃铛的马的人告诉你的吗？那个信差啊。”

“噢，”阿碰搔搔头，迷惑地说：“他也是国王的信差？我不知道。”

可琳站在那里，不知道自己要多久才能弄清楚到底是谁要来。

阿空——阿碰的弟弟——慢吞吞地走了过来。只要有阿碰在的地方，阿空不久也会出现……以他自己的速度——可能是立刻，或是直到世界末日。

阿碰永远都匆匆忙忙，但阿空却相反。他问阿碰：“国王的信差来过？”他看了看四周。“他在哪里？”

阿碰耸耸肩。“我不知道，可琳小姐说国王要来了。”

“我竟然没看到？”阿空拖拖拉拉地吐了一口失望的叹息。“一天之内来了两个信差。”

可琳看了看这个男孩又看看另一个。“我被搞糊涂了。”

“唉，我也是。”阿碰忧虑极了。“我们竟然不知道国王要来。”

可琳数到十，数到二十，再数到五十。“告诉我信差的事。”

“我没有看到国王的信差，”阿碰说，一边夸张地拍掉还留在背上的泥巴。

她等了一会儿，不得不再问一次：“谁要来？”

“国王啊，是你说的。”他看到自己手上的泥巴，无奈地用力在上衣擦了擦手。

“阿碰……”

他看她一眼，又低下头。“你好象被弄糊涂了，可琳小姐”

“我的确被弄糊涂了。”

“太多信差了。”他喃喃道。

她深吸一口气，手臂环抱男孩的肩膀，靠在他身上耐着性子问：“你本来想告诉我什么？”

“信差来了。”

“他怎么样？”

“他的马上有金色铃铛。”

“这你说过了，还有呢？”

“他戴着红狮徽章。”

“红狮？”可琳停止呼吸。

“是啊，鲍麦威，红狮。”

她的未婚夫。等待这么久之后，她几乎忘了他的存在，她相信他一定也忘了她。原来他预计离开四年。

但四年却变成六年，什么消息都没有，只除了一年前有位信差侮辱人的把讯息告诉院长，而不是身为他的未婚妻的她。她深吸口气之后问：“他说什么？”

“准备迎接他，他和手下几天后就会到。”

可琳没有说话，她什么也说不出来。她心中涌起许多复杂的情绪。不悦与恐惧，愤怒与失望。

阿碰和阿空看着她，两个人的脸露出相似的惊讶与迷惑。阿空拉她的长袍仰头看她，表情凝重不像一个十岁男孩应该有的表情。“我们还以为你会很高兴，你不想说些什么吗？可琳小姐？”

“嗯。”她转身凝望东方。漫长的沉默包围着她，许多衷心渴望的梦想就在一年年的等待中随着时光流逝而消失。

“我当然有话要说。”她挺直脊背，像一个准备接受挑战的人。她眯起眼睛直视东面的墙垣，那不是迎接她的未婚夫或他们的婚姻应有的表情。

她只说了句：“时候到了。”

这座有四面洁白墙垣，整齐干净的小修道院坐落在英格兰乡间绵延起伏的山的中。

这座修道院于一世纪前建造完成，并献给圣母。院中喷水池的石头上还刻着“Benedictus locus”，神圣之地。

今天的修道院需要比平日多更多倍的来自上帝的祝福。

“院长，”鲍麦威一掌撑在院长的桌面上，倾身俯视她，阴郁的眼中有掩饰不了的怒气。“一定有什么地方搞错了，可琳小姐不可能就这么走掉了。”

院长振振有词地说：“她是在你的信差来过的第二天离开的。”

麦威在书桌前踱步，怒气冲冲地瞪着地板。“她离开了，”他重复说着，又停在院长面前。“离开？她就这样离开了？她只是个女人，女人是不能随自己高兴说走就走的。”

“你不了解可琳小姐。”

“我的确不了解，但我知道在我回来前，她应该住在这里接受国王的保护。”

“没错，她是受国王的保护，但是国王全副心力都放在法国国王身上，这里和伦敦的距离又太远了。”

“该死！”麦威重重捶了下桌面。

“不要在这里胡乱诅咒，麦威爵士。”

他高高挺起背脊。“她只是个女人！”他的眼角余光看到洛杰缩了缩。

院长挺起了像神圣十字架的身体，昂起下巴盯着他，表情高傲一如王后。“只是个女人？我也是。”她的声音变得比他的还冷峻。“圣母也是，王后也是，还有，阁下的母亲也是。”

听到她的答话，麦威伸手扒过黑发，他费了点力气让自己保持耐性，深深吸了一口气。“回到正题，院长，我们现在说的是可琳小姐，她应该安分地在这里受你监护，可是现在只有上帝知道她在哪里。”

“我并没有说我不知道她去了什么地方，我只说她离开了。”

这女人真应该当上王后的，麦威心想，瞧她那副不可一世的傲慢神情。再勇敢的武士在他愤怒的目光下都会畏缩，敌人都跪地哀求他的宽恕，但是眼前这女人却只当他是麻烦。他很慢、很平静地开口问：“她在哪里？”

“你会打她吗？”

“我从不打女人。”他顿了顿，皱眉瞪着院长说：“但是有时候我却不得不压抑这股冲动。”

洛杰呻吟一声，手掌用力击了下额头。

“也许我只是个女人，爵士，但我是上帝的女人，可以自由行使一些权力。我不单只是个尽责的祈祷人，我还是这所修道院和这块土地的经营者。”

“我说过了，我从不打女人，未来也不打算这么做，不论对你或可琳小姐。”他再次把手掌撑在桌上。“现在你可以告诉我，她在哪里了吧？”

“你真的不会打她？”院长又问了一次，她叹了口气，手指轻点紧皱的嘴唇。“你如果真的出手，对你可没有半点好处。”

麦威和洛杰困惑地彼此对看一眼。

“可琳小姐回康洛斯堡去了。”

“终于说了。”麦威低声说，旋即转身。

“等等！”院长站了起来。

麦威一手放在门把上，回头看着她。

“我劝过她不要回去。”

“显然你并未尽力。”

院长露出苦笑。“可琳小姐只做自己认为对的事，爵士。”

“再也不会了。”麦威简短地说，转身离去。

康洛斯堡

老莱蒂向每一个肯听她说话的人发誓，她是个德鲁伊教徒，尽管这个教派已经在这世界上消失了几个世纪。这个老威尔斯女人还宣称自己是个预言家，拥有“天眼”。

有一次莱蒂看到两只大乌鸦停在桶匠屋子附近的大榆树上，她立刻告诉桶匠那位没有子嗣的寡妇，她会生下双胞胎。每个知道这件事的人都哈哈大笑，直到这位没有孩子的寡妇去了买开尔市集，并且嫁给来自布洛肯森林的铁匠。

不到三年，她有了四个健壮的儿子，两次都是双胞胎。几星期后，村里的女人全部聚集在莱蒂的住处，请她预测生育、爱情等未来。

然而村民是善变的，很快地老莱蒂和她的预言就被遗忘了。但如果有人问起这座山谷中最丑的女人是谁，得到的答案永远是：那个养鹅的格妲，没有人比她更幸运，和家里的鹅长得一模一样。

但是没有人知道，格妲曾在一个月圆之夜在莱蒂的家待了一整个晚上。不久后，这位养鹅姑娘每天天刚亮就起床，收集从护城河的岩石缝长出来的

缣草上的露水洗脸，每天只喝萝卜汤。

两星期后，一位最英俊的吟游诗人路经这座村子，他疯狂地爱上格妲，发誓一生都要用七弦琴向世界歌颂她罕见的美丽。村民最后一次看见他们是在他们婚后第一天，唱着情歌的吟游诗人和满脸笑容的格妲乘着马车离去，一群鹅挤在马车车厢，嘎嘎叫着和这对夫妻一起消失在地平线上。

从此之后，再没有人敢忽视莱蒂的预言。如果她指向六只黑天鹅，说这是个预兆，大家都会问是好或壤。如果风向天气起了变化，女人全都躲在门内。如果今天升起的是橙色月亮，他们会在睡前把一根麻雀羽毛放在枕下，用来保佑噩梦不会成真。

但是对康洛斯堡的僧侣狄修士来说，老莱蒂不仅是异教徒，还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

若有人不小心在他面前提起那个自称有天眼的疯女人，他会立刻划起十字，喃喃说出天父之类的句子，然后念上整整一小时的祷文。他容忍她是因为同情她神智不清，因为他对人宽大、慈悲为怀——而且这是上帝的指示。

上帝似乎每天和狄修士交谈。

就在这天，当有人在午夜时分敲响城堡大门，老莱蒂缩在木床一角，哆嗦地说：“麻烦！大麻烦！门被敲四下一定有灾难！”

没有人愿意去应门。除了狄修士。上帝低沉的声音命令他去。

门环响了又响，仿佛有人拿把战斧不停敲打门上的铁环。狄修士从神坛上拿起一根短胖的蜡烛，又把烛芯凑近小礼拜堂墙上的灯芯草点燃。他慢慢地走过庭院向门房而去，不懂上帝今天为什么不让他好好睡觉。

他边打着呵欠，跨过几只熟睡的狗，四下寻找守门人的身影。他听到打雷似的鼾声。

守门人并没有守在岗位上，他软绵绵地倒在角落的石凳上，垂垮的手中勾着一只空酒杯。

急促的敲门声再次响起，甚至比之前更大。声音直透进他的脑后，他心下也不禁忐忑。他举起蜡烛来到探视孔旁，不耐烦地把孔打开。他往外看，眨了眨眼，把蜡烛举高，又看了一眼。

几分钟之后，他为自己画了个十字，仰头看着天空。“慈爱的上帝，我想有件事你忘了告诉我。”

可琳站在康洛斯堡的阳光室，一根刻有征服者威廉肖像的圆柱前面。直到最近，一些占领这座城堡的威尔斯战士，都用这根圆柱插他们的短剑。可琳刚返家时，就从圆柱上拔去四把致命的双叉短刃。

她退后一步，打量这木头圆柱。征服者威廉如今有了两个酒窝。

她转过身来踱步，耳中一直响着莱蒂的警告。

“今天一整个晚上都要把蜡烛点亮，”莱蒂说。“黎明的时候有两只秃鹰在塔顶盘旋，早上吹的是东风，而且厨师发现酵母粉里有虫。”

可琳打定主意要问清这些代表什么，莱蒂却说只有她知道，可琳应该自己找出答案。撒赖哄骗对莱蒂是没有作用的。她去了附近的山坡，生起一堆营火，绕着火堆跳舞、大声唱歌，迫使狄修士害怕地躲在小礼拜堂，整天跪在神坛前祈祷。

晚餐时，可琳完全不敢碰面包，一看到就想起在酵母粉里蠕动的虫。她只吃了一小块乳酪，喝了几口青豆蔬菜汤。现在，她的肚子不断地冒胃酸，睡前温热的蜂蜜中奶仍不足以帮助她入睡。

她狂房内穷极无聊又忧虑不安地踱步。每次她经过蜡烛，就会使烛火以奇怪的形状晃动，在石墙形成诡异的影子，她愣了一、两秒，立刻提起裙摆快速转身。

在墙上有个像铃铛的影子左摇右摇地前进，像极了狄教士大笑时充满肥油的肚子微微晃动的模样。

她放下裙摆，高举双手速度变得飞快。墙上的影子变成一只飞翔中的鹰，自由自在。

她还记得曾经在修道院又小又闷的房间里凝视着窗外的鸟儿，幻想自己变成老鹰，甚至变成百灵鸟，只要能飞得又远又高。

一个贵族女性是没有自由的。她生下来就得遵循男人的意愿。她经常怀疑自己若不是女人，她的人生会是什么样子。

可琳走向城门狭小的炮孔，打开沉重生锈的孔门。她凝视着漆黑的夜空，想象男人自由的感觉。如果能参加十字军东征，能够躺在世界另一端的土地上看星星，能够看看异乡的土地、人民和城市，那会是什么样的滋味？

她开始猜想武士的生活，她的未婚夫这些年来做了些什么，甚至想象他的模样。

他会不会有个像斧头一样的下巴，一双鲁笨的手和满身的疤痕？他的外号叫红狮，是不是因为他和堡中的铁匠一样有一头红发？希望不是。铁匠的耳朵和鼻子都长满了毛发，头发也像韭菜一样竖立在头上。

她的脑袋不断涌出各种念头，使她根本无法静下心来睡觉，不管她怎么努力就是睡不着。她躺在那里胡思乱想，自从她回到这个曾经是她的家的城堡以来，每天晚上都如此。

但康洛斯堡已经不完全是她儿时记忆中的样子。在她父亲死后，这座城堡曾被威尔斯人占领一阵子，她以为会永远失去它了。

直到一年多前，她的未婚夫派人送信到修道院，她才知道康洛斯堡已被前年登基的爱德华国王夺回，如今她和她的土地都在国王的命令下属于她的未婚夫了。

这座城堡一点也没有家的感觉，变得陌生，即使在中午也又冷又阴暗。城墙加高了，用更厚更重的石头筑起，使她觉得自己像被拘禁在塔里。

窗口全都钉上木制的百叶窗，取代了从前嵌在擦亮的窗格中，绣着花、鸟、玫瑰图案的薄皮革。她的保母告诉过她，那些窗帘都是她的祖母一针一线缝制的，融合了祖父甲冑上的图案和祖母自己的族徽。可琳极为喜爱这些窗帘和窗格子，因为阳光可以轻易地流泻到屋内。

但现在即使是白天，房间也都既阴暗且充满滞郁的臭味。家具全都是巨大、坚硬、粗糙滥制的东西，没有一件原属于她的家族的事物被保留下来。

没有织锦，没有毛皮，没有衣柜或亚麻床单，也没有鹅毛被。床是以硬木板和麻绳做成，铺上一层刺人的干草充当床垫。床上有一条粗糙的羊毛毯，即使她已经把跳蚤全部挑起来，还是令人浑身发痒。

她回来的时候，麻雀和鸽子早已在窗台上筑巢，从脏兮兮的地板看得出来，这些鸟都可以自由地在屋子里飞来飞去。她和几名返回城堡的仆人花了好几天才把城堡整理干净。

能令一个女人感到骄傲的事，她都没有。孩子、丈夫，还有家。为了以前在这里生活的女人，她希望康洛斯堡是个可爱的地方。但它不是。因此她只有待在自己从前的房间里，整理她自己的东西，等待未婚夫的到来。

她曾努力驱散只要一想起和那个男人，那个被称作红狮的男人见面的情景就出现的恐惧。他那个称号完全无法让人联想起愉快或温柔。

她尽力了，但恐惧深植在她心底，清晰而且真实，就像一个拚命挣扎只想赶快醒过来的噩梦。但是她做不到，她忘不了自己的人生和未来全握在一个陌生男人的手中。

她决定要以平等的态度和他见面。她要和王后宫廷中的那些仕女一样，以优雅的脚步走向他，没有恐惧，只有自信。她的骄傲使她想让他知道，她根本不在乎他的选择。

她闭上眼睛，手指轻点嘴唇，回想那些淑女的姿态。她试着描绘她们的样子，捕捉正确的印象。

想了一会儿，她退后两步，又退后两步。她深吸一口气，抬起下巴，摆出自信且带点骄傲的神情，跨出一个“滑步”，类似天鹅在平静无波的湖面上的动作。

走了几步后她把眉一皱。她的鞋底在磨石地板上发出的声音，像铜铁在磨刀石上摩擦那样刺耳。

她优雅地提起裙摆，轻轻点个头。“欢迎你，爵士。”然后倾身行了个屈膝礼。她站起来，不耐地用手指点着脸颊。“不对不对，不是这么做的。”她皱着眉告诉自己。

她重新站好，挺直肩膀，抬高一只手并伸直，然后缓缓垂下——恰如其分地表现出女性的娇弱无力——慢慢地往前走。

“麦威爵士，很荣幸和你这位大名鼎鼎的武士见面。”她行礼如仪，然后以一副惊人的优雅说：“你一定要告诉我，爵士，这四年来你都在忙些什么？砍头？”她伸手比了个把脖子斩断的动作，长长的舌头垂在嘴角上。

“把人丢进油锅？”她拿起窗边的水罐把水撒在窗台上，装出一脸邪恶的笑容。

“还是……”她转身，双手抓着一把想象出来的武器举在头上，模仿男人昂首阔步的样子，歪嘴斜眼一脸狰狞。“只是用你的战斧——”她手臂用力往下挥，装着低沉粗厚的声音说：“劈开该死的异教徒的身体？”

她又摆出高雅的姿势，面对圆柱，甜甜地微笑。“什么，狼牙棒？钉有钉子的？喔，不，我没有看过。”她煽动睫毛像个傻子。“那是什么？”她祈祷般交握双手摆在颊边。

“噢，爵士，看得出来你的肌肉好结实。”

她顿了顿，睁大眼睛以夸张的犹豫说：“我想不想摸摸看？当然，但是你必须跪下来，不然我摸不到你的一头。我只是个渺小、娇弱的女人除了等着嫁人什么都做不好。”

可琳夸张地叹了口气，双手在胸前交握。“等待男人真是一场考验。爵士，请告诉我，你什么时候决定大发慈悲回来跟我结婚的呢？”

她可怜兮兮地看着圆柱。“或许你是担心我超过生育年龄吧。”她点点头，高举一只手指头，仿佛在对全世界说话。她转身。“唉，没错，男人一定要有继承人，不是吗？而且，当然得是个男孩。求你告诉我，你会如何对待我们的女儿呢？”

她的手臂打苍蝇似的在空中挥动。“当然是把一无是处的生物丢进护城河，直到你有一个儿子，可以把训练成和你一样又迟钝又粗鲁的人。”

可琳的手心抚着脸颊故作忧虑道：“噢，亲爱的，我真笨，怎么忘了你

一定会把儿子交给粗野的笨蛋抚养，以免他知道什么是母爱。那只会把他变成爱哭的胆小鬼，而不是真正的男人。”

她两手抓起羊毛长裙的衣褶。“我们女人是这么神经质又没用，只能生生孩子，做做女人的活动。”她踮起脚尖滑步，两手提着被她当作是丝绒礼服的裙摆，然后深深地屈膝行礼。

就在此时她听到了掌声。如雷贯耳的掌声。

她被针刺到般跳起来飞快地转身，一根蜡烛因此熄灭了，只剩下另一根还在燃烧，映照出一个个黑影。

两名高大的武士站在门口，一个斜倚在门框上，正在大笑。

另一个却好象这辈子从来没有笑过。

她站在那边，两只脚突然重得像石头。她来回看着两个男人，决定把目光停在比较英俊的红发男人身上，他正满脸笑容地朝她走来。

他执起她的手，殷勤地行个礼。“你好，在下是沃斯堡的费洛杰爵士。”他挺直身子，朝她使了使眼色。“而我的同伴……”他对另一位男士点点头。“是葛莱摩伯爵。”

事后每当她想起这一刻，她猜想自己听到“伯爵”这个头衔时应该曾微微屈膝，但是她不敢肯定，她宁可永远忘掉这恐怖、尴尬的时刻。因此她的目光仍然停留在红发武士身上。

他转身仍旧带着笑意地说：“她用不着你的刀片了。”他的笑一刻也没停过。

另一位武士似乎不觉得有趣。

她想要掩饰自己的恐惧。她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于是她只好瞪着高大的黑发男人冷酷且轮廓分明的脸孔，和冰冷的蓝色眼珠，试图找到答案，或是一点线索。

“你是葛莱摩伯爵？”她以蚊子般微弱的声音怯怯地问。她觉得自己像被吓坏了，因此她抬高下巴，想让自己看起来勇敢且有气势一点。

“我今年才刚受封为伯爵。”

他终于开口了，声音低沉而刚硬，和他的眼神一样冰冷。他慢慢向她走去，每走近一步看起来就更高大骇人。她不肯移动，尽管本能告诉她逃得愈远愈好。

他在距她只有一步的地方停下。

一切的人事物似乎都消失了，屋内突然变得凝重滞闷，好象所有的百叶窗都被关上，空气都被阻隔在外头。

一秒后门口突然有阵声响，伯爵飞快的转身使她差点昏倒。他一手握住剑柄，另一手已抽出一把匕首。

是阿碰，他手忙脚乱地冲进来，睡衣沾上了泥巴，两条瘦弱的腿和突出的膝盖像鸡脚，一双大尺寸的赤足像牧羊人的长面包。

他僵硬地站着，挺起干瘪的胸部。“我来保护你，小姐。”他挥舞手中的火把当作武器。

洛杰举起一只手。“没有必要在我们身上点火，小伙子，没有人会受伤。”

一瞬间她似乎听到伯爵低声诅咒，于是她抬眼看他。他仍紧盯着阿碰，但已把匕首收起。

阿碰怀疑地瞪着他们。“我为什么要相信你？”

“葛莱摩伯爵从不骗人。”这是他第二次开口。

“伯爵？”阿碰这辈子只看过一个武士，常常被他拿来夸口。现在他凝视伯爵的神情，就好象第一次看到神圣遗迹的朝圣者。

“是的，”洛杰说。“这是个新爵位，小伙子。”

阿碰仍然目不转睛地看着黝黑的武士。“你是因为勇猛的表现受封的吗，爵士？”

洛杰伸手弄乱阿碰棕色的头发。“没错，国王不会把一个胆小鬼封为伯爵的，小子。”

这次伯爵没有说什么，只是以让人猜不出心思的表情看着阿碰。

这一刻仿佛停顿了一世纪之久。

如果他敢动手打阿碰，她会踹他一脚，再飞快地躲到看起来友善多多的洛杰爵士背后。不知道他会不会杀了他们，他来这里一定是有目的的。他看起来就像是个能够把想要的事物手到擒来的男人。

她一点也不怀疑这个高大、黝黑的武士可以在战场上赢得十个爵位。每当她注视着他，就恨不得自己立刻消失，她想象得到敌人看到他拿着武器、跨骑在战马上而胆战心惊的情景。

她深深地行了个屈膝礼，头也垂得极低，起身之后她看着他。“爵士，请问你到这里的目的是？”见他 not 答话，她开口道：“避风雨？”

他别有深意地点头。

“我知道了，”她顿了顿，他仍然沉默。“粮食？”她又问。

他又点了头。

她不知道自己希望他开口还是就此离开。“我才回来几天，爵士，还不知道储藏室里有些什么。”她才踏出一步，他已经抓住她的手臂。

他凝视着她。“别急，我们要在这里停留好一阵子。”

她瞥了他捉住自己手臂的手，眯起眼睛抬头看他。她仰着下巴，但没有把手抽开。

“你凭什么以为你会受到欢迎，爵士？”

他放开她，两只手臂交叠在胸前。他看看她，看看洛杰，又看看她。“这座城堡是我的。”

“这座城堡属于康洛斯的主人，我的未婚夫，我相信不管是麦威爵士或是国王都不会允许你强占康洛斯，爵士。”

他眼中闪动着奇异的光芒，她不明白，她以为他随时可以拔剑砍断她的脖子。

“我就是鲍麦威。”

阿碰的眼睛睁得又圆又大。“红狮？就是你？”

“是的。”他的目光从阿碰身上移开，深沉的眼神凝视可琳。“一只‘大头’的红狮。”

她恨不得有个洞让她钻进去，即使被地狱吞没也在所不惜。

他朝她走近一步。单纯的本能使她往后退两步。他也移动两步。

她不断后退，他则像玩弄猎物不断逼近。

她一直退到背部抵住窗旁冰冷的墙面。她抬头看他，两只手掌平贴在石墙上支撑她的身体。

他举起手靠近她的脸。

“不要打我。”

她听见洛杰爵士忍住笑意的声音，飞快瞄了他一眼，他的表情很和善，轻轻地摇着头，以手势告诉她，麦威不会伤害她。

她的未婚夫低头看着她，轻轻地伸出手靠近她的脸颊。“我不打没有防御能力的女人。”

听到这句话，她不但没有安心的感觉，反而愤怒起来，好象她不但娇弱愚蠢，而且没有他的帮助就什么也做不好。有那么一刻她几乎宁愿他打她，她宁愿挨一掌也不愿听到这种侮辱的话。

他用指关节托起她的下巴，使她不得不抬头正视他的脸。他不是个英俊的男人，他是个战士，一个生命由盔甲、战争和武器组合起来的男人。只消看他一眼就会相信他的男子气概是在沙场上塑立起来的。

他的发色和莱蒂的一只大乌鸦一样乌黑，宽阔、饱尽沧桑的额头上的两道眉毛，是两把怒气腾腾的剑。他的鼻子又直又挺，下颚和脸颊的线条像利刃切割似的坚毅笔直。

从他的眉毛到耳垂有一道细长的疤痕，被东方的炙阳晒成棕褐色。

他很深沉，从头到脚，从外貌到黝黑的肤色。只除了那双蓝色的眼睛。他的瞳孔并非夏日晴空的蔚蓝，也不是黄昏时分海水的灰蓝，而是清亮澄澈的蓝，像是酷寒的冬天清晨凝结在屋顶的冰柱。

她还小的时候，曾经凝视垂在酒库屋檐下的冰柱，透过冰，她只能看到模糊、扭曲、残缺的景象。

这个抓着她，拥有她和这片土地的，究竟是个什么样的男人？毋庸置疑的，他是个令人心生恐惧的男人。她见过几个战士，但对他们了解不多。他似乎是个绝顶战士，冰冷而锐利如同战斧的刀刃，却无丝毫人类的情感。她怀疑他到底有没有心，或者那只是一个维持生命的器官。

他靠近她，强壮结实的双臂紧箍着她。

她只能怔怔地站着，背部抵着冰冷的石墙，无法动弹，嗫嚅地想说点什么。

“你在窗户旁边，女人。”

她的脑中一片空白。

“不要太靠近窗口，”他给了她一个毫无笑意的笑容，结茧的手指沿着她的额角、脸颊滑到下巴。“我还没有把没用的生物丢到护城河的经验。”

第三章

他并没有把可琳丢进护城河，尽管他的表情显露他很想这么做，但他只是高傲地告诉她，第二天早上他要熟悉城堡内外的环境，希望她能陪他。

她没有机会回答好或不好。她终于发得出声音，明白他拿护城河捉弄她的时候，他和洛杰已一如出现时一样安静快速地消失了。

因此，第二天早上可琳蹦蹦跳跳地走进大厅实在有些古怪，她张大嘴一口吞进整块乳酪，塞满食物的嘴哼着歌，还不忘瞥视她在买开尔市集上向一名威尼斯商人买的水钟。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

她关上通往卧室的门走向楼梯。她几乎是跳着舞下楼的，走三步，往

回跳一步……走三步，往后跳一步，就以这种方式走完回旋阶梯。

她随意胡乱哼着歌，和往常一样五音不全，转个身，把一颗发亮的苹果往上抛，一把抓住，啃了一大口。

嗯，太美好了。

她仰着头看高高的墙上一扇开启的百叶窗，高挂的太阳将阳光洒在灰色的石头地板上，像镀上一层黄金。

这样的早晨是少有的，世界的一切变得美好。是的，这是个美好的一天。

她迟到了两个小时。

前一天晚上她辗转难眠，策划了一个最棒的计划，她要采取一套拖延战术来对付她的未婚夫，那个冷酷的伯爵，那个一副就是会把她留在修道院多受两年折磨的样子的男人。

为了行使她自己的权力，让他们之间公平一点，可琳决定不必急着去听从他的命令。

依她的计算，就算接下来二十年她每天都迟到两小时，也不足以弥补他对她的不公平。

不过她当然还是会这么做。

她走进大厅，一心只想看看伯爵的表情。她走过一条只点着一盏微弱烛光的长廊，经过曾经悬挂法兰德斯织锦壁帛的壁龛。现在那里只剩空白的墙面，和一根老旧的挂杆。

墙上布满坑坑疤疤的切痕，也许是那些曾经占领康洛斯的人练习使用斧头的技巧留下的痕迹。

她为祖母深深感到骄傲的那些织锦壁帛哀悼，没有人知道它们到什么地方去了。但是她发誓一定要重新再用她家族中的女人珍爱过的家具，再让整座城堡摆满美好的事物，使它成为一个家。

若不幸麦威是个吝啬鬼，不要紧，她可以卖石楠酒赚钱。她不会为了得到什么而向男人卑躬屈膝，一旦她知道如何调配石楠酒，她就不必求她丈夫。

她拍掉橘黄色衣服上的面包屑；这颜色使她显得苍白，院长就曾经问过她是不是病了。今天一大早她用柳枝编成发簪模仿王后的宫廷中那些仕女的发式。

可琳的头发十分浓密，因此在耳后的两个发髻变得很大。她拉了拉袖子，袖子太长使她显得娇小脆弱。

像极了“毫无防御之力的女人”。

她调整脸部肌肉，装出一脸的无辜——那种“什么？我迟到了？”的表情，漠不在乎地绕过转角面向大厅。

她全身冰冷地僵在原地。

厅里空无一物。没有苦恼的武士，餐桌上没有食物，没有来回奔忙的仆人，没有餐盘清脆的碰撞声，也没有四溢的酒香，更没有气得脸红脖子粗的伯爵。

她两手撑在腰上四下张望，连趴在壁炉前面打呼的狗都没有。他们不知道她是如何精心计划的？哼！

不多久，她穿越大厅、下楼、打开巨大的木门朝外墙走去。鹅和鸡群都在啄食地上的食物，一只红色羽毛的公鸡装模作样地咯咯叫，雄赳赳地沿

着墙边的水槽走来走去，却显然引不起小鸡们的注意。

她知道“赛克”就躲在桶匠废弃的茅屋内某个破旧的木桶附近，“一毛”一定也鼓着翅膀伏在“赛克”头上，就像古老的神明头上毛绒绒的帽子。

不知道它们现在又盯上哪只猎物了。回来以后，她就几乎没有再看过老鼠，已经全部被捉到了。她的两只宠物都长胖了，眼神懒洋洋的，一副过度吃饱喝足的表情。

墙内没有人，她穿过外墙，依旧没有看到半个人影，仿佛全世界只剩下她。

铁闸门已经被转开，她听见外头传来的声响。她穿过铁门，踏上横跨护城河的厚木桥。

城堡的每一名成员，所有的佃农、农奴和一大群武士聚集在绿草如茵的原野上，在这群人后方竖立着一顶巨大的帐篷。

帐篷四角都插着飞扬的旗帜，标示着葛莱摩伯爵的特殊图记——黑底、白色十字架，和一只蓄势待发、血红色的狮子。每当微风吹起，旗子便随风摆动，使得旗上的狮子更显得蠢蠢欲动。

她想知道到底怎么回事，正好看到在这群人前方走动的麦威爵士。他没有穿戴盔甲面罩，只穿了件黑色的长上衣，系着镶银边的皮带，腰上挂着一把剑。

一阵微风吹起他颈后的黑发，有一瞬间，他的黑发在明亮的阳光照射下闪烁着银色的光芒，阳光也照亮了银色的剑鞘。

光芒刺得她睁不开眼，只能以手遮挡。他的双手扣在背后，在每个人的面前都停下来说几句话。没有一个仆人显得畏缩……目前没有，没有人下跪，也没有人拜倒在他膝前。

可琳向他们走去，有人开始向她行注目礼，他的手下也陆续发现她。她没有把这些目光放在心上，在人群中寻找洛杰的红色头发，但是找不到他。

她停在麦威身后不远，站在那里等着看麦威的反应，也许是一声咒骂，也许是一个冷酷的眼神，不过大吼大叫比较符合红狮这个外号。

她静静地等着。

但是她没想到他居然完全不理她，他居然敢这么做。

她体内的任性驱使她只想上前踹他一脚，但她不笨，不会因为完美的计划没有实现而恼怒。

她继续站在那里，直到有人群开始同情地看着她，和她同样尴尬，这使她觉得自己既引人注目又丢脸。她的未婚夫正在和农夫汤姆交谈。汤姆拥有最多耕地，他正在向他的主人报告土壤、水，和最适合种植的谷物。

她等了又等，交换着身体重心，下巴仰得高高的，不让其它人看出她的困窘。

她引起他注意的能力显然比不过苍蝇。

她必须想点办法让他注意到她，任何办法，她开始运用在修道院学的算术，只是计算的物体不太一样：如果她有两支狼牙棒、一把战斧、一把锄头，她必须在他头上敲几下才能使这位冷酷的伯爵回头？

如果她有一罐饥饿的跳蚤和一瓶黏稠的蜂蜜，把哪一种倒在他的衣服会比较滑稽？

如果她有三只青蛙和一把干草叉——

“可琳小姐来了，爵爷。”汤姆说出她的名字，所有的视线都集中在她身

上，只除了麦威。

他的身体静止，但仍表现出不知道她在那里的样子。也许他真的不知道，可能是战争使他重听，可能是脑袋被敲大多下使他变得笨头笨脑，可能是……

“我的，可琳小姐都向你们要了哪些作物？”

“并非全部，爵爷。”汤姆看了看她又看看伯爵。

糟了！麦威会发现她酿酒的计划。她拚命摇头，但汤姆并没有看她。

“可琳小姐只要小麦。”汤姆再也没看她一眼。“她用小麦向农人买犁头酿石楠酒，爵爷。”

“石楠酒？”麦威现在可转过头盯着她了，倒是她宁可不被他发现。

“是的，爵爷。可琳小姐告诉我们，她在修道院学会怎么酿石楠酒，还告诉我们它有多特别。她会在康洛斯酿很多石楠酒，够我们这些只有苹果酒和蜂蜜酒的人喝。”

在他冰冷的目光下，力持镇定地站在那里不是件容易的事。

“我们小姐有一套很伟大的酿酒计划。”汤姆骄傲地说。

“现在也是？”麦威表情莫测高深地看着她。

“嗯，现在也是。”

可琳只希望汤姆立刻闭嘴。

“来吧，小姐。”麦威朝她抬起头，语调表明不让她有其它选择。

她的双脚不由自主地往前走，她的心却在呐喊：“你的骄傲呢？停！他不理你，你也不必理他！”然而她却站在他面前，自尊粉碎成碎片。她的心骂自己是懦夫，但理智却告诉她不该在这么多人面前和他闹僵。

她不得不把手放到他手中。当他握住她的手，她感觉到他掌中的硬块，那是经年累月抓剑柄、缰绳、长枪和其它武器结成的茧。

这只是个简单的动作，对女士来说只是礼貌，每个牵过她的手的男人，都让她觉得受礼遇——她父亲、国王，和其它男人。

但是这个男人同样的举动，却显得太亲密、太侵略，令她不安。他似乎看穿了她的想法，转身高举她的手面对群众。他们握着手，站在一起，仿佛成为一体。她和这个陌生人。

他的手用力紧密地箍着她的手指，就像囚禁犯人的牢墙。一股强烈的不祥预感向她袭来，可琳看见自己的人格一片一片的飞散远去。

麦威领着他的未婚妻走向城堡。她跟在他旁边，沉默而一脸坚毅、仿佛他正带她走上绞刑台。从她的眼神，几乎看不出和昨天在大厅活蹦乱跳地转圈跳舞的女孩是同一个人。

今天她的淡金色长发没有披散在身上，穿的不是使她的眼睛像是浓郁森林的绿色长袍，眼神中没有天真、顽皮的光芒，嘴角也没有漾着迷人的、精灵般的笑容。

她的脸色惨白，身上穿的是土黄色的衣服，头发全部往后梳，在耳后绾成两个髻，使她的头看起来像一颗蛋……有把手的蛋。

她头上的发带是用扭曲的灌木编成的，他第一眼看到还以为是顶荆棘的王冠。更糟的是，这条发带还缠在一块难看得可以的灰蓝色丝中上。

他甚至有个荒谬的念头，也许她是传说中、只有在月圆之夜才活过来诱惑男人的那种妻子。他再看她一眼。

显然阳光不足以令她苏醒。

他等着她开口、质问他，说些什么都好。但仅有的声响是他们的脚步声和城堡再次活动起来的嗡嗡声。

她安静得像块石头。

他看着前方。“说说酒的事。”

她猛然抬起头。“没什么好说的。”她飞快地说，仿佛必须一口气把话都说完。她眼神空洞地望向远方。“修道院卖酒，我在那里住，她们让我帮忙亚蜜修女酿酒。她有一份特别的秘方。”

“什么样的秘方？”

“噢，只是比较烈的酒，很受欢迎也卖得很好。”

“既然你对这些程序很熟悉，我可以让你负责雇用酿酒工人。”

“不要！”

他一怔，这是她今天最有活力的一次。

“我想自己弄。”她把手放在他的手臂上，他不解地看着她的手。

“你为什么想做这么麻烦的事？”

“我就是想做，爵士，请你答应。我喜欢酿酒，亚蜜修女去世前，我和她正在尝试新的成分。”

“什么样的成分？”

“香料和药草，没什么特别的。”她的手一直放在他的手臂上，目光直视着他。

“你还有许多职责。”

“我知道，但是我保证康洛斯将会拥有全国最好的酒，而且我发誓不会抛下其它的责任不顾。”

他听出她语气中的骄傲，有一刻他觉得自己能够了解她。他低头看着她的手，听见自己说：“你可以酿酒。”

她谦恭地点了点头。一定是受到修女的影响，他想。

“谢谢你，爵爷。”

他捉弄地道：“可是千万不要让我的武士喝任何石楠酒。”

“石楠酒？”她迅速把手抽开，看着他，表情既不温和也不柔顺，而是惊讶。

“看得出你从未听过这个传说。有些人相信皮克特人酿造出一种神奇的酒，使他们强壮得足以打败凯撒。这当然不是真的，只是一些傻子也想酿造，反而毒死了无辜的酒客。”

她的胃一定不够健康，脸上的笑容勉强得像刚被打了一巴掌。“我发誓绝不会毒死你的武士，爵爷。”

“开个玩笑罢了。不过，可琳，我想你应该改口叫我麦威了。”

她不语，和他一起往前走。这座城堡是他们的，也会是他们的孩子的，然而现在他们只是陌生人。

他低头看着她，猜不出她在想什么。“离开修道院的保护是很傻的。”

“这段路程不算太远。”

“我在意的不是距离。”

“显然有两年时间你也不在意我的存在。”她似乎也为自己脱口而出的话感到讶异。

他沉默了很久，只是凝视着她，几乎想看透她的内心。她不说话，避开他的目光，不想被他看穿。

“你在抱怨我没有依约回来跟你结婚。”

她充耳未闻地继续走着。

“你太安静了。无话可说？”

“我说得够多了。”

“我认为你说出来的还不及你想说的一半。”

“都已经过去了。”她的语气急促。

“的确，不能再回到过去，我也无法改变已经发生的事。”

“我知道。”她隐藏不了愠怒，她也不想隐藏。她既不耐又暴躁，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

他却知道她希望听到他的回答，即使她自己也不了解，她的内心深处希望他知道她生气的原因。“我是属于战场的男人，可琳。”

他们眼神交会了。

“我成为武士将近十五年，在那之前，我接受的教育和训练也全部为了成为武上。

这是我唯一的生活方式。我全心全意服从国王，这是项荣耀。如果没有我，他不可能活到今天，同样的，如果没有他，我早就死在沙漠里，你只能嫁给一堆白骨。”

他的语调中听不出愤怒或抱歉，他要她明白他无意道歉，也不奢望她了解。

他并不是在安慰她。他和她说话的方式一如对待他的武士和仆人——他只陈述一事实，不容辩驳。

她点点头，似乎接受了他的说法，但下一刻又缩回那个沉默退却的世界。

他低头看着她头上难看的发饰。“我有好消息要告诉你，爱德华特许我重新整顿康洛斯。”

她停下脚步，皱眉不解地看着他。

“这表示我要好好装修这座城堡，国王给了我们一大笔赏金。”

“你是说国王给你钱翻修重建康洛斯？”

“没错。”

她的态度立即转变，使得他忍不住多看两眼。她的步伐不再艰难，仿佛背负着全世界的罪恶。她步履轻盈，脊背也挺直了些。

她的脸孔明亮得令他几乎无法逼视，那是快乐、安心和无法言喻的光彩。

他没有看过其它相似的神采，更惊讶于他们之间竟然这么快速地起了变化。他怔怔地凝望她，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他居然觉得阳光下的她平淡无奇。她的笑容就是灿烂的阳光。

困惑中，他有股深深的感动，他居然可以让她的脸上出现笑容，一个能震撼他的笑容。

没多久她又沉思起来，这个多变的女人。看着她脸上的光芒消逝，他只想再看到她的微笑。

他们走过木桥，他停下来察看铺桥的木板。“这里就必须重新整修，你看。”他指向一块出现裂痕的木板。“这座桥必须更坚固，更换新木板，用石灰固定，还要再建一座吊桥并且用铁补强。”

“嗯。”她点头附和。

奇迹。

“我明白。”她退后一步看着入口。

吊桥是最好的防御工具，他暗自想，可以升起抵挡攻击。

“石头也不错。”

她说的没错，石桥不会被烧毁。

她靠在木头栏杆上，低头俯瞰水面。“这河太脏了，我们得把脏水排掉再注入干净的水。”

“噢，我们会的。”她是个务实的女性，他很庆幸自己六年前的选择。“这条护城河还要再挖两、三倍。”

他顿了顿，在脑中想象它的大小。如此一来，护城河会变得又大又深，无法用土填满也无法挖掘隧道，敌人围攻时也无法把木梯架到外墙上。

护城河变大之后，也就更不可能把桥烧掉，他就可以建吊桥，他喜欢有能力掌控入口的感觉。

“然后我们就可以养天鹅。”她兴高采烈地说。

天鹅？

她自顾自地往前走。

他皱眉看着她轻快地走进大门。他的护城河上不会有天鹅，除非她找到会吐毒液或把敌人吞掉的天鹅。

她停在外城下，不悦地仰着头等他。

“真难看。”她两手插在腰上说。

他抬头往上看。

“那些是炮孔吧？”她问。

“对。”连他也无法相信，真是难看极了。居然只有两个孔，而且又小又薄看起来一点也派不上用场。他难以置信地摇摇头，这座城堡位于边境又常遭到威尔斯人攻击，却只有两个微不足道的炮孔。“我同意，看起来真蠢。”

他会建造更高更大的塔楼，凿大量炮孔，用数不清的炮弹和箭雨击退敌人，没有人可以活着穿过这道门。

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他们走遍了整座城堡。她坚持带他看看从前挂织锦壁帟的地方，地毯摆在哪里，告诉他窗框玻璃窗应该擦得干净明亮。他忍受这些举动，毕竟对她而言看到自己的家园变得如此荒凉并不好受。

何况她是个女人。女人看待事情的先后轻重，本来就和男人大大不同。

他提到墙上的箭痕，她就告诉他想要玻璃窗，他没说什么。他说要多加几根烟囱，她却兴致勃勃地谈到王后的壁炉有多美丽，他也不表示意见。他的夫人没有经过战争的训练，因此他可以容忍她对家具、玻璃窗和壁炉的浓厚兴趣。

麦威提出了许多想法，他决定扩大地牢的面积，把屋顶换成铁造的砖瓦。她觉得这样棒极了，他不得不提醒她，这是为了防御火箭的攻击，而不是为了倾听清亮的雨滴声。

他们坐在大厅的长桌前，喝着葡萄酒解渴，他的耐心逐渐消失。她不肯吃面包，却不断推开他手边的餐盘，喋喋不休地叨念着琐碎的小事。

“想象一下我们的护城河，麦威，有黑色的天鹅和荷花，河岸还长着金盏花，和一条小船。”

“一条什么？”

“小船。”

“难不成你要看着那些威尔斯入侵者在一群天鹅和花香中划船渡过我们的护城河？那你干脆放下吊桥，鸣吹喇叭设宴款待他们好了。”

她怒气冲冲地瞪着他，她的表情丝毫看不出柔顺或屈服。“你别把我说得像傻瓜，我想的是这里的美丽而不是威尔斯人。”

“城堡是用来保卫人民的安全的。”

“我只是坦白说出我的白日梦。”她怒声说。

他倚着桌身，在她再次出手前抓起一块面包。

“我知道你想说什么，爵爷。”

“白日梦。”他哼了哼。“女人愚蠢的消遣。”他咬下一口面包，大口地咀嚼着。

她看着他吞下面包，突然因一种叫胜利的东西而容光焕发，迅速地转成甜美的表情，一边举高餐盘。“还要再吃一点吗，爵爷？”

“不了。”他没好气地说，她突然的甜美和故意称呼他的头衔令他不悦，几分钟前他还是“麦威”。

她等了一会儿，仿佛在回味某种可口的食物，然后放下盘子。“你坚决认为男人是不作白日梦的喽？”

“没错，我们有更重要的事要做。”

“噢？那你呢，爵爷？”

他抬起头。“我？”

“你认为白日梦是女人才做的蠢事。”

“嗯。”他有了笑意。“男人没有这种缺点。”

“哈！”

“你那声‘哈’在暗示什么？”

“虽然你不是女人，但是你的脑子和我的一样会胡思乱想。”

他再也忍俊不禁的哈哈大笑。“我？白日梦？真蠢，一个会胡思乱想的武士早就死在战场上了。”

她的手掌撑在桌面上，倾身逼近他。“那么我现在是和鬼魂讲话喽。”

“说清楚一点。”

“我们该不该放下吊桥迎接威尔斯人进来吃喝一顿呢？”她模仿他不耐的口气，嘲弄的意味更重了。

他站起来，一点也不喜欢她的大胆和争辩。她是个女人，应该对他言听计从。他也把手撑在桌面上，倾身朝她怒目相视。

“你一定也在作白日梦，爵爷。”

“我不认为，夫人。”

“噢？哈！”

他开始痛恨这个字眼。

“我们没有吊桥，怎么放下来？”她高声说，下巴抬得老高不停转圈圈。

没多久她就离开了，愤怒的脚步重重地踏在石阶上。他的手仍然保持原状，整个人愣住了。他不禁自问，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他挺直身体，觉得自己好象站在不断下陷的沼泽里。他摇摇头，一口喝下一杯掺了水的酒。

没有用。

他伸手按摩自己的颈背，却因使力过重而痛得咧嘴。他想掐的不是自己的脖子。

他知道长久以来追寻的完美的平静生活已经沈到地狱去了。

在他眼前的未来将会有有一个娇小的女人，康洛斯的可琳小姐。这一刻，他敢肯定的是，她会比任何威尔斯叛徒更棘手。

第四章

城堡的酿酒房脏乱而不堪入目，地板上布满灰尘泥巴，老鼠也四处窜动。酒桶都已腐朽生锈，残留的酒液早已发霉，而且角落贮水池的导管连的不是城堡内的井，而是堡外污秽的护城河水。

可琳、阿碰、阿空和老莱蒂花了好一番功夫才清洗干净。但在第三天中午，若你碰巧经过酿酒房窗前，你就可以闻到药草和干燥花的气味。

可琳坐在一张摇摇晃晃的木头凳子上，“一毛”咬着她的金色发带，张着翅膀作势飞翔。每当凳子晃动起来，它就左摇右摆的飞上飞下，而“赛克”却只是斜睨着它，不时举起脚掌突袭它。

地板上的尘土都已经用一技长扫帚扫干净了，几天前老莱蒂威胁要离开康洛斯时，狄修士亲手把这枝扫帚交给她，想让她当作交通工具。

但是酿酒房有个脏兮兮的地板可不太妥当，她第一次酿出的麦酒就让她喝下了不少沙砾，使得她不得不拿块布把酒桶覆盖起来。

因此，昨天可琳和她的帮手起个大早，蹑手蹑脚地从工地偷了一些石头来铺地。一个星期以来，铁匠、缝纫工和泥水匠络绎不绝地往返于通往康洛斯堡的路上。

一堆堆的石板叠得比凶暴的伯爵本人更高，可琳相信他们拿走一点根本不会有人发现。

就像大多数的茅屋一样，这房子长而狭窄，树枝和泥巴筑成的墙早就该好好修补一番。但至少房子里面可以使用了，她从修道院带回来一袋袋干草和香料随意地摆在墙角。

一捆捆的粟米、海索草、树皮、山梨叶、橡果、核桃全部装在一个布袋里。毛地黄、芦苇和香蒲，从陶罐口满出来，除此之外还有一麻袋一麻袋的荳蔻、肉桂、丁香和茴香豆。

屋布还有岩石制成的杵和臼，及各种尺寸的陶器，最小的可以握在手掌里，大的必须双手合抱才抬得起来。还有两个有小领扣的铜箱，里面藏着珍贵的砂糖和洁白粒状的精盐。

可琳低头看着亚蜜修女写在羊皮纸上的手稿。“嗯——接下来是什么？”她喃喃自语，手指循着字迹滑动。“马利筋？不……我试过了。茴香粉，不对，这个是我自己加上去的。啊——哈！对了，我需要一点菌粉。”

她把材料丢进石臼中，奋力地磨成细细的粉末。

莱蒂静悄悄地根据春分时的星象排列一袋袋的药草、油料，她已经来回搬动了一个多钟头。

狄修士进来过一次，战战兢兢地躲在用冬青草里起来的十字架后面。是上帝提醒他这么做的，因为她知道女巫害怕冬青草，而且她绝不会让任何魔鬼伤害他。

老莱蒂的外貌就是不折不扣的魔鬼。她的白色鬃发像小羊身上的毛，长长的鹰钩鼻被汤姆认为是代替镰刀的绝佳工具。她的眼神凌厉，在她一身黑衣的衬脱下更显得深沉。

狄修士高举十字架，眼神闪烁不安地看着她。老莱蒂转过身，仰起瘦削的下巴，闭着一只鬼魅似的眼睛。突然她夸张地在空中挥动两只骨瘦如柴的手臂，手指指向他一边念着：

艾那，密纳，摩纳，密特，
巴斯卡，吐拉，欧拉，毕得，
雨迦，布佳，爆，
蛋，奶油，乳酪，面包，
棍子，畜牲，石头！
出——去……滚出去！

狄教士光滑的脸上一点一点地失去血色，他瞪着可琳。“她在说什么？在诅咒我吗？明天早上醒来我身上会不会长肉瘤？”

莱蒂耸起肩，伸长满布皱纹的脖子，就像只秃鹰。“这是古老的语言。”

她对着他摆动瘦骨嶙峋的手指。“巫师都使用这种语言，”她顿了顿。

“来选择他们的祭品。”

他倒抽一口气。

她意味深长地打量他。

他举起十字架紧贴着鼻尖，一步一步地退向门口，站在门边大喊：“可琳小姐！麦威爵士在找你。”

他一溜烟地消失，只听得见一声声的“上帝，圣母玛丽亚”。

可琳摇了摇头。“莱蒂，你真可耻。”

“我可没骗他。”老妇人黑色的瞳孔闪着近乎笑意的光芒。

可琳压根儿不在意伯爵是不是在找她。一边磨着粉，她的脑子就一边勾勒着她的未婚夫苦哈哈地等待着她的画面，像她苦苦等候他一样。可琳忍不住暗自窃笑，她父亲总是说她每次都胜之不武。这确实是她复仇计划中的一部分。伯爵必须学着习惯等待她的滋味。她大笑出声，正好看到莱蒂用眼角斜睨她一眼。

“没事。”可琳摆摆手说。

“赛克”趁此机会给了“一毛”一掌，然后开始绕着凳子打转，不时摩擦她的腿。

可琳低头看着她的猫，伸手抓了抓它耳后。

这只肥猫居然反口想咬她。

她连忙缩手，皱着眉愠怒道：“你是怎么了？”

“不安分的猫。”莱蒂一副了然于心的神情说。“这是暴风雨将至的预兆。”

她转头望向窗外，天空蔚蓝澄澈，灿烂的阳光投射进来把地板染成金黄。毫无暴风雨的迹象。

她摇摇头继续手中的工作，不一会儿便沉浸其中。

阿碰去桶匠那里拿几个新酒桶，阿空却一个人在角落的水槽边晃来晃去。

“阿空？”她整个人俯在大酒桶上漫不经心地喊。“帮我一个忙。”

“哦，小姐。”他转过身。

阿空踏出一步——不偏不倚地踏在铲子的刀刃上，把手反弹起来重重地敲到他的额头。

房中响起金属空洞的撞击声。阿空晃了几下，皱着眉揉着头。可琳跳下凳子跑到他身旁，“一毛”仍然咬住她的发带不放。她观察阿空歪斜的眼睛。他仰头回看她。

“你是不是昏昏的？”

他眨了眨失焦灼眼睛。“不，我是阿空，阿温现在在马房工作，小姐。”

她只好再问一次。“你觉得怎么样？”

他露出困惑的表情。“我不知道，我们的酒还没做好吧，是不是？”

可琳仔细查看他的眼神，还好，没有变得比平常迟钝。“你的额头没事。

“喔，可是我的头很痛。”

她有股冲动想把脸埋手掌里，但是她太了解阿碰和阿空了，虽然他们有能耐让圣人失去耐性，却是最纯真无邪的。他们既可爱又善良。

两个男人都在年仅六岁时被带到修道院。一个吟游诗人在森林中发现他们过着野生动物般的生活，而把他们带了回来。

好心的修女收容他们，替他们洗澡，填饱他们的肚子，协助他们和人类共同生活。

修女也给他们取了教名彼得和保罗，但是他们只有听到替彼此取的名字才有反应——阿碰和阿空。

阿碰总是迫不及待地想讨好他人，因此他常常像森林里的小动物快步奔走，偏偏他是被自己的大脚绊倒。他似乎忘记他的脚和腿是连在一起的，难怪他走到哪里都跌跌撞撞，碰来碰去。

阿空却与阿碰迥然不同。他从不快跑。他慢条斯理不愠不火，一次只能专注于一件事情。这就是他的问题。他的脑子全心全意地集中在一件事上，以至于无法分心看路而一天到晚“空，空，空”地撞上东西！

他也很努力地要让别人高兴，却老是被搞糊涂。若有人要他同时做一件以上的东西，或者他不小心分神了，他会有好几个小时都楞头愣脑的。

有一次，负责做蜡烛的玛格修女要他去井边换一桶水，用来冷却兽脂，在他走去提水途中，安妮修女要他替她找找祈祷书。第二天，她们在水桶里发现祈祷书，而院长打开放蜡烛的橱柜后，几乎被水淹死。

在修道院时，可琳曾有一段时间教导他们识字，从此以后他们就像守护天使一样形影不离地跟着她，忠心耿耿地愿意为她做任何事。

阿碰和阿空是和善真诚的好孩子，只是他们的想法行为和一般人不同。

可琳拨开阿空红肿的额头上散乱的发丝。“你愿不愿意和我一起酿造新的麦酒？”

“嗯。”他用力点头。

“很好，那么请你帮我把另一张桌子上的蜂巢拿来。”

男孩犹豫了一会儿，抓抓头，似乎不知道她指的是哪张桌子。这应该不会太难，她想，毕竟屋里只有两张桌子。

“你在哪张桌子工作，小姐？”他皱着眉问。

“这张。”

“嗯。”

“装蜂巢应该在那张桌子上。”说完，她坐回凳子上，计算着肉桂的数量。她没有抬头，用手指比了比另一张桌子的方向。

一阵沉默。她猛然察觉，抬眼看了看男孩。“怎么了？”

“我不懂，你说‘另一张’桌子，在哪哩？”

“就是那张桌子。”

“但是你说的是‘那张’桌子而不是‘另一张’桌子。你旁边的是‘这张’桌子，不是‘那张’也不是‘另一张’桌子。”

“阿空。”她尽量保持冷静。

“啊？”

“这里有几张桌子？”

他指向她身前的桌子，举起大拇指数“一”，看着另一张桌子，举起食指数“二”。

他专心地看着自己的手，好一阵子才回答。“两张。”

“所以……如果我在这张桌子工作，”可琳拍了拍桌面。“现在我又需要蜂巢，你觉得会在哪里呢？”

他思考了几分钟，突然整张脸亮了起来。“在蜂窝里？”

“我是说装在碗里摆在桌上的蜂巢。再试一次。”

阿空陷入苦思，终于开口猜测：“在厨房？”

她摇摇头。

老莱蒂伸长脖子，低声对男孩说了几句话，他看着她，难以置信地耸耸肩，看了看两张桌子后看着可琳。他咬着下唇犹豫地问：“在那张桌上？”

“对，那张桌上。”可琳对他微笑，低头继续拣选、计算她的药草配料。

他一定站了好一段时间，因为许久之后他在她肩上拍了拍。“小姐。”

“嗯？”

“你为什么不叫我看‘另一张’桌子，而叫我看‘那张’桌子呢？”

可琳看了看两张桌子，叹口气道：“不要再烦恼了，阿空，我都被搞糊涂了。”

“没错，”他大表赞同。“你可弄糊涂了，小姐。”他慢吞吞地走向另一张桌子，花了好几分钟时间研究桌上的瓶瓶罐罐。

每样事物令他分心了好一会儿。终于他找到了一个碗，检查良久之后才捧着碗温温吞吞地走回来。

他把碗交给她，里面装的正是琥珀色的蜂巢。“你想，是不是有人把‘另一张’桌子给偷走了？”

可琳只能摇头。

阿空喃喃自语地走开。“说不定是麦威爵士用‘那张’桌子把‘另一张’桌子给换掉了。”

不多久他就会忘记桌子这回事，而她还有更要紧的事，她把粉末和麝香草搅匀，又抓了把石楠花，一起放进东面墙边正在煮酒的一只大壶里。壶下的火堆冒着白烟，冉冉上升穿过屋顶天然的缺口而去。

这一会儿，酒糊开始冒着泡沫和蒸气，屋里也变得温暖而充满湿气。壶中沸腾的酒糊散发着植物和酒的香味。

可琳拿起一个木碗舀了一点酒，等酒稍微凉了些，她把手指头伸进碗里测试温度。

她抬起手指，观察酒糊的浓度及手指上微细的泡沫。

完成了。

她啜饮一口碗中的酒，吞下去，只听见一声轻笑像啤酒泡泡一样从她

口中冒出来。

她舔了舔嘴，恍悟这是自己因为成功酿出康洛斯的第一壶酒而高兴的笑声。

想当然，这会令她开心得哈哈大笑。她骄傲地再喝一口，不禁又笑了起来。

太美妙了，她举起碗，把剩下的酒一口饮尽。

她听老莱蒂邪恶地格格笑，于是把碗从唇边移开。

“我告诉过你会有暴风雨的。”老莱蒂大声说，只看见白发黑袍一溜烟地从门口消失。

可琳掩着嘴阻止自己再笑出来，然后转过身。

她的笑容迅速自唇边消失。

麦威站在门口，他的表情比任何暴风雨的乌云更晦暗。

“城堡里的井塌了！”麦威吼道，他走进酿酒房，寻找问题的来源。

他找到了。

可琳小姐背对着他站在一个酒壶前面格格笑。

麦威瞪着她，眼神和脸上的表情一样阴沉。

她突然转身面对他，笑容飞快地消逝，这令他不悦，想到他竟会受到她的笑容这种愚蠢的事影响，更使他懊恼。

他将目光自她藏不住心事的脸上移开，大步走进这间蒸气弥漫的屋子，走到角落的水槽和乱七八糟的水管前。

水管附近有一排装酒液体的大酒壶，有些正在煮东西，有些则是冷的。但即使是那些底下没有火的壶里也盛满了花瓣、树和土黄色的粉末，像极了沙漠酋长的深盆。

他转身察看水槽，只一眼他就知道问题出在哪里。这些水管对一个小水槽来说实在太粗，吸力太强了一点，猛烈汲取井水的结果，使城里的井塌陷，大家没有一滴水可用。

他的目光锐利地瞪着可琳。“我只同意你酿酒，可没要你把井水吸干。”他看着那些水管，摇了摇头。“我真想把干出这种蠢事的傻子的皮给剥掉。”

他看见他的未婚妻又摆出那种再熟悉不过、令人大动肝火的倔强神情。

她拨开脸上一缕金色发丝，说：“井里的水多得很。”她语气的反抗更使他火气上升。

“本来是有水的，现在井全塌了，里面只有一堆烂泥巴。”

她的脸色旋即变得惨白。

他逼近她一步。“康洛斯有几百个人，堡里的工人、泥水匠，手工匠，还有我自己的军队，这里有这么多人却居然没有一口能用的井。”

她看向正在冒着蒸气的瓶子。“在重新挖好一口井之前，他们可以喝酒，我酿了很多。”她抬起手朝瓶子挥了挥。“你看。”

“那么我是不是也该命令马啊、牛啊、鸡啊、猪啊把杯子里的酒喝光？让乳牛的牛奶里搀着酒味？”

从她的表情看得出来，她根本没有想到动物的问题。

他双手交叠在胸前。“你的伶牙俐齿不见了吗？可琳？泥水匠要怎么把石灰和砂搅拌成水泥砌成新城墙？锯木工人要怎么冷却锯子？铁匠又要怎么冷却铁？”

她安静下来，咬着下唇，转动手上的戒指。她的脸突然像被一团火光

照射似地明亮起来。“他们可以用护城河的脏水。”她一脸得意地说。

“那些水今天早上都排到田里去了。”

“噢。”她垂下头。

这是他第一次看到她表现出女人的温顺。他也低头，看到地板上铺着的赫然便是石匠向他报告遗失的平坦石板，那天早上磨石工人和铺石工人着实大吵了一场。

他听见有人在他身后清了清喉咙而转过身，其中一个整天像只守门狗跟在他未婚妻身边的小男孩就站在不远的地方，不停地摇晃那两条赤裸、沾满泥巴的腿。看来他若不是有话要说，就是必须跑一趟厕所。

光是看着这个男孩就令他头昏脑胀。“想说什么就说，否则好好站着别动。”

“我想问你一个问题，爵爷。”

麦威点头同意。

“你有没有拿走这里的桌子？”

他听见可琳咕哝一声，皱眉看她一眼，她正对着男孩摇头摆手。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什么桌子？”

不是‘什么桌子’，是‘那张’桌子。”他顿了顿，苦着脸喃喃自语。“还是‘另一张’桌子？”

可琳突然冲到男孩身边，护着他走向门口。“别再管这些桌子了，阿空。你快去桶匠那里，看看能不能帮阿碰的忙。”

下一秒，只见一团棕色的身影飞快地进来，麦威反射性地握住短剑面向来人。另一个男孩踉踉跄跄地跑进来，他的未婚妻连忙抓住他的肩膀以防他摔倒；他才笨拙地停下来。

“小姐！小姐！大事不妙了！你一定要离红狮远一点，他们说他们发火了，因为你放在井里的水管已经——”他猛然发现麦威的存在，一愣一愣地住了口，一个字也说不出。

麦威什么也没说，只是看着眼前三张苍白的脸，再望向窗外，想找寻一点耐心、智能，或神力的帮助。

但是他只看到一团毛绒绒的白发，像巨大的蒲公英慢慢地从窗台浮起。一双枯干的黑眼定定地盯着他。是那个一天到晚在山坡上烧起火堆的疯老太婆，那座山坡上的天空逐渐变得像伦敦一样，燃烧的黑煤吞噬了新鲜空气，吐出灰蒙蒙的烟雾。

麦威站在那里，心中有股奇异的无力感，他很少尝过这种滋味。他走向酒瓶，拿起牛角，盛满了酒。

他一言不发地走出酿酒室，知道可琳和那两个男孩正因惊讶的眼神看着他。他不知道他们认为他该有什么反应，也许真的以为他会剥了她的皮。

他真正想做的是重新开始这一天，或者整个人生重来一遍。不，他在欺骗自己。他只想看可琳对他微笑，仿佛他给了她全世界。

他心烦意乱地抓了抓头发，漫无目标地往前走，没有开口也没有停下脚步，心中充满困惑。

直到走近新建的内墙，他才伫足在阴暗处，看着一队篷车从他眼前经过。他仍然感到迷惑与无力，举起牛角喝下一大口酒，用手背拭去嘴边的酒液。

这酒出乎他意料的好喝，他不曾尝过这种味道，即使和东方添加了香

料而气味浓郁的酒相比，它的味道仍是特别的。

他倚着墙，又喝了一口，直到喝光手中的酒止了口渴。即使站在阴凉的地方，他感觉得到空气逐渐变得厚重闷热，太阳似乎发现他了。

麦威深吸一口因车队经过而变得混浊的空气。他觉得不太舒服，可能是因为血液开始发烫。

一秒后，他有股怪异极了的感觉，仿佛肚子里有一大群鸟儿乱飞乱跳。

他用力甩着头，想甩掉令他几乎站不稳、莫名其妙的头晕目眩。

不多久，谢天谢地，这些诡异的现象终于消失，于是他放心地走向一群正在掘井的工人。他站着观看了一会儿，张嘴想对他的人说话。

最不可思议的事情就在这时候发生了。

鲍麦威，葛莱摩伯爵，众所皆知的红狮，做了件沙场生涯中从未做过的事。

他笑了起来。

第五章

修道院的每一天，都是以晨祷悦耳的钟声开始的；村民每天都在鸡啼声中迎接黎明；但是在康洛斯，新的一天却是在铁匠从不间断的榔头，石匠震耳欲裂的凿石声，和麦威爵士随身侍卫的笑声中展开的。

可琳在稻草堆成的床上坐起来，尽情地打了个呵欠，伸了伸懒腰。“赛克”蜷在她臀边睡得很沈，和往常一样鼻塞似地咕噜噜地打鼾。“一毛”站在床边的烛台边缘上，屈起单脚像随时打算跳起来的小孩，脑袋安稳地藏藏在右翼下。

她挪动身体，大猫打了几个鼾，翻身四脚朝天平躺在床上，她伸手抓它毛茸茸的腹部。

几分钟后她收回手，它猛然睁开眼睛盯着她，不悦的神情活像个任性惯了的人，她的未婚夫。

中庭被喧嚷的声音，像夏季轰隆隆的雷声，在城堡的每个角落回荡。窗口有一对白鸽蹲坐在石台上，仿佛在偷听什么。

她掀开羊毛被，赤足踏在冰凉的石板上走到窗边，坐在一张石凳上。鸽子咕咕叫着，温驯如豢养的宠物，突然像两枝胖鼓鼓的白色羽箭，展翅飞向清晨的天空。

两只鸽子搭配得天衣无缝，像她在王后的宫廷里看到的养在金色鸟笼里的一对爱情鸟。尽管可琳的宫廷生活既短暂又不愉快，她却对那对鸟儿念念不忘。她记得自己曾经幻想她的婚姻就像那对鸟儿，生活中尽是情话、拥抱和情歌。

可琳靠在窗台上，双手托着下巴，沉浸在以为早已遗忘的少女情怀里。

没有任何关于结婚的消息，麦威只字未提。他并没有住在城堡，而是在城外扎营，忙着监督康洛斯的重建工程。她相信，在他心目中，城堡的重要性远大于婚姻。尽管她希望自己不受影响，却无法否认深深受了伤。

她的自尊心不容许自己开口询问结婚的事，她决定表现得若无其事。

事实并非如此。

她强烈渴望摆脱空虚感，她希望被珍爱，想要一个对她好、待她如朋友的丈夫。她想要把心底的秘密和梦倾诉给某个人听，而不必担心被嘲笑为愚蠢。她仍然想要一个家，渴望亲情的联系。母亲、父亲和祖父母的去世，使她受尽了寂寞的折磨。

就连照顾她多年的奶妈，都在她住进修道院几年后离开人世，可琳觉得自己被榨干了，像原野上孤零零的花朵。阿碰和阿空对她忠心不贰，她珍惜这种情感，但那不一样。

她需要的是更强烈的爱情，是女人需要接受并给予的爱。

在她浪漫的心中，渴望一位愿意为她别上雏菊的武士，因为当他别上同一枝干上有两朵绽放的雏菊的徽章，就等于向全世界宣告他深爱一个女人，她也同样爱他。

她无奈地叹了一口气，注意力游到窗户下方，整座城堡已经开始忙碌。太阳才刚爬上东方的山巅，树梢看起来像黑色的锯齿，莱蒂火堆的灰烟还在树顶缭绕。

她看到阿碰和阿空走向马厩，阿碰跑向入口，只跌倒一次，迅速地打开大门，焦躁地抖着身体等待。

阿空以他自己的节奏前进，他的身后跟着一列小猪，大鼻子在地上磨蹭蹭的。她不禁微笑，它们像群受宠的小狗小跑步跟在那孩子后面。

厚重的房门发出微弱的刮擦声，可琳转头看见一个年轻女仆提着干净的水进来，倒进角落桌上的水瓶里。女仆一语不发地拉开门准备离开。“黛西？”

女孩转身。

“麦威爵士有没有找过我？”

“没有，小姐。”

可琳皱着眉，这可奇怪了，每天早上他都会派人找她，她也把这当作每天拖延计划的开始，她可藉此计算她迟了多久。她抬头，看见黛西仍等在门边。

“今天早上他还没有进城堡，要不要我派人找他？”

“不要！”可琳打断她。“我是说，不用，没有别的事了，你走吧。”

黛西关上房门。

可琳飞快的梳洗，穿上一件灰色长袍，使她的肤色看起来一样灰暗。她把头发编成辫子，一圈一圈地缠起来，然后用一条缀满血红和银色丝带的绿色头巾固定在头顶。她满意地看了看乏味得吓人的自己，轻快地跑下楼梯。

她走过大厅，听到一阵笑声而停下脚步。麦威的一群武士围坐在一张圆桌旁，吃着早餐，傻呼呼地笑。她敢说麦威的武士都喝大多了，他们愈来愈容易像醉鬼一样高声笑闹。

她不理他们，经过庭院快步走向厨房，厨房门上的横梁是她从小记忆中的一部分，她的祖母要手工匠在横梁刻上玫瑰以带来好运。

康洛斯并未留下很多可琳熟悉的事物，她的人生似乎被错置乱了脚步，只有当她看到这些雕工精细的玫瑰，才真正觉得自己回家了。

离开厨房时，她的心情轻松愉快多了。她拿了一片甘蓝菜，盛了饱满多汁、总是将她的嘴角染成深红色的野生草莓。

她边吸吮香甜的莓子边走过庭院，一群鹅鼓着翅膀亦步亦趋的跟在她

裙边。锅匠的马车正驶往厨房，待会儿厨子们一定会和他讨价还价，他在市集上卖一把烂刀都比在这里卖平底锅和铁罐赚得多。

她踏上马车驶过留下的轨迹，却听见尖锐的叫声而猛然回头。城堡里的两只猪仔被关在车后的篓子里。

出事了，她知道阿碰和阿空不会抛弃这两只猪仔。

她直奔向马厩，冲过去，经过一群被关在牛棚里哞哞叫的牛只。麦威的马匹都已关在马厩里，正低头啃食马槽里的干草和燕麦。

马厩的另一端传来喧嚣的人声和剑击声。

她连忙跑过去，绕过转角。

一群大男孩围住阿碰。他的头上顶着一个锡锅，但把手突出在他的左耳上，每动一下，锅子就滑下来遮住他的眼睛。他的胸前绑着一块像盔甲的铁板，手中抓着一支烤肉棒，用来抵挡一个体型比他大两倍的随从的持剑攻击。

他的剑毫不留情地击打着烤肉棒，发出震耳欲聋的敲击声。

受攻击的不只是阿碰。阿空坐在地上，被皮带和里面包布团团捆绑住，惊愕地眨着眼，在他旁边有一个和阿碰一样的锡锅，只是左半部全凹了下去。

那些恶霸叫嚣、嘲辱和攻击那两个可怜的孩子，没有人听得见她的尖声抗议。她挤进圈圈里，抓起锡锅，对正在欺凌阿碰的壤蛋丢过去。他一眼瞧见低身闪避。

锅子从他头顶上飞过。时间太不凑巧了，伯爵正绕过转角走过来。

锅子不偏不倚正中他的额头。

有人在叫他。

“麦威？”

噢，是他的未婚妻，她的声音听起来很遥远，他真的把她锁在塔顶上了吗？

“爵爷？”

是他的随从拓宾。

“Dominus vobiscum。”

谁在说话？修士。说的是拉丁文。丧礼？谁死了？

麦威睁开眼睛。

正在下雨。

他眨了眨眼，意识清楚了些。

是狄修士正对着他的身体洒圣水，为他可怜的灵魂祷告。

“老天！”麦威咆哮。“我没有死，笨蛋。”他想坐起来却眼冒金星，而且头痛欲裂。

他只好带着一连串的咒骂躺下，他的头却在这时抽痛起来，咒骂变成一声呻吟。

他的脸湿湿的。他睁开眼睛。“你胆敢再把水洒在我的脸上……”

“爵爷，上帝说圣水可以洗净你的心灵，保护你卑微的灵魂。”

麦威狂吼，伸长大手想一把抓住这个呆头呆脑的修士，但有人把他拉到安全范围之外。

接着他看到可琳低头凝视着他，她的脸毫无血色。

他放下双肩垂在身旁，感觉到干燥的泥土，原来他躺在地上。“怎么回事？”他问她。

“我把锅子砸到你的头上。”

他一点也不惊讶。他听见手下担忧的交头接耳，那些欺负人的随从和他的手下把他们围在中央。

可琳咬着下唇，一只手在他脸上摸索。

他迎上她的目光。“我够好吗？”

她皱眉，错愕地问：“好什么？”

“不管什么让你拿锅子丢我。”

他的手下哄堂大笑，但她没有，她似乎生气了。她拿东西丢他，但从她的表情和态度都看不出一点悔意。

她不担心，也不道歉，相反的，她又变得高傲，仰起下巴，嘴唇倔强地抿着。

他目不转睛的凝视着她的嘴唇，那是她整张脸唯一有血色的地方。她的唇色鲜红粉嫩，佛刻意染红了来引诱他、折磨他。

就是现在。

他飞快的伸手把她的头拉过去，她扑倒在他的胸前。他张嘴含住她的唇，双臂紧箍着她的身躯。

她不停地蠕动挣扎，抗议的话语闷在嘴里含糊不清。他转过身，把她牢牢地压在地上。

他的手下爆出一阵欢呼及口哨，她张嘴喊叫，他的舌头乘机探进去。

她停止挣扎，全身僵硬得像石头，他睁开眼吻着她，舌尖轻拂她的嘴唇。

她惊慌地回瞪他，他从她的双眼看到了渴望和热情。

她狠狠地咬了他。

可琳用力推开麦威的肩膀，他喃喃咒骂着翻身离开。她听见身后的那些男人正在窃笑。

她狼狈地站起来，低头看他。“你没有权利这样做。”

他慢慢站起来，显得既高大又气势凌人，而且愤怒极了。他们相隔只有几吋远。

“没有吗？”他的语气冷酷得吓人。

“没有。”她的回答强硬，摆明了反击。

“你是我的，可琳。”他的声音冷静平稳，不容许任何反驳。“你似乎忘了这点。”

“不，爵爷，忘记的不是我，是你。”她顿了顿，说出心中真正的想法。

“忘了六年。”

一瞬间安静得听不到一点声音。包围他们的人开始议论纷纷地后退。她听见有人害怕地说起红狮和他的名声，还有人骂她傻。

但她不会退却，她已经失去太多了，她的家、她的自尊和她的尊严。

周围的人一哄而散。

“拓宾！”他叫他的随从，目光不曾离开过她。“我有话和你说。”

攻击阿碰的随从停在马厩转角，早已看不出先前的高傲。阿碰和阿空早在麦威醒来的时候就溜走了。

麦威的视线从她身上移开，走向他的随从。

她松了口气。

他停下脚步回头看她。“在这里等我。”

走了几步之后他听到她低声说：“你似乎很喜欢让我等你，爵士。”

他像生了根似的一动也不动的僵在原地。

她真希望自己能收回这句话。

他缓缓转身，眯起眼睛看她。“我没想到在这里等一下会对你的精神造成这么大的压力”

既然已经陷入了难以逃脱的局面，她决定全力一搏。“我早就习惯等你了，而且很不喜欢。”

他深深地看着她，似乎想看进她想隐藏的部分。他双臂交叠。“为什么我觉得你随时会跺脚？”

她知道自己的脸因尴尬而绯红。她记得父亲在她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曾这么对她说过。她心有不甘的承认他是对的：她的行为愚蠢极了。

但她不能轻易放弃自尊，尤其在他遗忘她这么多年，深深的伤害了她的自尊心之后。

那两年对她而言像一辈子那么长。每天，那些知道她被遗忘、甚至可能被遗弃的人眼中的怜悯，比任何责骂更戮痛她的心。

她曾经对爱和婚姻有过许多美好的梦想，但这些梦想一天天死去，直到后来，每天的等待变成永无止尽、毫无目标的漫漫长路。

“这不重要。”她骄傲地挥了挥手。“尽管去忙你的吧，爵爷，我会等你的。”她顿了顿，心底某些恶意使她加了句：“我愈来愈擅长等你了。”

他大跨一步缩短他们的距离。“忘了我说的话。”他咬着牙说。

他坚实地拉起她的手臂，她倒抽一口气。

“我改变主意了，我要你跟我一起去，小姐。”

他拉着她迅速转身，令她头晕起来。他迈步走向城堡。

她必须加快脚步才能跟上他的步伐，缠在发上的头巾斜斜的垂在一边。

她咕哝一声，压住头巾，小跑步紧紧跟着她的未婚夫——快步爵士。

麦威不喜欢被人当着整座城堡众人的面指出错误，尤其是可琳。他希望她把他看成是一个男人，而不是随时想杀掉她的人。然而她似乎强烈地想要使他这么做，她似乎想激他做出某件事。

他不知道她到底想要什么。他一向觉得女人是想法与他迥异的奇特生物。他的训练使他有话直说，坦率是男人受敬重的优点。

但是女人说出的话和她们真正想要的，常是两回事，他永远无法了解她们，永远不晓得该听她们说的还是看她们做的。

挫败之下，他只好半强迫的拉她到大厅，他的表现正如她所暗示的——像头野兽。

他坐在城堡主人的长背椅上，朝旁边一张较小的椅子挥了挥手，看着可琳。“坐。”

她并没有立即反应，但他的随从可就飞快坐在一张长椅上。

“不是你，拓宾！”麦威力声骂他，他连忙站起。

十六岁的雷拓宾是个高大强壮的金发少年，也是全英国最有权势的贵族之一，契斯特伯爵的外甥。这孩子若能学习谦逊一点，会是个很出色的武士。

可琳站在麦威旁边，他转头锐利地瞪她一眼，她不悦地叹口气才坐下来。

他突然了解为什么有些男人会把妻子锁在塔顶，不是为了躲避敌人，

而是愤怒的丈夫。

麦威开口打破静默。“我听说你在和那些弱小的孩子打架所以去看看，才走到转角，坐在这里的小姐就差点砸破我的头。”

“想砸破你那石头脑袋只用锡锅是不够的。”可琳喃喃道。

他蹙眉看着她。“你说什么？”

“没什么，”她愉快地说。“祷告罢了。”

“很好，若你说了我以为你说的话，你真的需要祷告。”他的语气足以警告她保持沉默，但根据经验，她根本不会留意他的语气。

“在修道院那几年，我除了祷告什么也不能做。”

他数到五十，努力让自己不做出任何响应。他又对随从说：“你没话可说吗，拓宾？”

可琳站起来，双手撑着桌面，瞪着拓宾说：“他能说什么来替他的行为辩护，他只因为好玩就欺负那些可怜的孩子。”

“不是的，”拓宾直视麦威，然后对可琳微微行了个礼。“很抱歉，小姐，是他们要打的，是他们的提议。”

“我明白了，”麦威一只手肘支着桌面，手指摩擦着下颚。“两个幼小的孤儿，没有受过训练，必须使用厨房用具当作武器，以只知道下雨时要进屋躲雨的智能，向你——一个训练有素的战士挑战，而你也好心的决定把他们打得遍体鳞伤。”

拓宾脸色苍白。

麦威高声叫手下侍卫队员进来，从门外跑来迅速行了礼。“是，爵爷。”

“把那两个孩子带来。”麦威想了想。“阿包和阿东。”

“是阿碰和阿空。”可琳生气地说，这似乎是她对他说话唯一的方式。

“把他们带来，”麦威又说一次。“现在。”

侍卫连忙离开大厅。他听见外头传来喧闹声，建筑工事的声音和狗吠。接着厚重的门被关上，又归于寂静。

大厅里没有一点声音，这正是麦威想要的情况，他和可琳沉默地坐着，拓宾站在他们面前。

麦威并没有让他坐下，他要他站在那里担心、不安。

可琳微微动了动，他从眼角瞥见她正在看他。他知道她想开口说话。

天，她可真顽固。

“你打算怎么处置他们？”可琳终于问。

他转头对她说：“别想太多，小姐，你应该还有其它事要操心。”

“比如什么？”

“比如说你的嘴。”

“当你把舌头放进去的时候，你似乎一点也不讨厌我的嘴，爵爷。”

拓宾惊呼一声，麦威立即转头，他的随从已经转身，双手扣在身后，全神贯注的研究屋顶的横梁。

厅门被打开，侍卫带着两个被五花大绑的孩子走了进来，站在麦威前面，一手提着一个孩子的衣领。

可琳站起来。“放开他们。”

侍卫的目光不曾离开过麦威的脸，仿佛她没有开口。他的手下全训练有素，忠心耿耿。

他的手覆上她的。“坐下，我会处理。”

她想把手抽开，但他的手指牢牢的握住她的。她想说什么，终究还是默然坐下。

“告诉我，孩子，你们为什么要向我的随从挑战？”

阿碰勇敢地吸口气，挺起瘦弱的前胸。“我们想要成为武士，爵士，我们要练习战防。”

“今天我不想再打了，阿碰，”阿空的头上还肿了个包。“我的头好痛。”

麦威有点同情那孩子，因为他自己的头也痛得很。

阿碰用手肘推了推阿空。“我们都想成为武士，爵爷，我们想和随从一起接受训练。”

拓宾突然大笑，仿佛这是他听过最可笑的念头。“你们两个？武士？”

可琳捏紧麦威的手。

“嗯。”拓宾还在笑，这骄傲的笨蛋。

麦威沉思了一段时间。他看着两个男孩，阿碰一头乱发，有个宽鼻子，长满了雀斑。

阿空有个狮子鼻，阔嘴和严肃的棕色眼睛。两个男孩身上全是泥巴和伤痕。他们是对可怜的孩子，但他们透露出的热切，却使他认真思考怎么做。

“我严格禁止我的手下互斗，你们都很清楚这道规定。”

三个人都立刻露出害怕的神情。

“若不处罚你们，其它人会认为可以不必遵守我的规定。”麦威起身，朝可琳伸出手。“来，小姐。”

她像看着条蛇似的，看着他的手。

“我不敢再叫你等我。”他严厉地说，再转身对那些孩子说：“跟我们来。”他们离开大厅，可琳走在他旁边，当他们走到城廓，他知道她正注视着他。

“你要怎么样？”

“等会儿你就知道。”

“我不希望他们受伤害，我不会让你责打他们。”

“我不打小男孩，只打说话不知分寸的女人。”

“我不怕你，麦威。”

终于，她只叫他的名字。他停在一座塔前，吩咐侍卫一些事。

拓宾和两个男孩尽力让自己看起来勇敢一点，不过麦威知道他们很害怕，这是他要他们学习的一部分。

侍卫带了辆推车和几把铲子回来。

麦威站在男孩前面，指向塔座的一扇活板门。“你们去把茅坑清理干净。”

他们的脸孔因恐惧而紧绷。

“城堡里每个角落的茅坑都要清理干净。”

“每一个？”拓宾说。“可是总共有十个呢，爵爷。”

麦威的双臂交叠在胸前。“我知道。”

三个孩子的脸色都发青，不笑他们实在很难。“你们最好现在就开始，如果能努力合作，只要几天就可以做完。”

他转向可琳。“来吧，小姐，让他们好好工作。”他带她走回城堡，她一路上频频回头。

“阿碰和阿空不必做这种事。”她说

“他们不遵守规定应该受罚。”

“但和他们打架的是你那个坏随从，他比他们大，比他们聪明懂事，他很可能害他们受重伤。”

他斜倚在石墙上，低头看她。“比如说被罐子砸到头？”

她不知道何时才能不再争论。“他们只是小孩，特别的小孩，你知道他们是在哪里被发现的吗？”

“满月时的岩石堆里？”

“这故事并不有趣，爵爷。他们被遗弃在森林里，只会说几个单字，吃生肉，在地上爬。”

“对他们的过去我帮不上忙。”

“你可以对他们好一点，他们需要善意。”

“如果你一直把他们当婴儿，他们长大会如何？你认为这样对他们有帮助吗？”麦威讽刺地笑。“你这样溺爱他们，对他们没有任何好处。”

“处罚他们就有吗？”

“我以最适宜的方式处理。”他伸出手。“来吧！”

她一动也不动地瞪视他。

他别开头，突然出现一个念头：也许他该命令铁匠给西塔造个坚固的锁。

他数到十，再次看她，她背对着他。他无奈地喘口气走向她。“转身，可琳。”

她不为所动，似乎连呼吸都停止了。

他抓住她的肩膀强迫她转身。

她抬头看他，一脸的骄傲倔强。他视线离开她的眼睛移到她的唇，坚定地说：“你摆脱不了我的。”

他的耐心已经到了界线，他将她拉到胸前。“你太得寸进尺了，我不能容许女人如此不敬。”他捏住她的下颚逼她抬头。

“不要！”她在他的怀中挣扎，扭动身躯用力推他的胸膛。

他对自己发誓再也不强吻她，他要她心甘情愿的到他怀里。他迅速放开她后退几步，她失去重心，他抓着她的手臂环住她。

她怒气冲冲地瞪着他，锐利地看了他的手一眼。“别碰我。”

他并没有松开她，定定地站在那里握着她的手臂。他们的目光交战，时间分秒过去，他们的呼吸逐渐变成愤怒的喘息。她看着他的神情仿佛在期待他做些什么。

“我不会强迫你的，可琳。”

她意味深长地看着他，抬起下巴问：“为什么？”

他惊愕地看着她，应该是听错了吧。“你说什么？”

“我问你为什么不会？”她握起双拳支在腰上又说。“难道我不够吸引你吗，爵爷？”

他伸手扒了扒头发别过头，祈求上帝多给他一点耐性，但这就和找到圣杯一样困难。

她就站在他身前，下巴仰得高高的，两手撑着腰好象她不是只有他的一半那么娇小。

她的眼中露出挑战。“若你没有能力和我圆房，我们将有个很有意思的婚姻。”她奚落似地摇摇头。

“在这种情况下，取消婚约是理所当然的。”她愚蠢地继续说，全然不自

觉已越过危险防线。“你现在发现我的长相不合你的口味，或许是件好事，爵爷。”

她的语气太漫不经心了，仿佛谈论的是鸡毛蒜皮的琐事，而不是男性气概或婚姻大事。他平静而缓慢的开口——相当自制地说：“我没有说过任何与你的长相有关的话。”

“我感觉得到，你绝对不会是为了我而和我结婚，你要的是康洛斯，和国王的恩惠。”

“我和你结婚的动机与你无关。”

她冷笑。

“别为圆房的事操心，小姐，我保证我们的次数会频繁到仆人都没时间换床单。”

“哈！”

又来了。就是这个回答足以令他血管爆炸。他的愤怒强烈到几乎令他窒息。

他深沉的目光凝在她反抗的脸孔上。“小姐，你再说一个字，我就会在这座墙边和你圆房。”

第六章

“很高兴看到你的生活过得这么安静祥和，朋友。”

听到费洛杰戏谑的声音，麦威猛然转头。

洛杰站在拱门下，一边肩膀靠在墙上，一只脚轻松自在的顶在石阶的栏杆上。

他从拱门下的阴影走出来，眼睛里闪着嘲谑的光芒，修整得一丝不苟的胡须下，露出灿烂得令人着恼的微笑。

麦威低头看可琳，他们的脚尖顶着脚尖，她正以与他自己相同的眼神回瞪他。旁人看他们，一定像极了两头正要互相冲撞的牛。

他的怒气高涨令他忘了他们身在何处，也无暇注意靠近的人。他真的火冒三丈。

然而他们周围充斥着城堡重建工作的各种噪音和行动。骑士指挥两人工作，侍卫引导数量多得惊人的材料配用。

铁匠的槌子声像极了战场上兵器交锋，装置了齿轮的绞盘吱吱轧轧的将沉重的石灰运到上层的城垛，一块块切割好的石块和铁柱，会使康洛斯成为马齐斯地区最强大的城堡。

一辆辆牛车隆隆的穿过城门，车上载满了一叠叠平滑的石板，沉重的牛车走过老旧的木制吊桥发出嘎嘎声响。

洛杰走近他们，拍拍麦威的肩膀。“你现在最需要的是威尔斯人。”

洛杰偶尔会教人恨得牙痒痒的，例如现在。

洛杰转向可琳，执起她的小手，行了个礼赞美她。“美丽的玫瑰色脸蛋。”他灼热的目光凝视着她，缓缓地抬起她的手，亲吻她的手指，又反转到另一面，亲吻她的掌心。

麦威看过他的朋友在狡猾的引诱女性时，有过相同的举动，但是他太

了解洛杰，知道他这么做别有目的；他的行为和可琳全然无关，他只想引发麦威的醋意。

他成功了。

麦威只想狠狠地踹洛杰的屁股一脚。

可琳露出他少见的灿烂微笑，她完全被洛杰的浪漫蒙骗，麦威简直气得七窍生烟。

她甜甜地邀请洛杰参加晚祷，和他们一起吃晚餐。

洛杰从她的头顶上对麦威眨眼。

麦威当晚迟到了，他来不及和她一起用餐。她从不曾低头，他无法制止自己命令她、对她咆哮，但她一概相应不理。

她很快的借故离开，在麦威开口叫住她之前匆匆走到门外。

洛杰看着他。“你们两个到底怎样回事？”

“没有事情难得到我。”

“你确定？我可以帮忙，我不介意插手。”

“可不是吗？”麦威埋怨。“反正你对任何事都不会袖手旁观。”

洛杰笑道：“倒不是每件事，朋友，只有在你顽固得不懂变通的时候。”

麦威根本没有听进去，他专注地看着她迂回的穿过外墙，绕过体型比她大上两倍的马匹，穿越曾经啄过他的脚踝的鹅，和对着推车狂吠的狗而去。

他很清楚洛杰也在注视她，知道他很迷惑，但麦威就是无法克制不看她。他沉默的站在那里，心情却像即将上战场前的心悸不安。

她走过载运磨坊的巨大磨石，和新闸门绞盘的牛车前方，使她的身躯显得更娇小、更遥远，似乎远在他的掌握之外。

牛车通过后，她消失在麦威的视线范围。但是她的身影、她对他造成的撼动，仍在他的心中。他似乎还看得到她直挺的背脊，浓密的金色发辫垂在肩上，随着她的步履来回摆动。

这影像使他想起他和洛杰初次在康洛斯见到可琳的情景。那天晚上，她在烛光下手舞足蹈自得其乐的模样。

见到可琳的第一眼，像有把锤子在他心上狠狠敲了一记。命运将一位如此美好、如此充满活力的女子交给他，他只能惊愕的呆立在原地看着她。

他曾对洛杰发表过不注重长相的言论，然而从遇见她的那一刻开始，他的想法就彻底改变了。

她好娇小，头顶甚至不及他的肩膀，可是对他的影响力却远超过他的想象。只要和她站在一起，他就觉得她像个巨人，使他的心紧紧地揪起来。

当他站在门口注视她，首先吸引他的就是她的头发。及膝长发是罕见的淡金色——仅有一次，他仰躺在沙漠中等待上战场的破晓时分，曾经看过天空出现同样的颜色。

那天的夜空出现了数以百计的流星，对所有人来说都是生平罕见的景况；有人跪在地上向神忏悔，害怕世界末日就要来临。

还有些人因为宿醉，根本不记得这个奇景。然而麦威整夜躺在帐篷外的草垫上，凝望一颗颗划过天际的流星。

就像现在他凝视着消失在他眼前的身影。

那天晚上在主桌前，可琳坐在麦威和洛杰之间，努力不让自己睡着而整颗头掉进餐盘里。

桌上摆着香甜的兔肉、野生的松露和烤过的鹌鹑，但两个男人都没有

留意到，他们在争论投石机要发射出多少石块，才能击碎四呎深的城墙。

随着金韭和青草上卓，麦威爵士和洛杰爵士却忘我的讨论着箭孔的完美尺寸——向内伸展帮助弓箭手瞄准目标，要高一点才能适用长弓——切口绝对要横向的才能大规模火攻。最后他们同意，必须加上圆形孔眼，以配合十字弓的使用。

精致的窗玻璃和光亮的号角对增强康洛斯的力量没有任何实质帮助，麦威说，他们两人都为此愚蠢想法大笑，每个人都知道这些根本抵挡不了敌人投射的石块。

可琳发现自己热烈渴望发射武器。

她的拳头支着下巴，想象她未婚夫被淋了一头韭菜会是什么样子。

洛杰的随从开始弹奏鲁特琴，仆人排着整齐的行列从厨房走出来，端上小麦粥、杏仁奶油和洒上肉桂粉的洋梨酒，但可琳左右两边的男人瞧都不瞧一眼。

他们开始讨论投石机中石块的种类，最新的采矿技术、如何制作坚固的撞锤，和最适当的木材尺寸。

可琳看着银汤匙的柄，如果她握紧柄，用另一手把汤匙反弹出去，汤匙就会呈抛物线飞出去……

“也许可琳小姐愿意为我们唱首歌。”洛杰突然转头对她说。

她手中的汤匙掉落腿上。“我？唱歌？”她捡起汤匙，擦拭衣服上的污渍。

她瞥见狄修士一脸苍白的退出房间，仓皇失措的点起蜡烛开始祷告。

阿碰一溜烟跑走。“我去喂猪。”连阿空也以快上几倍的速度溜走。从眼角，她看见几个老仆人早已开溜。

他们太了解她了。

可琳的歌喉令人不敢恭维。事实上，她父亲禁止她唱歌，甚至连哼也都不准。

“我不会唱战争歌曲。”她直截了当地对麦威说。

“只是消遣而已，小姐。”洛杰微笑。“希望有这个荣幸听你唱歌，什么歌都可以。”

麦威专注地看着她，好象这顿晚餐他从不曾忽视她。她打算婉拒，但是这几次漫无止境的用餐时间，改变了她的想法。

她应该唱首歌来“报答”他们。她环视屋里所有男人都一脸自大的期待她演唱，仿佛在说：“我准备好让这个女人来取悦我，让我开心开心。”

她的心中逐渐涌起一股温暖的满足感。她庄严地站起来，优雅地行个礼。“能为伟大的武士唱歌是我的荣幸。”

琴师坐在壁炉旁边弹奏着柔和的乐曲，可琳走向前去，低头告诉琴师她要唱的歌曲，开口唱道：

三个男人自肯特来，
犁田想要种大麦和黑麦……

在场男士全僵住了，瞠目结舌活像白痴。她听见自己的声音又高又尖，像金属互相碰撞，每一个字都在厅里回荡。她从眼角瞄到她嘶喊出更高的音符，琴师就往后缩一点。

这三个男人郑重发誓：

包约翰必须死。

于是他们拿起犁刀挖洞，
阴谋设计埋葬他，
厚重的泥土教他永远不能翻身……

洛杰似乎想掩住耳朵，但在她走近他故意唱出一个高音时，还是勉强报以无力的微笑。

屋外，鸟儿成群飞离康洛斯，猪圈里的猪只争先恐后的把鼻子埋进干草堆，不安的咿咿唔唔叫着。牛群哞哞叫，马儿冲撞厩门想逃离这股声音。

屋内，可琳走到她未婚夫身后，更用力、更尖锐地唱着。

出乎意料的，他并没有闪避，似乎她的嘶喊还不足以穿透他的脑袋。但可琳可不会轻言放弃。

她唱到第五段。

这是她会唱的歌中最长的一首。

唱到第十段，有一、两个人已经忍不住哀嚎，还有一个勇敢的把头靠在桌上。她站在中央，用尽力气唱：

包约翰是最优良的品种，

最适合种植在土地中。

在人类翻土的时候，

他会成长出最甜美的收获。

可琳唱完最后一段，琴师早在两段前就停止演奏。

她一派纯真的对大家微笑，深深的行个礼。“既然你们听得很愉快，我想我可以离开了。”

她的头仰得高高的，优雅地转身走出大厅。

大厅里一片惊愕的静默，只听得见可琳的脚步声、柴火燃烧的爆烈声，和嗡嗡的耳鸣声。每个男人脸上的表情都是相同的——完全的迷惑……和痛苦。

突然眶啷一声，厅门砰的一声被打门——对亲耳聆听可琳歌唱的人而言却是个美妙的声音。三个守卫城门的卫兵冲进来。

最高大的一个站在伯爵面前。“不好了，爵爷。”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

“怎样回事？”

“城墙，爵爷。”

洛杰凑近麦威耳边，他连自己的声音都听不太清楚。“说不定是尊夫人把城墙唱倒了。”

“说不定。”麦威缩了缩，他的听力很敏感。“她把我的耳朵唱聋了。”他对守卫说：“到底怎么了？”

“狼群，爵士。”

“狼群？”

“是的。”守卫一脸惊恐地说。“城墙外有群狼。”

麦威和洛杰都沉默片刻；洛杰突然捧腹大笑，麦威的嘴角也忍不住往上扬。

“好几群呢，爵爷。”

洛杰笑得用拳头捶打桌面。

守卫非常严肃地看着麦威又说：“那些狼在嚎叫，好象把我们当作满月了。”

第二天，好战爵士把可琳的草药圃变成储藏弓箭和炮火的仓库。她站

在卧室窗前，看着远方的帐篷，很惊讶居然没有尖锐的棍子刺穿帐篷，好确定他的防卫十分充分。

他将和由圣乔治城来的设计师詹姆谈话，派了一名仆人来找她。这两个男人大概在计划如何利用她的衣夹展示威尔斯人的头颅。

她把手放在窗台上仰望万里无云的天空。“赛克”安稳的蜷在墙角睡觉，“一毛”停在它头上。

可琳重重地叹口气，想象帐篷在倾盆大雨中的情景。今天阳光这么灿烂真是遗憾，下场雨会让她心情好一点。

她将自己抛到铺满厚厚干草的床上，拿着念珠祷告，很快又把念珠丢到一边，绕着房间朗诵希腊字母：Alpha, beta, gamma, delta.....

她又换音节比较好听的法文字母：Ah, bay, say.....配合法文跳了段舞，又记起拉丁文的约翰福音。

距离仆人上来找她两小时之后，可琳离开了房间。

“麦威爵士已经离开了，小姐。”

艾森爵士是个健壮结实的男人，有着一头鬃曲的棕发、大鼻子和野狼似的黄色眼睛。

他终年都一副严峻的表情，让人猜不透他的心思。

他是麦威的侍卫队队长。虽然身高不及麦威和洛杰，但是强壮得像头得奖的牛，而且一副自以为能一人抵抗一支军队的样子。

“他离开了？”可琳踮起脚尖从艾森爵士的肩头望去，帐篷不在了，一些武士和马匹也不见了。“去哪里？”

“他没说，小姐。”这个结实的武士像棵大树直挺坚固的守在城门前，长剑横在城门开口兼阻止她离开。

她退后一步，又问：“詹姆师傅呢？”

“在查看城墙，小姐。”

“好，那我自己去找他。”她拉高裙摆打算绕过他的剑走出去。

武士跨出一步，仍然挡住她的去路。

她给了他一个和当今王后艾莲，以及艾莲的表姊，修道院长相同的神情。“让我过去。”

“爵爷有令，不可以让你离开城堡。”

“什么？”

“他说你必须待在城堡里。”

“当然不是。”她想钻过去，但武士把剑放低。“拿开你的武器。”可琳像赶讨厌的苍蝇似的挥了挥手。

“很抱歉，小姐，我必须听从命令。”

“我刚才也下了个命令。”

“嗯。”

她走上前一步。

他移动手中的剑。“很抱歉我不能听你的命令。”

可琳抬起头瞪着他。这简直像和石头对谈。她想了一会儿但无计可施，只好转身离开，不过脑子仍然转得飞快。她放慢脚步，反背双手，若无其事的转身问：“你喜不喜欢喝酒，武士？”

“嗯。”他面无表情地回答。

“很好，”她微笑起来。“我叫仆人拿一杯给你。”

“谢谢你，小姐。”

啊哈！可琳露出满意的笑容，男人有时候是很好应付的，只要找出他们的弱点。

“但是要等到我的值班时间结束。”艾森爵士又说。

她默默哀嚎但仍不放弃。“你不渴吗？”

“嗯。”

“好，那我去拿——”她转身。

“但是我不想喝酒，小姐，现在是值班时间。”

她停住，真叫人吃惊，这男人很正直。她沮丧地走开。

“小姐？”

她停步回头看。

“麻烦她给我一杯水。”

“水。”她迟钝的重复。

“是的，新挖的井里的水。”

她点点头。水，新井里的水。她走回城堡，派人给艾森爵士送一杯水。

不一会儿，她已经走进大厅，踏在通往二楼的阶梯上，她停在楼梯上，回头看到武士仍然直挺挺的守卫城门。

伯爵下令不准她出城。她沉着脸从小窗望出去，她是个囚犯。

这样的未来并不乐观，他的霸道令她愤怒。他没有理由禁止她走出城门，她曾经出城许多次，到森林里采集植物。他以为会有异教徒军队来攻打他们，把她抓走吗？

这里不是东方。他在战场上待太久了，他以为全世界都是他的敌人吗？

她挫败地叹口气，双臂叠放在窗口，下巴枕在手臂上。她看着守卫，知道他绝对不会让她离开。

她的手指不耐烦地敲打窗台。“如果我站在守卫上面的城墙上，对着他的头顶倒了一桶……嗯……一桶鳝鱼，会怎么样？一桶放了一星期的比目鱼尾巴呢？还是……”

结果，可琳不必为了获取自由而把鱼倒在忠心的守卫头上。

因为她想到了一个真正完美的办法。

她用一大块亚麻布把头发包起来，扭转成一个粗大的头巾。从谷仓拿了一些从胡桃壳榨取的黑色汁液，涂抹在脸上和手上。

装扮完成后，她看起来就像个土耳其人。最后，她把从洗衣房偷来的条纹长袍披在身上。

可琳愉快的骑在麦威爵士最钟爱的阿拉伯马上，马脸和四只脚都被涂上厚厚的胡桃汁。

没有人察觉到她。她正为自己如此美好的计划喝采时，却被回头看到的景象吓了一跳。

“一毛”正随着马尾摇摆。“‘一毛’！”她嘘它。“走开！”

但是它的嘴和爪子紧咬着马尾，平常它最爱这样叼着她的辫子飞来飞去。

她看了看前方，只差几步就到城门了。幸好没有人看到它，她的宠物一向是那些武士取笑的对象。

她滑下马背，假装检查马蹄，慢慢接近马尾。她打开袍子低声道：“进来！”一把抓住“一毛”塞进袍子里。

她重新上马，催促马匹前进。“一毛”舒服的躺在她怀中。她轻松地走出城门，进入市集。

这实在太过容易。一离开守卫的视线范围，她立刻跳下来打开袍子，让“一毛”站在她肩膀上。他们走过养兔场，潮湿的草地使她的脚步轻快起来。

“一毛”走到她的手臂上，又跳到马儿头上，快乐的站在那里。她取笑它。“一毛”似乎和她一样感受到外面的自由。

不一会儿，她把裙摆扎起来，露出双腿在阳光下奔跑。

自由！她自由了！

一股纯粹的快乐使她踢掉鞋子，绕着马奔跑。这匹马一直跟着她，现在正低头吃着小溪边的翠绿青草。

草地间还有一些露水，她的脚板感到一阵痛快的清凉。她开怀大笑，张开双臂不停旋转。

她的笑声充满轻松快乐，似乎连微风都感染了她的心情，而扬起一团团毛绒绒的蒲公英。她抬头仰望天空，闭上眼，享受她的自由。

今天既平静又安详，天空蔚蓝，白色的云朵柔软蓬松。户外的世界是如此明亮清新，生气勃勃，只有最原始的声音，还有羊脖子上的铃铛清脆的铃声。野生天鹅拍着翅膀从头顶飞过，远处传来雉鸠的叫声。

她继续往下一个山的走去，马一直尾随她身后，像是跟在阿碰屁股后面的猪仔。这里已经接近森林，草地更厚更苍翠，四周长满铃兰花。

在大森林边缘，鸽子在橡树林间飞翔，麻雀和云雀在枝桠间轻快的跳跃。昆虫在森林深远哼唱，像神秘的女妖呼唤着：“来吧，来吧……来吧，来吧……”

她把麦威这匹好马的缰绳绑在巨大的栗树树干上。

她把手伸向“一毛”，但是它不理她，快乐得不得了地站在马臀上。“好吧，小朋友，你可以留在这里。”

她摸了摸它，又摸了摸马的鼻子，然后走进森林。她提着裙摆，脚步轻快，五音不全的哼着一首有关女人如何机智的歌。

森林里有点凉意，空气是潮湿的，苔藓的气味十分清香，仿佛真能给她的酒带来魔力。在一棵大树底下，她采了一些药草和调味的香料，放进腰带上的小皮袋里。

她继续往森林深处走去。

茂密的树林遮住了阳光，阴暗的角落，在橡树和山毛榉下长满了野生蘑菇。榆树顶的枝叶形成又宽又厚的王冠，森林里暗得像是黑夜而不是刚过正午时分。

她弯身摘了一些美丽的黄色野花，拔掉花朵上浓密的杂草。她的脑中净是对麦威爵士的浪漫幻想，她曾经一心认为他会是个口吐诗句，会将心献给她的男人。

她早该知道他不是会说甜言蜜语、有情意的男人。他的话不多，只会下令和发问。

他不冷酷，但也说不上亲切体贴。

他并未敞开心房和她谈话，她不知道他是什么人，只知道他们不太相同 1 她怀疑他到底有没有心。

她叹了口气，为那些因现实而破灭的梦，也为她的未来担忧，她的未

来有时候似乎和伸手不见五指的森林一样晦暗。

她不再胡思乱想，继续前进。很快的，黑暗消失了，树木和灌木丛间的小径明亮起来，空气变得温暖流通多了。金色的阳光洒在小径上。细长的柳树在小径两旁形成一条隧道，野生的雪球花与柳树交缠在一块。

阳光穿透葡萄树变成金色瀑布，花朵缓缓凋落像妖精的礼物，几乎像是人间仙境。

她从树下走过，仿佛是一场婚礼。这条小径通往一片辽阔的草地，一条溪流从远方仍覆盖冰雪的山陵流过来，将草地切成两半。

在宽阔的山楂树下，她坐在一株矮树旁，听着溪水潺潺流过岩石的声音。

她双手抱膝，把脚趾伸进茂密的青草中，看着一只褐色小老鼠匆匆跑过溪岸，迷失在灌木丛和蕨类中。

溪水流过岩石的声音像炎热夏天里一口清凉的小泉一样沁人心脾。穿过树叶的阳光温暖了她的肩膀，她仰起脸面向太阳，想起身上的黑色汁液。

她为自己的成功而笑，解开长发跪在溪边。一尾红鲟跳出水面吞食了一只苍蝇，她突然想到，今晚可以有一顿红鲟大餐。

可琳俯身用冰凉干净的溪水清洗她的脸和手，因为紧闭着双眼，她只能用手摸索刚解下的亚麻布，好拿来擦拭污渍和眼中的冰水。

她转身，跪着往刚刚放布中的方向移动。她的手摸到亚麻布，赶紧拿起来回到溪边，长发随意散落。

她走音的哼着一首骑绿马的武士示爱的歌曲，用力地擦洗她的脸，然后把布丢到一旁，双手平放在溪底。

她俯下身，低头看自己的侧影，头发挡住了她的视线，她把散落的发丝塞到耳后，又低头看水面。

她的右肩出现一个男人黝黑的脸。

可琳深吸一口气，放声尖叫。

第七章

威尔斯人像凭空出现的鬼魂，从灌木丛和树林里冲出来。他们看起来野蛮、强壮又粗暴，肩上背着几乎和人同高的长弓，全都没有穿戴盔甲。

他们的马裤已经褪色，沾着泥巴，看起来和森林是同样颜色，褐色和深绿色。他们没有带马刺，不骑马，像吟游诗人描述的古代野蛮人，赤足，眼神如同刚死去的人那样空洞木然。

他们瞪着她，冷酷地笑着，预警他们并不和善。

她再度尖叫。

虽然他们野蛮冷酷，但是令她害怕的并非他们的外貌。他们成群的移动，像慢慢逼近猎物的肉食动物。

她从水面上看到的男人，突然抓住她的肩膀，另一个男人拿着一把尖端形成致命弯钩的威尔斯匕首一步步接近她。

她的视线停在双刃匕首上，浑身无力，整个人僵住。

她身后的男人胜利的大笑。

她趁他松懈时突然起身，踹他一脚，从两个男人之间跑过去。

“雷斯！抓住她！”有人大叫。

她没有回头，在树林里来回奔跑，手中紧紧抓着裙子。每当她经过，鸟儿就拍着翅膀从灌木丛飞向天空，正确无误的指出她的所在位置。

她的脚踏在落叶和松叶上，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她的呼吸声大得连敌人都听得见。

她的心跳急促，呼吸愈来愈沉重困难，她听得见他们追赶她、发出野生动物般的怪叫声。

很接近了。

有多近？

一个男上高声喊叫，彷彿就站在她旁边。他在跑，叫他的族人跟上她。

“别追丢了！”

欧文！西边！快去！”

啊，天啊……

“别让她跑了！”

她的肺部在燃烧，两只脚重得像石块。

“杀了他！”其中一个喊。

杀了她？

恐惧使她生出力量，使劲的往前跑。

娇小的身躯允许她通过狭窄的信道，追赶她的男人却不得不绕道。她拚命地跑，脚步愈来愈快。

一枝箭从她的肩膀飞过，强劲的插进树干。

她低声闪避，弓着背前进，她跑到空旷的地方，看见远处的河流和旷野急速左转。

一枝箭飞过她的头顶，另一枝飞过脚边，她忍不住回头。她不该这么做的。

她的身体摇摇晃晃的。一枝箭射中她的肩后，一股剧烈的疼痛穿身而过。

她大叫一声，低头看自己的肩膀，看到一枝箭杆插在自己背上。

这种感觉很奇怪，伤口很痛，但是有时候又觉得遥远得像是发生在别人身上，她只不过目睹了整个经过。

她仍然不停地跑，驱动她的似乎只有本能。她不能停，他们会抓到她，她会死。她回头瞄了肩上的箭一眼，她会因为受伤死掉。

她的脚步逐渐变慢，全身的气力似乎已消耗殆尽。她的意志要自己继续跑，但是身体却不听使唤。她的呼吸急促困难，她再也听不到他们的声音，只听得见自己的心跳，怦怦的

像是死神的鼓声。

她只剩下灵魂，躯体已经不属于她，她只能面对那些人。

死之前，她要用眼神诅咒他们下地狱。她停住，转身，骄傲地抬起头。

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喊叫将她周围的世界给冻结了。是战斗的呐喊，既人性又真实，穿透空中，比任何号角都雄浑有力。

“A de Beaucourt！”

又来了，强而有力的呼喊像几千个战士同时嘶吼，回音直冲上树顶。

事实上，那是一个人的吼声。就像当你一个人站在峭壁边缘，从你耳边呼啸而过的风。当你绝望无援时求救的哭喊。

马蹄声忽然轰隆隆响起，似乎连大地都快震裂。

一个男上高声喊：“Er cof am Gwent！”之后突然安静下来，吐出的最后一个字是对古老威尔斯王国的欢呼。

可琳恍惚地站着。

一匹巨大的灰马突然出现，后腿直立前腿空踢。骑士穿戴着全副盔甲，他大叫一声，抽出一把闪闪发亮的长剑，他和他的坐骑就像是愤怒上帝的使者。

就算没有这声喊叫，她也能立刻认出马匹饰布上的红狮徽纹。

是麦威。

下一秒，他以致命的狂暴冲向那群威尔斯人，他高举因反射阳光而发亮的剑，劈在攻击她的人身上。

一个男人大叫一声倒下，又一个倒下，又一个倒下。弓箭徒劳的射在他的盔甲上纷纷掉落，被麦威的马踩得粉碎。

她半敬畏半恐惧地看着他杀死那些野蛮人，一个也不放过，直到幸存的几个抱头逃回森林里。

然后，只剩下他们两个站在空地上。他的沉默，以及她周遭的空气使她轻飘飘的失去重量。

她的大脑逐渐失去思考能力。她闭上眼睛不看眼前飘浮的世界，专心的用耳朵聆听，马鞍和马靴碰撞的眶当声，和马儿沉重的鼻息。

她知道他正往她这里来。马蹄声逐渐接近，非常规律单调，就像她的心跳。

她终于放弃，睁开双眼。

马停在她的鼻尖前方，他拉起缰绳，沉默地坐在马背上，从护面具的开口凝视她，呼吸变成一阵阵雾气从气孔飘出来。

他的手中仍提着剑。

鲜血从剑身流下，滴在他护手套的指尖。她明白他的用意，他要她在收剑前好好看看剑上的血，要给她一个教训，要她记住这恐怖的景象。

他的诡计成功了。

他不知道她受到多大的震撼，虽然这是她有生以来遇过最可怕的事，但是她却无法移开视线。

她像是一棵古老的树，只能立在原地目睹事情的经过，却无法逃避也不能不看。

她的生命被保护得很好，对战争还抱着浪漫的幻想，深信从未经历砍杀的人所歌咏的勇气与骑士精神。

她刚才经历的事，丝毫谈不上神圣或浪漫。她的胃一阵翻搅。

他推开面罩注视着，眼神冰冷阴郁，脸上显露着隐藏不住的怒气。

他空着的手搁在剑柄上，她知道他轻松的外表下其实浑身紧张，似乎随时能把剑断成两截。

“我只不过离开几小时，你却几乎把自己给害死了。”他的声音低沉沙哑，而且不悦。她张口，却无话可说。她浑身冰冷、头晕目眩，双手环抱自己，看着他身后血淋淋的景象。她闭上眼睛，感觉体内麻木、僵硬和恶心。

她跌坐在地上，弯下身，头发垂落并遮住滚烫的脸。

他到现在才发现她背上的箭。

她听到他恶狠狠地咒骂，却不知道为什么，她只能跪坐在地上，虚弱、疼痛、浑身打颤，躲在头发的遮蔽下。然后她做了一件事。

她哭了。

麦威的胸口突然涨满了怒气，使他浑身麻痹无力。他瞪着那枝致命的箭。撒旦曾经带他经历过各种苦难与人间炼狱，但那些对他来说都算不上惩罚。

他失败了。

他双腿一夹，拉紧缰绳，他的坐骑跪落地上。麦威笨拙地下马，保护他的盔甲使他的动作变得僵硬，无法灵活。

然而她的身上没有任何防护，完全没有。这是他的责任。

他看过许多人在他面前死去，看过染血的伤口，自己也受过各种刀伤剑伤，但是看到她背上的箭，却让他感觉自己被劈成两半。

他以最快的速度走近她，盔甲彼此擦撞发出刺耳的金属声。但是远及不上她安静的啜位令人心惊。他冲动的想脱去身上的每一片金属，好让自己和她一样毫无防御。

他单脚跪在她身边，伸手扶着她的腰。即使隔着铁手套，他也感觉得到她的颤抖。

他把她抱到腿上。“好了，好了，可琳，我在这里。”

她哭着喊他的名字，把脸埋在他肩上。他不得不闭上眼睛，阻止一股使他的眼眶发热、内心在燃烧，强烈而陌生的情感。

他搂了她一下又迅速放开，他不知道还能做什么。

他是个战士，这一刻却忽然觉得自己懦弱无力。他抱着她站起来，她一只手臂攀着他的脖子，另一只仍然不断冒出鲜血的手臂无力的垂在身侧。他僵硬地走向“亚历斯”，手臂不小心碰到箭柄，可琳呻吟一声。

他的马听话的跪在地上，麦威上马，温柔地将她安置在胸前。“亚历斯”站起来，麦威低头看可琳，她已不再啜位，但是呼吸却和他的骄傲一样薄弱。

“深呼吸。”他声音嘶哑的在她耳边说，两只手臂绕到她的手臂下。

他双手紧握坚硬的箭柄用力折断。

她发出呻吟。

像一把匕首刺在他的心脏上。

她的呼吸变成痛苦而不规律的喘气，她呜咽的哭声几乎杀了他。

他充满保护的托着她的头，用他的下巴顶住。“我带你回家，可琳，你安全了。”他顿了顿，认真地说：“你一定会没事的，我护誓。”

她伏在他肩膀上喃喃说了些什么，然后在他怀中完全放松。他夹紧双腿命令“亚历斯”掉头前进。

他们离开幽暗的森林，来到明亮的原野，朝坐落在远方山坡上，平静坚固、在水平线上发亮的康洛斯堡前进，仿佛在康洛斯的注视下，再也没有任何危险。

他只想挥拳，诅咒这可笑的局面。

多年来，他能够在察看战场后立即决定最佳的攻击方式；他的感觉敏锐得几乎能在敌人现身前察觉他们的踪迹；他可看穿敌人设下的陷阱，可以轻易判断一个男人是否能成为真正的战士。

然而当他在森林中看到怀抱中的女人，他却觉得无助，就好象被夺去

坐骑和长剑后孤零零的站在战场中央。

现在他正努力平息心中的慌乱。他感觉不到她有任何生命迹象，她没有体温，没有肌肤的触感，没有实体。不过，他穿着盔甲，他和她之间只有冰冷的金属。

就在他无意识的想着时，她开始发抖，像刚射中目标的箭不停晃动。虽然她低着头，但是他能看到滑落嘴唇和下颚的泪水。

她又无声的哭了，眼泪滴在他的前臂上。他紧紧的把她拥在胸前，突然觉得快要窒息。

“亚历斯”爬上山坡，她的头往后仰靠在他肩上，泪水掉在他的护胸甲上，滑过了他的心。

麦威慢慢抬起头，坚定的注视前方，下颚紧缩一如面对打击时的模样。

他呆了一段时间，似乎有一辈子那么长，思绪混乱至极。

他的盔甲可以抵挡弓箭、长剑、钉头槌或匕首等各种武器的攻击，它已经救过他无数次，一直都保护着他。

直到现在。

这一刻，只是命运的一个小动作，他知道他的生命将有所改变。不管盔甲有多厚，他的武术有多高强，侍卫队有多少人或携带多少武器，任何事物……都无法分隔他和怀中的女人。

麦威抱着可琳回到她的卧室，让她坐在厚厚的垫褥上。她不太记得回到城堡的情形，只记得他安全的怀抱和她让人难堪的眼泪。

他似乎从踏进城门前就开始高声下令。在他小心翼翼地抱着她上楼时，她不确定到底是他的声音还是盔甲碰撞的声音比较大声。他有一次差点绊倒，用力踢开她的房门把她放在床上。

“别动。”他命令她，似乎认为她不会听从。

她回以虚弱的笑容。“我还真想在楼梯上上下下几百次。”

他一点也笑不出来，摇摇头说：“就算如此我也不会太惊讶。没有人知道你接下来会做什么。”

“走到伦敦去。”她想让自己听起来愉快些，但是她的声音微弱极了。她躺在垫子上，不小心撞到残余的箭柄而痛得缩起来。

眼泪涌上了她的眼眶，她紧咬牙根。

“来，”他的声音出奇的温柔。“躺这边。”他扶着她从没受伤的那边肩膀躺下。

“别乱动。”他转身跑到门口高喊：“拓宾！”

接下来几分钟，可琳只听到麦威不断叫他的随从，并对每个经过的人下令。

她恍若亲眼目睹的想象楼下的忙乱。仆人像惊慌失措的小鸟来回奔走，他的随从想办法完成他同时下的七道命令。

“你！站住！”麦威粗暴的声音隔着一道墙传来。

可琳微感惊惧，抬头看了看，站在门口的是可怜的阿空。

他猛然停步，朝声音的源头看去。“是，爵爷。”

“过来……阿东。”

他往前一步，离开了可琳的视线范围。“是，爵爷。”

“立刻去拿热水和毛巾过来！拓宾！雷拓宾！该死的，跑到哪里去了？”麦威的声音像钟声的共鸣。“谁，快来人，谁立刻去拿热水和干净的毛巾过

来，快！”

“啊！”阿空倒退几步，朝房内瞄了一眼，苍白着脸说：“我会去拿热水的，爵爷，我去。”

“那就快去，动作快一点！”

“是，爵爷，相信我。”

“你到哪里去了，拓宾？帮我把这该死的盔甲脱掉。”

“是，爵爷。”拓宾痛苦地说。

在门外的一连串诅咒声中，一片金属从门前飞过，砰一声掉在地上，滚到角落打中睡得像死猫的“赛克”。

它张开眼，瞪着盔甲，伸了伸懒腰，站起来蹑手蹑脚的走近盔甲，把它弄我眶隆隆响，得意地喵喵叫。

它花了几秒时间不停敲打盔甲，似乎认为它会长脚站起来跑掉。但是盔甲一动也不动，于是它用背顶它，用尾巴重重拍打它好几次，终于又走回去睡觉。

麦威仍然在走道上抱怨着。

“对不起，爵爷。”拓宾的声音里充满强忍的耐性。“能不能请你不要走来走去？我几乎——”

“老天，拓宾，你的动作怎会这么慢？快松开这该死的玩意。不要再到处闲荡了！”

可琳小姐说不定会在你弄好之前就因失血过多而死。”

一只铁手套飞越走道。

可琳小姐会失血过多而死。还好她没有歇斯底里的倾向，否则他毫不修饰的话早就害她昏死过去。

她把手圈在嘴上以增加音量，高声喊：“我很好，爵爷。”

麦威挪动仍穿着铁靴的脚到门边，把头探进门内，眉头皱得几乎快挤豆起。他的头盔和兜帽都已经拿掉，黑发似乎已用手往后梳过几百次，眯着眼从脸到手臂观察她。

“我很好。”她又说，对他点点头。“真的。”

从他的表情看得出他不相信。他咕哝几句又消失了。

“爵爷，求求你……”拓宾沮丧地说。“只要再一下子就好。”

“该死，快一点！”

又传来眶啷一声，可琳听见拓宾低声咒骂。接着铠甲也掉到地上，只听见拓宾喃喃道：“感谢上帝。”

“水呢？该死的，水呢？”麦威的声音连远在伦敦都听得见。他开始一边高声咒骂一边在她门前踱步。

她突然被催眠似的注视着她的未婚夫。

他全身上下只裹着一块腰巾。

可琳看过几个男人的裸体，她曾经不小心撞见沐浴中的父亲，和来访的官员。但不管是他们还是村里的年轻男孩，都和鲍麦威完全不同。

他的手臂和胸膛厚实健壮，黝黑的皮肤与她相较之下显得她脸色发青。在黑色鬃曲的体毛下，一块块的腹肌一直延伸到腰巾边缘。

被一小块皮革里住的男性部位，在她迷惑的眼中看来就像巨大的拳头。

当他转过身，她看到从他的背到右手臂、到肩膀有好几道白色紫色的疤痕。

他的臀部非常紧实，甚至比她的更有弹性，她一点也不讨厌地想。他的结实来自肌肉和力量，可琳立刻明白为什么他只要稍微动一动腿就能轻松驾驭他的马。

她不再听见他说些什么，因为那只是无意义的诅咒，看着他有趣多了。

但是不多久他的踱步开始令她头晕，她轻轻摇着头但没有用。房间开始旋转，仿佛是她喝醉了。她深呼吸，伤口突然剧痛起来，她不得不闭起眼睛阻止眼泪掉下来。

这太不公平了，她不想在这么火辣的画面前闭上眼睛。

然而她的头晕似乎无法改善，她只好躺下用手托住一侧脸颊，尽量张大眼睛。她的眼皮愈来愈重，最后只剩下一道细缝。

不久她的眼睛完全闭上了。

这是她记得的最后一件事。

他们像一群停在树上的大乌鸦，全都挤到可琳房里。阿碰和阿空睁大眼睛，担忧的注视僵硬地躺在床上的可琳。拓宾和艾森爵士站在门口，还有三个女仆，其中一个叫黛西的年轻女孩眼中全是泪水。

狄修士站在床边用拉丁话祈祷，一边沾油在她额头上涂抹十字架。突然他用英语说：“上帝！拯救夏娃可怜的女儿！”他把圣水洒在可琳、床铺、麦威，和五呎内所有的物体上。

“上帝，使用你神圣的智能和慈悲，让她留在人世，这里的……的……”

他皱着眉环视房内，迅速而害怕地瞄了麦威一眼，看到他紧缩的下颚，狄修士的脑后痛了起来。

“……的每一个灵魂都需要她，需要你的神助和……”

就在此时老莱蒂走进卧室，看了修士一眼，耸着肩膀，高举瘦削的双手像准备念咒语的女巫。她吟唱督伊德歌谣，绕着房间跳舞，黑色的衣服像蝙蝠的翅膀在空中鼓动。

修士立刻闭上嘴巴，把十字架当作盾牌挡在胸前。

“出去！”麦威咆哮，即使为了可琳他也无法再忍受这些。他手指着门。

“全都出去！立刻出去！”

所有的人都在几秒内挤在门口，只除了傻傻的狄修士还在把一条绑着大蒜的细绳系在十字架上，以及那个老巫婆，她驼着背，咯咯叫着对修士眨眼睛。

“我叫你们出去！”麦威恐吓的眼神直瞪着修士，想把他赶到任何地方都好，最好直往地狱去。

“我？”自大的狄修士吃了一惊。他高举十字架。“我是上帝的使者，当然我应该留下。把这个异教邪派的巫婆赶出去！”他对着莱蒂大叫，十字架又举高了点。“在她毒害我们之前，可琳小姐需要我为她祈祷。”

“她需要你们全部离开。”麦威走近他一步。

修士立刻把念珠绕在颈上，把洒水器挟在腋下，手里紧抓长袍。他站了一会儿，显然想等莱蒂停止吟唱。他转身对麦威说：“上帝说你必须移动小姐的床。”

“什么？”麦威绷着脸。“移动她的床？为什么？”

“爵爷，上帝刚才告诉我，你必须把床移到墙边。”他指向卧室另一头。

“那里。”

麦威莫名其妙的看着墙。

“为了救可琳小姐，”他继续说。“上帝说她的头必须朝向受难地。”

这个人疯了，麦威毫无反应的看着他。

修士解释道：“就是耶稣被钉上十字架的山——”

“我知道什么是受难地，笨蛋！我去过！现在，在我把你钉上十字架前快滚出去。”

修士咽了口水冲出房间，脚步狂乱的啪嗒啪嗒的下楼去了。

“你也一样，老女人，出去。”麦威挡在莱蒂面前，阻止她继续跳六角形的步伐。

她抬头看麦威，然后环视卧室。看到屋内只有他们，她挺直背脊，用一双清明睿智的眼睛回望麦威。她从腰上的口袋拿出一个陶瓶交给他。“把这药膏涂在她的伤口上。”

她挺着腰杆走了出去。

麦威摇摇头，拔起瓶口的木塞。瓶里装着气味浓烈的青绿色药膏，看起来比把可琳的头朝向耶路撒冷来得可靠得多。

他下令守卫不准任何人进来，然后关上房门扣上门闩。他转身，一只肩膀倚在木门上。

她已经晕过去了，远比她自以为的虚弱。她的皮肤惨白，这和她选择的衣服颜色没有关系。

他曾在受伤的男人身上看过相同的情况。她以为她很好，其实并非如此。他拿块布在温水里搓了搓扭干，然后为她清洗还在流血的伤口。

他把她的衣服从颈子割到腰部，深深的伤口使他不忍心久看。他轻压她锁骨下柔软的肌肤，几乎可以感觉到埋在蓝色血管下的箭尖。

他清除过留在体内的箭，但伤者是男人不是女人。

尤其不是这个女人。要把箭拔出有两种方法，一是直接从箭进入的方向把柄拉出来，但若箭上装有小刺，会使伤者骨肉分离、血流至死。

他采用第二种方法，拿起匕首从她的肩膀前面开个十字。她不断呻吟，扭动身体，他不得不按住她。艳红色的鲜血从伤口汩汩流出。

他观察她是否还有意识。感谢天，幸好没有。他以最快的速度用钳子夹出箭柄，另一只手则按压着她。

她只想挣脱，令人心疼地呻吟着。他困难的深呼吸。她无声地哭着。

“我真希望自己能够不要让你这么痛苦。”他喃喃道。一会儿之后，她完全安静了。

他看着手中的箭，箭上有刺。

鲜血迅速从伤口涌出，他把一块布浸在盛着温水和葡萄酒的木碗里，然后用力压在她的肩膀上。

这一定很痛，她只发出几声微弱的呻吟，仿佛越来越遥远。

不管他怎么做，鲜血仍然直流。他的胸中溢满强烈的愤怒与沮丧，只想痛击某个物体发泄。

对她做出这种事的威尔斯人必须为他们犯下的罪受到严厉的惩罚。他的脑海中不断出现她逃跑、被他们追赶的景象，他的怒气遽增。

她已注视他许久才发现，眼神空洞而毫无生气。仿佛一缕幽魂。

他低头注视她，大拇指轻抚她的手指。她的手臂、手腕和手心的血液都而枯干。

他温柔地擦拭她的身体。拧布的时候，碗里的水变成了深褐色，像战

场上的泥土。

他的生命中看过太多鲜血，他以为自己免疫了。

显然没有。

看着血液染红她的手，他一阵作呕。他几乎已经忘记第一次上战场时几乎呕出胆汁的感觉。

血仍然不停的流，他知道必须在伤口腐败或在她死去之前采取一些彻底解决的办法。

他知道该怎么做，也正因为如此，他更动不了手。

不要想！不要想！不要想就不会有感觉！

他缓缓拿起匕首，把刀刃放在火上，目光呆滞地看着金属越来越红。

伤口仍然在流血，

从他眼中看来，就像她的生命变成血红色的河，一点一点地流干。

他深吸一口气，把匕首移到她肩上。他的手僵住了，他做不到。他停住，闭上眼睛，祈祷。他再次把匕首拿到火上，直到它逐渐变烫。

他再次深呼吸，快速的把刀压在她肩上。

她突然睁大眼睛高声尖叫。

她仿佛叫了很久，然后晕了过去。

他坐着凝视着她，尖叫声仍然在他耳中、心中回荡。他忙不迭丢开匕首，任它掉落在地板上。他深呼吸。没有用。

他痛苦不已的跪在地上，发出压抑的、痛苦的、陌生的呻吟，仿佛出自一头受伤的野兽。他把头埋在水臂中，流下眼泪。

第八章

可琳睡得极不安稳，感觉像在两个世界里徘徊：真实世界像场梦，只有痛苦的梦魇；梦中的世界甜蜜安全，而且真实，夜空中有满天数不尽的星斗。

有些星星很遥远，似乎接近天堂；有些却又如此靠近，仿佛伸手可及。

这是她第一次看见这样的星空，满天的流星往四面八方坠落，还有一群群的星团在闪烁，像王后王冠上璀璨的蓝宝石。

在如此奇妙的梦中，她却站在深不见底、空洞骇人的深渊边缘。

麦威在深渊的另一边，骑在一匹重重踏步、哼着鼻息，一心想跃起的马上。在他身后是一大群武装战士，和一排又一排有着显著标帜的军旗——银白色十字架，和蓄势待发的血红色狮子。

突然间狮子活了起来，一只只从三角旗跳到地上，慢慢绕成圈子，纵身一跃越过深渊。

着地后，它们的爪子在触到地面那一刹那变成人类的赤足。

他们不停吼叫，逐渐逼近她。她看见他们眼中狂热的毁灭，转身奔逃。

他们的吼叫变成人类的嘶喊，杀了她！抓她！抓住她！

她回头飞快瞄了一眼，那些狮子已经变成带着长弓穿着皮衣的威尔斯人，狰狞的面貌比肉食动物更骇人。

Er cop am Gwent！他们喊着威尔斯口号。

他们不断朝她射出染血的弓箭，她只能边闪边逃跑。弓箭射中附近的树，树干立刻染成血红色，仿佛受了伤流着血。

她听见麦威在远方呼唤她，一次又一次，太遥远了，他们全都没有办法越过那道深渊。

她越是沿着崖边奔跑，裂口似乎就开得越大。

最后，她的力气用尽、呼吸耗弱，黑暗的深渊变成巨大的黑洞将她吞没。

可琳在一阵寒颤中惊醒。她猛然睁眼，注视着卧室的横梁，眨了眨眼睛。她像平常一样用手肘撑起身体，但是右肩和背部立刻剧痛，灼热的疼痛在她体内燃烧。

她发出嘶哑的呻吟，躺在厚厚的床上。几分钟后她又睁开眼睛，剧烈的疼痛使她泪眼模糊。

肩膀的痛楚变成比较容易忍受的抽痛在胸中燃烧，她痛得流下眼泪。

一阵清凉的微风拂过她因梦魇和眼泪而滚烫的脸，空气撩动她脸颊旁湿润的发丝。

她微微转动下巴，好从敞开的百叶窗望出去。已经是夜晚了，没有一点光亮，没有曙光，只有纯然深沉黑暗的夜色。

在她的床边有一只炭盆，附葵退巨雪面圆桌，桌上摆着一个水盆、几条布中和某种药膏，装在莱蒂用来装药的瓶子里。

可琳移到床的另一边，感受上升的热气。她放松了一点，环视黑暗的房间。

一根蜡烛在靠近房门的角落燃放黄色的光，麦威就坐在一张椅子上。他伸着长腿，手肘悬在扶手上，头垂在一侧。

他睡着了，双手交握放松地拦在肚子上，穿着一件有美丽刺绣的蓝色长袍。

她微感失望。她喜欢那条腰巾。

她可以毫无忌惮的注视他，不必害怕他强烈的目光。有时候她觉得自己的眼睛像两扇敞开的窗户，他可以轻易读出她的思想。好可怕。

心灵是女人仅有的完全自我的地方，她可以作梦，编织各种计划，完全撇开外在的世界。她是自己的心灵主宰，不会有男人要求她回答，或告诉她什么能做什么不能。

她躺着凝视他睡着的模样，思考、幻想，她还没有忘记那些异想天开的梦。

有人——好比莱蒂——说过梦是预兆，暗示某些事将在生活中发生。是未来的线索，通往过去的门。

他们说，人只有在睡梦中才能从不同的观点看事物，才能摆脱人类的恐惧和怀疑，全然活在事件之上。

这是真的，她想，她和麦威就像站在大裂口的两边，活在两个不同的世界，没有任何共同点，只有分隔他们的僵局。

不知道是否所有的男人女人都如此迥异。战争是否真的只教导男人以防御和保护的角度看世界？或者男人女人根本从有生命的那一刻就不相同？是否原本就该从相反的方向走进生活？

答案也许在天堂或上帝手中，所有关于爱和生命、以及上帝为何造出

与男人迥然不同的女人的答案，全都用银色的锁锁在天堂里金黄色的箱子里。

她轻叹一口气，知道她永远找不到问题的答案。

她的视线回到窗外，月亮已西斜，银色的月光透过窗口照射在麦威身上。

月光使他的黑发变成银色，虽然躺在床上，但是她看得见他长而浓密的睫毛。对自己竟然现在才注意到颇为诧异。

或许是因为他总是对她怒目而视，闭上眼睛时就很难瞪别人了。

睡梦中，他的表情不再紧绷严肃，看起来年轻许多，不知道他的童年是什么样子。

看看他的睡相，她能够想象他是个小男孩的模样，这在他清醒时是绝对不可能的。

并非沈睡使他变得弱小，他的下颚仍然坚实方正如石墙，而是他情绪上的紧张不再，像是干涸的枯井。

他的下巴长出胡桃粉般的胡渣，布满下颚而形成阴影，一直延伸到耳边的颊骨。

他的鼻子直挺高贵，像国王的老鹰的喙。他的手晒成棕褐色，黑色的浓密体毛从前臂一直覆盖至手腕，强壮的双手有着干净而整齐的指甲。

她想起在空地上，他的铁手套上沾满鲜血。她又看见了那幕狂暴、冷酷的景象，和她的恐惧。

看到他挥动长剑战斗的情景，她才了解他过去的的生活。她记得自己曾希望成为武士，游遍异乡，自由自在、随心所欲。

好个少不更事的想法，以一双梦幻的眼睛看世界却不知道它的真实情况。回想起来自己都会赧然。

她瞪着肩上的伤口，箭已经取出了。伤口上？着一层布，她感到庆幸。她并不想看到伤口，因为她不想再重新经历一次。

所以，她看向厚厚的床单，无意识的扯着线头，她的眼睛似乎有自己的意志，转而凝视着他。

今天，她短暂的经历了他严酷生活中的一小部分，这改变她，当然也改变了他。这许多年来，各种事件一次又一次的打击他，像攻门槌毫不留情的撞击，直到城门碎裂。

他目睹和经历过的残暴，生与死只在一线间、对生死的冷淡，这些一定都改变了他对世界的想法。

她惊讶的发现，一瞬间的事件对一辈子的影响，是如此深远。就像在一天中忽然老了好几岁。她似乎明白了战争和武士的职责，会如何改变一个男人。

她有点了解麦威了，知道他为什么总是从战争和防御的角度看待事物，知道他为什么重视保卫。

因为在这么多年的战场生涯后，麦威再也不懂别的。

可琳被关在房里太久了，闷得只想往窗外一跳，试试能不能飞起来。

不过她只要求洗个澡。

从仆人脸上的表情，你也许会以为她要的是英国国王宝座。在一阵叽叽喳喳的讨论后，他们决定去“问问爵爷可不可以让她洗澡”。

爵士只准许一名女仆进入她的卧房。两天后，她开始觉得自己像囚犯。

一周后，她相信他是世界上最可恶的男人，居然把她拘禁起来。

她的肩膀已经好得差不多了，只除了一次因为急着下床而昏厥，还有两次伤口裂开又开始流血。

被小小一枝箭中，不表示她无法指挥酿酒工作。仆人们拿她当话题，而她却没有机会反驳。利用一点小聪明，她坐在窗台上俯瞰植物园的挖掘工作，叫喊阿碰和阿空。

直到麦威看见她。这就是她的问题，麦威。他没有走进来对她吼叫，也没有威胁要把她绑在床上。事实上，自从那天晚上之后她就很少看见他。

隔天早上，他睡过的椅子空荡荡的站在墙角，因为某种地不愿多想的理由，她竟觉得寂寞。

现在是上午十点，黛西蹲在老旧的木制浴盆后面，可琳坐在里面，曲着两条腿，温热的水淹至腋下。屋外阳光灿烂，云雀在屋顶上唱着歌。

“转头，小姐。”黛西忙着用扁豆和薄荷做成的香皂擦洗可琳的长发，温润的香气和黛西满是泡沫的手指一样舒服，被迫躺在床上这么多天后，这真是极大的享受。

“爵士今天做些什么？”可琳轻松地问，想起他穿着一件腰巾在她房里踱步的样子，掩嘴笑了笑。

“他在和建筑师讨论事情。”

“噢，他一定忙着增加一些箭孔。”

“嗯，小姐，或者是找他的马。”

可琳心情一沈，有股罪恶感。那匹马和威尔斯人一起消失了。如果她没有骑走它……

麦威对这件事只字不提，这啃噬着她的良心。内心深处，她希望他责骂她、对她咆哮，那么她就不会感到如此内疚。

她的脑中突然闪过一个念头。她瞄了床边的栖木一眼，上面是空的。“赛克”在墙角睡觉，“一毛”却不在。

“黛西，‘一毛’呢？我没看见它，它和我一起离开。”

“没有人看见那只鸟。”

她呆坐许久。

“说不定它总算会飞了。”黛西说。

“嗯，”她喃喃道。“说不定。”她的鸟和麦威的马一起不见了。这世界是公平的，她必须为鲁莽的行为付出一些代价。她只希望两只动物都平安。

黛西冲洗她的头发。“我想爵士会这么忙，是因为他陪了你好几天。”

“我知道。”可琳开心地说。“有天晚上我醒过来时看见他。”

“啊，不只是一个晚上，小姐，在他确定你没事之前，他都不准任何人进来。他甚至自己帮你把箭拔出来，自己照顾你。”

她沉默了，若有所思的站着，让黛西帮她擦干身体，然后踏出浴盆。

印象中，她模糊的记得他温柔地对她说说话，在她作噩梦时用强壮的臂膀搂着她，在她颤抖时亲吻她的额头给她温暖。

这些是真的吗？她一直以为只是梦，是她的幻想。她看着水面上的肥皂泡沫，十分难为情。

“看来你已经好得差不多了，可琳。”

她听见麦威低沉的声音而转头，湿润的发束甩过她的脸、她的身体，和不小心松开手上毛巾的女仆身上。

“对不起，小姐。”她说，感觉像和可琳一样狼狈的裸着身子。

可琳抓起女仆手上的毛巾，笨拙的围在身上。毛巾不大，她不知道该先遮住哪里。

“你的皮肤红润多了。”麦威严肃地说，可琳却觉得他的蓝眼中藏着笑意。奇怪的是，他的眼神不再冰冷。

他的视线在她身上流连，灼热的目光从她的头顶一直滑到脚趾。

一种奇异的、从未有过的渴望将她完全征服，使她必须克制自己想把手放在腹部的冲动。

带着一股近似疯狂的大胆，她挺直背脊，迎向他的目光，松开身上的毛巾。

“现在换你变得红润了，爵爷。”

那顽皮的女孩赤裸而天真的站在那里，用他自己说过的话来奚落他，他几乎要为她喝采。

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她的肌肤因刚出浴而散发红晕，光亮滑顺的头发像卡弟夫海岸的海豹皮。

他一直以为她只是个女孩，精致小巧。但是她有一对洁白丰满的乳房，纤细的腰肢，圆翘的臀部。他不知道教会对她下体金黄色的毛发会有什么说词，但他知道洛杰一定会用一连串美妙的文字来歌颂这世俗的美丽。

麦威不会赞美，他只有强烈的情绪。他的体内出现一股强烈的欲望，激情在他的血液里燃烧。他的手渴望碰触她，他的嘴想品尝她。然而这不仅是欲望，还有一种更强烈的东西，使他愿意用一辈子的时间凝视她。

她那惊愕的女仆，一个圆嘟嘟的乡下女孩，却跳起来挡在她前面。“这不行，小姐……爵士……你们还没有结婚，我……我——”她结结巴巴地说不出话来。

“可琳小姐。”麦威极为尊贵的行个礼，值得为此再授个爵位给他。“等你弄好之后，我有话和你说。”他转身离开，一手放在门上，停下转头微笑问：“我必须亲自来找你吗？”

“不必。”可琳高傲地说，一点也不羞怯。“我相信要找你不难，爵爷。”

他飞快点了个头关上房门。

他一走出屋外，经过马厩的转角，开始吹起口哨。

要找到他实在不容易。

他不在阁楼，也不在大厅。面包师傅看到他早餐后和铁匠在一起，但是铁匠中午以后就没看到他，因为建筑师有事找他。

建筑师独自去了附近的采石场，一名守卫看到爵士和农夫汤姆，约翰和桶匠威廉在一起。之后狄修士向爵士抱怨有随从在教堂里掷骰子，这可真是惊人，而且会给康洛斯带来噩运。

但是，她找到狄修士时，他却说文森爵士来找过爵士。现在，没有人知道艾森爵士在什么地方。

终于，她在马厩找到艾森爵士，阿碰、阿空和拓宾正在里面清理粪便。

“艾森爵士？这些男孩在做什么？”

“清理马厩。”

“我知道。为什么？”

“这是他们不遵守麦威爵士之命的最后一项处罚。”

“他们还在受罚？”

她争辩该为此受罚的是她而不是他们，但是两个男孩骄傲的拿着铲子走过来。

“爵爷告诉我们……”阿碰把头仰得高高的。“我们想成为骑士，就必须学会遵守命令。”他抬头看着她，眼神中祈求她能了解。“即使要反抗你，小姐。”

阿空慢慢地点头。“我也是，但是我们总有一天会变成骑士保护你。”

拓宾那笨蛋竟然在窃笑。

艾森爵士严峻地看了他一眼。“伯爵给了你一个特别的工作，拓宾。”

“我已经服侍伯爵很久了。”拓宾骄傲地说。他站在阿碰和阿空对面，尖酸地说：“伯爵有更重要的工作给那些做得好的人。”

他的傲慢令可琳恨不得拿铁锹敲他一记。

“没错，伯爵一向有功必赏。”艾森爵士严肃的附和。

“那么，这是重要的工作吗？”拓宾洋洋得意的绕着阿空和阿碰走一圈，英俊的脸转向艾森爵士。他希望艾森爵士在这两个男孩面前宣告他的重要，以打击他们。

艾森爵士摸着下巴，认真的思考了一会儿后说：“等你结束清理马厩的工作，拓宾，训练工作就由你负责。”

“训练工作？”拓宾皱眉。

“嗯，”艾森爵士夸张的把手插在腰上。“训练阿碰和阿空成为最新的随从。”

阿碰和阿空如雷的欢呼淹没了拓宾的咒骂。

如果麦威在现场，可琳会搂着他乖乖的任由他吩咐。

她第一次看到两个男孩这么开心，她几乎感动落泪。艾森爵士拍了拍拓宾的肩膀，连可琳都觉得他的力道太重了点。麦威的随从像刚吃下一盘腐烂的鱼，脸色难看极了。

“艾森爵士，”可琳叫他，他的脸上仍然没有笑意。“你有没有看见伯爵？”

“嗯，小姐，他在城垛上。”艾森爵士指向北方。

她挥挥手答谢，转身抓着裙子，像个不受拘束的孩子飞奔而去。她登上最高的拱门时已经气喘如牛，停下来抚着起伏的胸口，靠在石墙上休息，直到呼吸和缓下来。

“你是不是决定每次见面时都要让我等你呢？”麦威站在拱门外，一只手扶住拱门边缘。他的半边脸隐匿在阴影下，另外半边脸上看不出怒气。他似乎在享受她带来的乐趣。

她深吸一口气，仰起下巴，冷静地说：“或许。”

“用以交换漫长的两年？”

她的游戏被他发现了。

“也许更长。”她缓缓走过去，好象她刚才不曾跑得上气不接下气。

他们一起在城垛上漫步，墙上到处是深褐色干涸的血迹。如果没有经过那场意外，她不知道自己是否会注意到这些血迹。

这一片城墙高耸在城堡上方，风强烈许多，空气也比较冰凉。他们身边只有风、天空和彼此。

城墙下闹烘烘的，但是从这里听却显得非常遥远，像另一个世界。他们像两片云，被吹向远方，直到生命的路交会。

他很沉默，因此她抬头看着他，揣测他的心思。他背靠着墙，双手叠在胸前，屈着一膝，靴子顶在一堆置放在墙缘的石块上。

他凝望着地平线，绿色的丘陵与树丛和万里无云的蓝天相遇。她倚着石头，不知道自己和这个一言一行都硬邦邦却似乎有颗温柔的心男人，会共度什么样的人生。

“我希望我一下命令，人人都要听从。”

真是温柔啊，她想。

“尤其是那些我有义务要保护的人。”

真像她的父亲，她咬着下唇听他说。

“我下命令并不是因为我冷酷、自私，或想要折磨你，可琳。而是为了安全，为了这块我必须守卫的土地。”

她没有答话，他继续说：“要和我一起生活不难，但是我希望你们听从我的命令，不管是我的骑士、我的仆人，或是我妻子。”

“我还不是你的妻子。”她不假思索地说，她费了好一番工夫才不让自己说出：等等！我收回这句话。

他没有反应也没有回答，因此她的耳中更是不断出现这句话，使她显得愚蠢、幼稚极了。她通常并不暴躁，不会使自己显得如此乖戾。

她在麦威面前这样做的事实更令她懊恼，为了某种奇特的理由，她已开始在意他对她的看法。

她看着自己的手。“我不该这么说的，爵爷。”

“你那叛逆的语气或许不聪明，但是我已经逐渐习惯了。”

她猛然抬头，他在取笑她。她几乎笑了。

他又说：“我希望你坦白回答我。”他顿了顿，他的表情透露出紧张，可见他的问题很重要。他看着她。“告诉我实话，小姐，你不想嫁给我吗？”

“我没有这么说。”

“在我离开的这些年里，你是不是喜欢了别的人？”

“没有，”她摇头。“没有这种事。”

“那么你同意结婚喽。”

她抬头凝视他，知道自己再也无法对他说不。“我同意。”

他的脸上没有显露情绪，但是她感到和他之间有股交流，像是欲望。

“我希望你是真心愿意跟我结婚，可琳，你确定吗？”

“我确定，我要跟你结婚，爵爷。”

“真心愿意的。”

她点点头之后别开脸。

他侧着头，执意看见她的脸。“看着我的眼睛说出来。”

她以为他会笑她，这个严峻而难懂的男人，国王的骑士和好朋友，一个照顾过她、即将成为她丈夫的男人。

他眼中热切的期盼胜过一切言语。她叹口气，只希望她未来的丈夫能多一点幽默感。

“真心愿意的。”她重复他想要听的话，又补充说：“我要跟你结婚，麦威爵士，出自我自己的意愿。”

“很好。”

她又想移动，但是扶住肩膀的手阻止了她。她回望他。

“依照惯例，我们必须以真诚的吻来印证这个承诺。”

她的目光飞到 he 仍然紧抿的嘴唇。胡渣的黑点环绕他唇边，勾勒出下颚和脸颊上坚毅的线条。他的颈部肌肉结实，因为一个强壮的男人必须能承受铠甲的重量。

她曾企图举起父亲的铠甲，想在他去参加诺曼底举办的马上比武大赛时，担任他的随从。但是她当天晚上就放弃了，因为她必须用双手才能把他的铠甲抬起来。

她父亲取笑她，一个女人是不可能成为随从的。她在举起铠甲之后对父亲说，她总算明白男人为何都那么头壳坚硬。

现在，她仰头看着她刚同意要结婚的男人的脸，在他浓密眉毛下的蓝色眼睛没有愤怒、没有冰冷，而是在他当众吻她、或在她松开毛巾时的那股灼热。

她的高度只到他胸口，因此她弯起手指对地勾了勾。“你的脸颊，爵爷。”

他并未弯身。下一秒，他举起她，吻住她的唇。他的大手环抱她的腰，转身把她压在石墙上，一只手往上捧着地的后脑，以免她被石头的锐角碰伤。

他的气息清新，似乎才刚清过牙齿。她能闻到春天温暖的香气。没有皮革的气味，也没有马匹的腥臊。

他的舌快速拂过她的唇，她惊讶地睁开眼睛，发现他正注视着她。他的唇温柔地拂过她的眉，下到她的眼睑，她不得不再次闭上眼睛。

他好温柔，他的吻就像耳语，柔软而温暖。他的嘴移到她耳边。“张开嘴。”

这次他没有强取豪夺，而是征求她的同意，和他使她承认会与他结婚的方式相同。

他把控制的机会交给她，两人都知道这代表什么。

她永远都不能说自己是被迫的。

他的唇再次覆上她的；他的舌和她的嬉戏，舔噬、品尝，掠过她的牙齿，慢慢地沿着唇瓣滑动后再次探入口中。她的脑中一片空白，只能用感觉，滚烫的血液在体内快速流动。

他拥有她喜爱的一切气味：无花果、甜美的西西里柳橙、杏仁牛奶、野生黑莓、葡萄奶油和玫瑰布丁！是女人的梦想。

她的手臂滑过他胸前，绕在他有力的头部。她依附在他身上，因为她不知道自己究竟想要什么。她忽冷忽热，彷彿染上了某种奇怪却美好的热病。

她压着他，觉得自己必须用身体摩擦他，必须进入他的内部。似乎有某种她迫切需要的东西在那里等着她。

他呻吟一声，把唇移开。

她失望地低喊，使她听起来像是从鸟巢跌落的小鸟。

他的小腹抵着她，把她顶在石墙上，双手捧着她的脸。他再度亲吻她，他的吻既急迫又猛烈，舌头激动的纠缠她的，彷彿有只无形的手强迫他吻她，以证明他是他的。

这不是情人温柔的吻。这是战士的吻，她的战士。

他的唇忽然离开她的。

她沈溺在他的吻之中，以致必须摇摇头才能甩去脑中的昏眩。

好一会儿之后，他的面目才不再模糊。她看见他的目光还停留在她唇间，呼吸急促如刚打完一仗。

她自己急速的喘气和他的混合在一起，消散在风中。她的心跳从指尖到胸口到耳朵逐渐和缓，终于回复成规律的节奏。

他握住她的腰，退后一步，把她放在石块上，她转过头，为刚刚发生的事感到难为情。她像个荡妇，像那些总是醉醺醺的、在干草堆后面引诱父亲的骑士，把身体压在他们身上的农场女工。

这个意志薄弱、道德低落的可琳，是她所陌生的，她被自己刚才的行为给吓坏了。

她的双手开始颤抖，于是她紧握着手，想把手藏在衣褶里。

“你不敢看我吗？”

“不。”她没有抬头，只是大声的否认她心中真正的感觉——恐惧。

她不敢抬头看他的眼光。她觉得自己的眼泪已经不争气的涌出来。

啊，不行，不能在这时候哭。她咬着唇，可是没有用，泪水滑落她的脸颊。

她害怕的发现他的手搭上她的肩，把她拉过去搂在胸前。她把脸理起来，试着停止哭泣。

“可琳。”

她无法回答，他会听出她的哭泣，和她不明所以的眼泪。

“你在哭？”

她别过头。

“我弄伤你了？”

“没有。”

“告诉我你为什么哭。”

“我不知道，我就是想哭。”她推他的胸膛，但是他不让她走。她慢慢抬起头，看见他的唇又缓缓降下。

吻，老天，她想再让他吻一次。

城堡外面传来一声叫喊，他连忙放开她，和她一起走到墙边往下看。一群骑士护送一长列车队逐渐接近，绣着红狮的三角旗在风中摇摆。

他转向她，眼中闪着奇异的光芒，有种骄傲的笑意，这使她有点着恼。

他朝她伸出手。“来。”

她踌躇了几秒，朝城下的行列点点头。“那是什么，爵爷？”

“什么？”他目视前方，牵着她走向阶梯。“是给新娘的礼物，夫人。”

第九章

可琳从来没有看过机械鸟，不知道有这种东西存在，更没有想过拥有一只。麦威说，这只机械鸟曾经属于伟大的亚历山大大帝。

她看着黄铜做成的小鸟，想起了“一毛”，在心底默默地祈祷它在森林里平安无事。

也许它在树梢飞翔，也许它快乐地站在狐狸或獾或某只动物的头顶上捉虱子——它最喜爱的运动。

她捧在手上的机械鸟有个奇怪的外表，她真希望它会说话，它会说出什么样的故事呢？

她瞄了她的猫一眼，自从她的鹰失踪，它就一直无精打采的。可琳把一支钥匙插进鸟背上的小洞里，照麦威教她的方式转动。

鸟发出奇怪的咋嗒声，每咋嗒一次翅膀就举起一点，直到像老鹰一样完全展开。

“赛克”拱起背嘶嘶地喊，突然清醒了——这真是个奇迹——蹲坐在自己的臀部上。

它的尾巴左摇右摆，用它唯一的眼睛瞪着铜鸟。

前天，莱蒂拿了块黑眼罩放在“赛克”失去的眼睛上，使它充满了异教徒气息。狄修士开始痉挛哭喊，认定这只猫是女巫的同伴。

那只有着辉煌过去的机械岛开始旋转。

“赛克”突然向它扑去，肥大的肚子不偏不倚的压在鸟上，机械鸟仍然嘎嘎响，像一只破碎的钟。咋，咋，咋。

它一时一会的从“赛克”的毛下面跑出来，先是急促拍动的翅膀。它伸出爪子把动来动去的鸟塞在毛茸茸的胸部下面。

被压住的鸟发出巨大的噪音，像单音的教堂大钟发出轰然巨响。

“赛克”尖叫一声夺门而出，若不是看见它的尾巴，可琳真会以为它消失在空气中。

她转头看那只机械鸟。

它侧躺在地板上，翅膀弯成奇特的角度，一条线从背后弹出来。她从凳子上站起来，捡起碎片，放在一张摆满了小珠宝箱、金杯、金属饰品和首饰盒的小桌上。

她转身看看四周，仍然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东西从她的房间一直摆到阁楼上。

石板地上铺着手织地毯，上用丝线绣着精致的夜莺、玫瑰和白马。一卷一卷的法兰德斯绣帏搁在墙边，还有色泽华美的布疋，有些丝线绚烂如真正的宝石——蓝宝石、红宝石、翡翠和琥珀。还有一只箱子里装着像月光般明亮的总带、彩结和缎带。

在一张希着乌木脚架、紫檀床板的床上，是一整套用柔软羊毛做成的被褥。铺着纯亚麻制的床单，洁白得几乎嗅得到阳光。散落床上的还有用喀什米尔羊毛制成的靠垫枕头。

在东方有鼯鼠生存的土地上，出产用来将羊毛织成上等丝线的织布机上的轮轴，现在就摆在角落。旁边还有金色竖琴，三支音色低沉柔美的芦笛。

在一张小书桌旁有与之成套的椅凳，椅面上刻着一只豹。麦威要它们被搬到这最高最宽的日光室，因此阳光可以照射在光亮的桌面上。

正如送出这项礼物的人，它明亮的桌面下藏着美好的、令人惊喜的秘密。当地掀起桌面时，置物格里放满了薄得像洋葱皮的羊皮纸。在羊皮纸旁边，有一盒各种粗细的鹅毛笔，和一个装满珍贵靛色墨水的罐子——这是一位为麦威的骑术折服的苏丹送的礼物。

还有许许多多，摆满了每个角落，每一样都是新奇的、独特的、珍贵的。环视房间，眼前的景物令她不知所措。在康洛斯，她的房间，她一直希望再度变得优雅的地方。这些早已超出优雅许多。

这太过分了，她想。但什么是过分的富有，过多的壮丽？

她迷惑了。转过身，她由黛西将之挂在银脸盆和狮子把手的大水瓶旁的一面大铜镜里，她看见自己的身影。

她知道这些贵重的东西是红狮给她的；这些是他的财产，是他选来送她的。以前，她一直轻蔑的认为，新娘礼物是买卖的报酬，就像拍卖场上的奴隶被卖给出价最高的买主。

然而，麦威却让她觉得这些是礼物，送给她、只为她挑选的。特别的礼物，不是要买下她，而是为了取悦她。她知道这种想法太天真，但是她确实有这种感觉。

她看着那面光滑的铜镜。

这是她吗？她微微仰起头，看起来完全不像她。她伸手抚摸头饰上的蓝色珍珠，在一条金色镶着宝石的头饰上，有一颗和麦威的眼珠相同颜色的珍珠。

她的脸色红润，像刚在太阳下走了一圈，她的绿眸里闪耀着光芒。她用指尖轻抚自己红肿的嘴唇。

亲吻。她被亲吻了。

不是老主教在黑暗的楼梯角落摸索的吻，也不是马厩里的小男孩在脸颊上轻轻一啄，而是一个男人的吻，真正的吻。一种她无法想象的亲密。

她如梦似幻地叹口气。

苏丹也许为麦威的骑术折服，但可琳却更为他的吻撼动。她不怀好意地笑了笑，血液在她体内震动。

她答应嫁给麦威，她给了承诺。

她不知道是她欣然同意，还是他真的开口问她，比较令人意外。如果她拒绝，他会接受吗？她体内不安分的部分想试试这个推测，但另一部分知道自己永远不会这样做。

她努力要自己别太在乎，不要对他做任何让步，但是她失败了。她已是他的，就像比武竞赛的大奖一样笃定。

他凭的不是暴力，不是贿赂或她身旁的宝物，也不全然是他令人丧失理智、心跳加速的吻。她猜想是他意料之外的温柔，及过去一星期内他表现出的坚定，改变了她的想法。

但真正赢得她的心，却是更强烈、更不寻常的东西，是他送给她最棒的礼物：拒绝的权利。

这天晚上，可琳躺在丝绒新床铺上，老半天仍毫无睡意。她跑到城垛上，背靠着冰冷潮湿的石头站着。抬头仰望明朗的夜空，星星低得像森林里的萤火虫。

小时候，她曾到森林冒险，看见奇怪的光点在空气中飞行，像着火的蜜蜂。她吓坏了，跑回去伏在母亲的怀里哭。

母亲却抱着她回到森林里，让她看看那些光点真正的模样，她叫它们萤火虫。

她告诉可琳，村民认为这些虫能为看见它们的人带来好运，就像东方的星星宣告耶稣的诞生，萤火虫是天使的朋友，上帝在造物那几天公告萤火虫是被祝福的，所以可以在空中跳舞。

可琳一直忘不了那天，因为那是少数她还能清楚看见母亲脸孔的回忆。

她在城墙上漫步，看着夜空，觉得舒服而自在。她假装那些闪烁的星星是能够带给她好运的萤火虫。她的思绪回到城垛上那个美妙的吻，直到曙光乍现，星星消失在空中。

她深深叹口气，转身想走回卧室，突然听见开门声。可琳走到墙边，

把手撑在墙上往下探视。

她看见麦威穿过内城，她的视线不由自主地跟着他。他走路的方式、他的步伐，和他搁在剑柄上的手，对她都有股莫名的吸引力。

他行走时肩膀挺直，正视前方，黑色头发在曙光中近乎银色，尾端碰到肩膀而上翘。

他柔软的皮靴几乎及膝，马刺反射着光芒。在清晨清新的空气中，他和建筑师、建筑工人短暂交谈一会儿。她觉得他随时都知道四周有些什么人、事、物。

为了某种费解的原因，她脸红地躲在阴影中。他看不见她，但是他感觉得到她。她觉得有种奇妙的、隐形的联系将他们结合在一起，使他们有同样的、心思。

汗水从额头流下，她没有动手去擦，反而屏住呼吸直到胸中涨满了气。她慢慢的、偷偷的窥视，觉得自己像个小偷。

麦威已经回到工人那里，不久后全都走到最新的防御工事前：一座有双重防护的升降闸门。

她站在那里，感觉奇怪而有点晕眩，仿佛只剩下半个人。或许星星真的给她好运，让她有机会好好瞧瞧麦威。

她骂自己笨。

这种想法真蠢。如果她真的好运，他应该只穿一件腰巾。

忙碌了几天之后，麦威手持建筑师绘图的一端，弯身站在桌边。

“我看到一个威尔斯人骑着你的阿拉伯马。”

麦威抬头。

洛杰站在大厅的侧门入口，一手夹着头盔，铠甲已经松开，像枷锁一样挂在膀子后面。

他的红发上插着树叶和青苔，盔甲上全是草和泥巴。像刚从泥堆里出来。

他向麦威走去，水和泥泞从他的钢甲靴里溢出来，每走一步，地上就留下一道长长的污渍。

麦威的目光在朋友身上缓缓扫过一圈，从头上的杂草到脚下的泥巴。

“我很讶异蓝登竟然没有教你不要穿着盔甲游泳。”

洛杰朝他比了个粗鲁的手势，把铁手套和头盔丢到椅子上。一根沼泽地的植物飞到麦威脚边，他捡起来拿到他面前。“这是你掉的？”

洛杰口出麦威最喜爱、最富有色彩的粗话。

麦威很少看到洛杰这个样子。他一向是轻松的，有时候甚至令人生气。麦威转身继续讨论桥梁的计划。“你不像那个快乐的你，女人会心碎的。”

洛杰一屁股坐在他前面。

他坐下时发出巨大的碎裂声，他缩了缩，看见麦威一脸笑意。“我是替你去追赶那个可恶的骑士。”

“替我？”这句话麦威自己都觉得好笑，嘲讽似地大笑起来。

“是的，替你。那是你的马。”

“怪了，我以为是你自己对那匹马势在必得，出价、打赌、诱骗，你都试过。”

洛杰无法置信地摇着头。“这两年来，为了得到那匹该死的马，我什么事都做过。”

“我知道。”

他抬头看着麦威。“你要说的只有这些下？我还以为你会因为失去那匹马把屋顶都给掀了。”

麦威耸耸肩。“我还有别的马。”

“你发烧了？”

是的，麦威默想！不搭理洛杰困惑的目光。他的血液滚烫，但热度并非来自任何疾病。若是让洛杰知道他发热是因为某个女人，他的耳根将永远不得清净。

他选择沉默，假装检查他再熟悉不过的城堡蓝图。

洛杰也沉默了几秒、然后不情不愿的坦承。“我的随从和两名骑士花了好大力气才把我从河里拉上来。”他拿短剑刺起水果盘里一颗青梨，狠狠啃一口，像在咬一块又老又韧的羊肉。“我差一点淹死。”

“看得出来。”

洛杰咕哝几句，怒冲冲的脸上有一股急切，他刺起第二颗梨，用短剑又戳又捅又切。

“你是要吃那颗梨，还是要杀了它？”

“都是。”他的嘴塞得满满的。

“我该不该问像你这样骑术高明的人为什么会掉进河里呢？”

“想保住性命的人，最好别问。”

麦威狂笑。

洛杰瞪他一眼，他笑得更大声了。洛杰的手在沾满泥巴的脸上一抹，看了看自己的手。不多久，他的表情从愤怒慢慢变成不好意思的笑容。“如果事情不是发生在我身上，我一定会觉得很有趣。”

“如果今天出事的是我，你一定是在旁边幸灾乐祸的大笑，直到我举起拳头对准你的脸。”

“嗯，没错。”

“真正受伤的是你的自尊心。”

“不对。”

“你受伤了？”麦威紧张地问，可琳身受箭伤的样子仍记忆犹新。他爱洛杰如亲手足。

“只有屁股。”洛杰动了动身体。“那条河床上全是该死的岩石。”

麦威从高背椅上拿起靠垫掷向洛杰，出乎意料的，他真的拿来用了。

几秒之后，洛杰的视线移到横梁上，表情既沉思又敬畏。“你真该看看那个骑士，麦麦。”他挥动手上插着梨子的短剑强调每一个字。“我从来没见过有人那样骑马，好象他已经骑了那匹马一辈子。”

洛杰转头看着麦威。“他们骑马翻越崎岖的玻利卡峭壁的样子就像合而为一的野兽。”

“他们翻越了玻利卡？”麦威大吃一惊。那些位在南布洛肯的山崖以崎岖险峻出名，传说中只有垂死的人才能横过那些险恶的山，因为它们会在月光下长出翅膀，消失在空中。

“嗯，我尚未翻过第一座峡谷，他们已经穿越岩壁走到半途了。跟他们比起来，大马士革沙漠里的骑士简直就像年老衰弱的女人。”

听到衰弱的女人这句话时麦威早已出神，他想到可琳，迷失在她那张与众不同的脸蛋里，以及她温暖甜蜜的气味中。

而坐在他对面的洛杰，脑子里却是截然不同的画面——一匹上等骏马和一个最棒的骑士，在威尔斯的山谷中乘风而去。

可琳满脑子想的都是酒，她有义务自己提供新娘酒。

新娘酒应该是特别的——是新娘的母亲馈赠婚礼宾客的礼物。她的母亲已经去世了，但是她可不能丢脸。

这个主意真是太妙了！当然她会酿出有史以来最香醇的新娘酒。她暗自希望这次她能酿出那种神奇的酒，她和许多人一直在找寻的酒。

还有比这更好的礼物献给她的丈夫和他的手下吗？就像把凯撒和他的军队赶回家的督伊德战士一样的所向披靡。

她俯卧在床铺上，仔细地读着亚蜜修女的笔记和配方，两只脚兴奋的在空中摆动。

如果她把这个计划告诉别人，他们一定会说她是自以为是的傻瓜。

“那个可琳！真是个傻女孩，连结婚的日子都还没决定就要酿新娘酒了。”

但是麦威说过，他们将在两个星期内举行婚礼，她没有理由不相信他。自从回来后，他从来没有欺骗过她。

而且，她拚命找理由，是他自动提起这件事的。

一个接一个的箱子被搬进她房间，她不知道从哪一箱看起才好。最近的箱子里装满了漂亮的布。她翻箱倒筐的拿起一疋一疋的布，几乎跌进箱子里。

“婚礼之前还有一件事。”麦威对她说。

“婚礼？”她怔了怔，他说婚礼？她抓了抓头问：“我们的婚礼？”

麦威却和那些老是跟在他脚边的建筑工人一起消失在阁楼入口。

她从满地的箱子之间找出一条信道，连忙站起来，撩起头发正好看见麦威的头顶，他已经下楼了。

“麦威！等等！”她跑到楼梯口。“是什么事？”

她没有得到任何回答。他已经被建筑师叫走，不见了。

又来了。

因此，她支着下巴，不悦的趴在床上。自从那天在城垛上窥视麦威之后，她已经好几天见不着他。

她开始怒冲冲的想，自己是否应该假扮成煤块，或井里的水桶，闸门上的守卫，或是建筑师手里的那张蓝图。

这样她就能吸引麦威更多的注意力。她若还想多要几个美妙的吻，她就必须吸引他的注意。

但她的烦躁很快消褪。她应该更宽大、更体贴，就算只是回报凡他的温柔、照顾和礼物。

她叹口气，继续埋首于搁在床上的笔记里。读了几行之后，她发现修女提到了 Trefriw 和 chalybeate！修女的说明是：只出产在威尔斯、一种具有疗效的矿泉水。

矿泉水？疗效？

她快速翻了几页，找到了另一道配方。她仔细地读着其中的成分，读完后，她的手指轻点下颚，苦苦思索。

一段时间后，她皱起眉头，咬着下唇，紧张地转动母亲留下的戒指。她脸上的表情瞬息万变，终于，变得像鸽子一样平静安详。

她微笑了。天啊，天啊，她的未婚夫这么忙碌，对她而言未尝不是件

好事。

麦威和几名卫士骑着马向海边而去。洛杰在他身边。

骑过“亚历斯”和那匹阿拉伯马之后，跨下的动物就很难称得上是匹马。如果麦威骑的是那匹阿拉伯马，他早就追上可琳了。

“你昏头了，为什么给她一辆马车？”洛杰问。

“我不知道。”麦威早就在心里骂了自己几百次笨蛋。事实是，那辆装饰华美的马车是新娘礼物的一部分。他听说女人都喜欢这种东西，他想让她开心。

那时他只想着她刚出浴时光滑的躯体，以及她倔强的表情上叛逆的眼神，即使埋首于城堡修缮工作里的好几天，他的脑中仍挥不去这幅画面。

只要想到她，他便全无理性，只剩下原始的冲动，他不知道该气可琳，还是自己。

他从眼角看到洛杰正注视着他。“在被威尔斯人射伤之后，我还以为她不会再笨得单独离开。”

“单独？我以为那个老巫婆跟她在一起。”

“嗯，但这没什么差别，那老太婆是个疯子。”

“我见过那老女人。她对我眨眼睛。告诉你，那简直把我给吓坏了，我不知道她究竟在挑逗我或是诅咒我。”

“你和那个狄修士一样蠢。”麦威记得可琳伤重时，他看到老莱蒂黑眸里闪现的一丝智能与清明，还有那瓶药膏，使可琳迅速痊愈——来给他多添麻烦。“我想她对人没有伤害。”

“没有伤害？老天，麦威，她只要眨眨眼就能把恶魔吓跑。果真如此，可琳小姐和那个老巫婆在一起倒是挺安全的。”

只有摸到她、亲眼看到她，麦威才会相信她是安全的。他不断的想象她逃跑、中箭、流血的样子，似乎还能听到她的哭叫。

这回忆逼使他更用力催促跨下的马，爬上山丘，越过可一览海湾的峡谷，全力策马飞奔。

他飞快的穿越山谷，放慢速度沿着通往海边山崖的路逐渐下坡。他看见一道红光，勒住缰绳。

底下，有一辆外形像腊肠的红色马车，笨拙的往前行驶。驾车人穿着一件黑色长袍，头发上别着一朵蒲公英，毛绒绒的蒲公英像柔软的羊毛在微风中飞舞。

几个看来像是水桶的东西绑在马车上，漆了金漆的车轮和雕刻精美的轮轴在泥地上转动，已经沾了一层厚厚的泥泞。麦威听见水桶一直砰砰砰的撞着空车厢。

生气中的麦威希望可琳安全的坐在里面，让撞击的声音使她头痛。他瞪着底下的画面，几乎忍不住失笑。车上绑了这么多水桶，那只可怜的牛像驮着整个海湾往前走。

洛杰骑上前也勒住缰绳，骂道：“你这样快骑会杀死了这匹可怜的马。”

“不，”麦威咬着牙说。“我不会杀了这匹马，”他抽出剑指向那辆马车，一颗金黄色的娇小头颅正好从车窗探出来。“如果真要杀掉什么，洛杰，我会杀了她。”

第十章

可琳不需花太多脑筋就知道自己又有麻烦了。她靠在车窗上，定定的往东边看。

看着麦威和他的卫士骑着马朝这里来的情景，可琳猜想得到他的敌人被击败时面对的是怎么样的恐惧。如果你是被追杀的一方，你一定会吓得胆战心惊。

红狮三角旗在空中飘动，像是提出警告。麦威骑得很快，他已经下了斜坡，超前他的卫士五匹马的距离。你无法忽视他的外衣上那只血红色的狮子，黑色的斗篷在风中翻腾，像鼓动着黑色翅膀从地狱冲出来的死神。

每匹马的速度都像长了翅膀般飞快，轰隆隆的蹄声连地面都会震动。卫士们的喊叫，像野蛮人的呼号划破空气。

可琳探出窗口朝驾驶座看，即使比艾莲王后更勇敢的老莱蒂都不敢试探麦威爵士和他的卫士的耐心。她勒紧缰绳，用威尔斯语喃喃念着可琳听不懂的话。

麦威笔直奔向可琳，在马路边缘拉起缰绳，马匹尚未停稳人已跳下马，大跨步朝她走去，神色和他的斗篷一样阴沉。

她半隐身在塞着木塞的大水桶后面，她和老莱蒂花了好一番力气才又推又拉的把水桶搬上马车。今天一整天她们搬了十个装满矿泉水的大水桶，足够酿酒给王后的婚礼了。

可琳咬着下唇，看着水桶边缘上的裂口。麦威今天心情不太好。

他打开车门，力道之猛连车身都震动起来。车门砰一声撞在车身，可琳吓了一跳。

她的手滑了一下，手肘撞上水桶，桶子开始倾斜摇晃。

桶里的水溅了出来，麦威大手一伸压在桶子上。他沉默但眼神锐利的站在那里，直到桶子不再晃动。

同时，他看她的眼神像一只狗看着被赶上的猫。

他结实的身躯完全挡住了车门，呼吸像刚结束百米赛跑那般急促。

她注视着他的脸，奇怪，她不知道人的下颚能咬得这么紧。她打赌他的牙齿一定很痛。

“出来。”

她咬着下唇，衡量自己不多的选择，终于仰起下巴看着他。“我不要。”

她稳稳地坐在柔软的皮椅上，花了很长一段时间整理衣服上看不见的绉褶和灰尘。

毕竟，她应该是安全的，大水桶多少能保护她。

他的头伸进车厢吼道：“告诉我，女人！你平常是不是都躲在房间里计划这些突发事件来向我挑战？”

“什么突发事件？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这……这……胡闹！”麦威在空中摆了摆手，好象她应该完全了解他的意思。

“他妈的！”

她仰着头说：“你说粗话，伯爵。”

“我知道，”麦威看着她，指关节因紧抓门的上缘而发白。“但是很痛快。”她转头由另一个窗口望出去，不知道他下一步会做什么，她对他的不

理睬已相当严重。

不久，她听见他的卫士交头接耳，马匹原地踏步，和洛杰刺耳的口哨。

“可琳。”他的声音紧绷，语气和他亲吻她时的温暖轻柔，实在很难联想在一起。

她知道他可以很温柔，因此她相信他不会伤害她。

她缓缓转头，眼神和他短暂相会。有股强大的电流穿身而过，使她心跳加速、呼吸困难。

真奇怪，她又没有跑步。

在她注视着他，等待他下一个举动的同时，她看出站在她面前的男人身上找不到一点温柔。他不耐烦的扒了下头发。

他开始踱步，双手反背在身后，仿佛必须如此才能阻止他用力地掐住她的脖子。

他的愤怒几乎像是有生命的物体，他的脖子胀成深红色，一如她父亲知道她陂逐出宫廷时那样。

他的脚步愈来愈快，长腿愈来愈僵硬，动作愈来愈激动。

他突然转身停下来，整个人挡住车门。“你还不知道自己做了些什么吗，女人？”他的巨吼在狭窄的车厢内回荡。

“你不必这么大声，”可琳用同样骄傲愤怒的语气反驳，她父亲一直都搞不懂地为何有这种反应。“我有耳朵，我听得见你说什么，伯爵。”

“是吗？我不这么认为，否则你不会一再的不听命令。”

她尽量让自己显得细心有智能，让声音平稳冷静，表现出她比他冷静、比他理智，比他能控制自己。“我不记得你给过与取用矿泉水有关的任何命令。”

他瞪着她。

她大胆而直率地看着他。“我怎么能不遵守你从未给过的命令？”

麦威的样子像在默默计算……祷告……或诅咒。他动了动唇，但没有说话。

“你很生气。”她的直言不讳使他的脖子胀得更红。“你说过不能去取矿泉水吗？”

“那么，”他吼道。“看在老天的分上，你为什么突然非要拿到这些该死的矿泉水不可呢？”

“当然是为了我的酒。”

“原谅我，”他的声音中带着浓浓的嘲讽。“在我下令你不可以没有人护送就离开城堡的时候，我一定是不小心忽略了你对矿泉水的迫切需要。”

“我有莱蒂护送我。”

麦威看了老威尔斯女人一眼，摆明了他认为她和战场上的一个枕头一样没用。

同时，莱蒂对他眨着眼，用威尔斯话喃喃自语。

洛杰骑着马走近麦威。“当心，朋友，今天半夜你的鼻尖上可能会长出肉瘤。”他的声音和麦威沙哑低沉的嗓音比起来显得轻快许多。

可琳对洛杰微笑，他立刻摇了摇头，示意她适可而止。

莱蒂仍然坐在驾驶座上，似乎对身边正在发生的事无动于衷，忙着让大家相信她正在下督伊德咒语。可琳听见了她的咒语，目瞪口呆地看着她。这个老太婆刚刚说了些爱威身上的某样东西——不是鼻子——会越来越大的

话。

可琳脸红了。

麦威皱着眉问：“她说了我什么？”

“我不知道。”可琳说谎，她绝不会翻译她的话。

莱蒂邪恶地笑了笑，开始哼起督伊德歌谣。她戏剧化地转身，一双黑色眼睛直瞪着洛杰，像“赛克”盯着一只肥大可口的老鼠。

麦威看了看可琳，看了看莱蒂，又看了看可琳，眼神阴郁极了。“康洛斯现在有四口新的井，里头的水够你酿酒了。”

“那不是矿泉水。”

他似乎没听见她的话。她知道他不懂，但他不表现出来，反而做出男人一贯的反应——手插着臀部高声命令。“看来再继续谈下去也没有意义，你让我别无选择，我不准你再酿酒，或雇用酿酒工人。”

“不！”她满心惊慌但无意隐藏，用骄傲的语气反击。“我必须有事做，麦威！”

听见她叫他的名字，他的眼神闪烁了一下。

“我必须有个目标。”

“你有。”

“不，”她摇着头。“我没有。”

“你就要成为我的妻子，相信我，你会有很多责任。”

“你不懂，我必须有自己的目标！”

“我相信，女人，你的目标就是让我发疯。”他用手抓过头发，看着地面。“或许我已经疯了。”

“你又开始吼叫了。”

“不要改变话题。”

“我没有要改变话题，你确实在吼叫。”

“离开车厢，自己出来。不要让我动手拉你。”

“你不会这么残忍的。”

“我绝对会把你拖出来，用缰绳把你绑住，让你跟在马后面走回去。”他顿了顿，脸凑近可琳咬着牙说：“我也可能把你拖回去。”

“你不会的。”

“我保证，可琳，我做的绝对会让你不好受。现在，下车，否则你就得走回康洛斯。”

她夸张地叹口气，让他知道她还有一点权利。他果然恼怒了。“桶子挡住我，我出不去。”

“那就爬过来。”

“我爬不过去。等等，我看能不能把桶子移开一点……”

“别推！”他吼道，伸手想扶住桶子。

她看见他眼里的惊慌。太迟了。他狠狠地诅咒。

可琳用两只手蒙住眼睛，只听见砰的一声，水撒了一地。

很长很长的静默。她坐在耶里，闭着眼睛。

好一段时间之后，她听见莱蒂像母鸡般咯咯笑。她的笑似乎有感染力，麦威的卫士也开始爆出笑声。

不过，洛杰的笑声是最大最明显的，像海岸上海豹的吠叫。

笑声是好事，她想，安全的。她慢慢的张开手指从指缝往外看。

红狮像只落汤鸡躺在地上。

洛杰一手斜靠在鞍头上，咧着嘴对躺在水洼里的麦威微笑。泉水从他的鼻尖流到下颚，从淋湿的头发滚到眼里。

“难道蓝登没有教过你不要在小水洼里游泳吗，麦威？”

麦威低声诅咒，他很透了别人用他自己说过的话反击他。

洛杰像滑稽喜剧的男主角，伸出长长的手臂指向海湾。“那里有整个海湾可以让你玩水。”他笑得更用力了。

麦威站起来，他肩上的斗篷吃水后重得几乎勒死他。他松开银色的扣针脱掉斗篷。

他拧干斗篷上的水，边瞪着可琳雪白的颈项边甩动它。

不知道为什么，她真的担忧起来。他用力地甩了斗篷一下，丢到马鞍上。

他转身面向可琳。“下车，和我共骑。”

他意外的看到她听话的绕过桶子走出来。他跨上马背，把靴子踩进马镫里，朝她伸出手。“手给我。”

她站在那里看着他，一脸不信任。

“别怕，女人，我不会把绳子切断的。”

他的激将法奏效了，她抬高下巴，把手放在他手上。他没有笑容，却抑制不了想笑的冲动，其实她是很好操控的。

“踏在我的脚上，我会把你拉上来。”

她照做了。初次见面时看到她那低垂的头和温顺的态度，他还愚蠢的以为她是个害羞的小修女。

他一手环着她，把她拉到胸前，她轻呼一声。她柔软的胸部压在他的前臂上，紧抱着她的手臂感觉得到她细小的肋骨。湿透而冰凉的衣服紧贴在他身上，而她也逐渐湿了。

灿烂的太阳高挂在空中，虽然有海风吹拂他却不觉得冷。他们的身体之间有一股浓烈的热气，几乎能将周遭的空气变成蒸气。

他低头看见她绯红的脸，不安的挪动身体似乎想增加他们之间的距离。

“抱好，否则你会摔下去。”他把她搂得更紧，直到她的身体变得僵硬。

他对着还咧着嘴笑的洛杰说：“你押送马车回去。”

洛杰突然止住笑声，像是声音被人夺走了。他看着莱蒂，脸色越来越难看。

老莱蒂把头发往后拨，仿佛那是一头年轻丰盈的头发，而不是苍白的鬃毛。她挪动臀部，拍了拍身旁的位置，用一双天真的眼神对洛杰微笑。

洛杰似乎转身便欲逃跑，他不可置信地瞪着麦威。“你在开玩笑。”

麦威对着他的卫士说：“赏三枚银币给知道洛杰爵士喜好的人。”

所有的卫士都愉快的高声说：“他喜欢烈酒、玩乐，和心甘情愿的女人。”

麦威锐利地看了正以渴望的眼神注视着洛杰的老莱蒂一眼，对他的朋友说：“在我看来，她再心甘情愿不过了。”

他不理洛杰的低声咒骂，抱紧可琳策马回康洛斯。

返回康洛斯那天晚上天空没有月亮。他们在火炬闪烁的光线下，和守门人的号角声中穿越重重城门。

麦威只短暂的松手让她下马，立刻又搂着她走进城堡，上楼到她的卧

室，命令仆人送来食物、干净的衣服和热水。

“我太累了，不想洗澡。”可琳靠在他肩上喃喃道。

他仅仅瞥了她一眼，示意该做决定的是他而不是她，然后一脚踹开房门。

她又疲又累，全身酸痛得没有力气和他争吵，他毫不温柔的把她放在床上，她睁开眼睛正想瞪他时，他叫黛西来帮她把衣服脱掉，然后走了出去。

她累得丝毫不介意是否和着泥巴睡觉。“求求你，黛西，让我就这样睡，我累极了。”她的声音愈来愈微弱，仿佛是别人在说话。

“把手举起来，小姐。”黛西忙着脱掉她的长袍，对可琳的哀求充耳不闻。

“我穿着衣服睡就好。”可琳咕哝。

“是伯爵命令的。”黛西说，在可琳继续发牢骚前把她的衣服脱掉。“我不像某些人那么笨，我知道伯爵的命令一定要听。”

可琳尚未想出犀利的反驳，她已经赤裸的躺在床上，黛西抱着一堆脏衣服离开她的房间。

她叹口气闭上眼睛。

麦威站在楼梯顶，仍然在吆喝仆人，令她觉得仿佛是想在钟声中睡觉。

尽管她的肩膀、臀部和背上的肌肉都酸痛极了，她还是用手肘撑起身体，从敞开的房门往外望。他站在楼梯口指挥每个人该做什么。

和往常一样。

她重重叹口气躺回床上，她爱极了这套新寝具，又柔软又暖和，像睡在云朵上。她把一个靠枕塞在脖子和酸痛的肩膀下。

她想不理睬外面的嘈杂声好好睡一觉，却感受到箭伤一阵阵的抽痛——这是痊愈后第一次感到疼痛。像织布机上紧绷的纱线。

也许她的举动真的有点过分。那些水桶实在太重了，下次她该找一些强壮结实的人一起去。

“赛克”趁此机会跳上床，笨拙的用爪子抓着床单，呜呜的叫。它转了几圈之后扑在她的头旁边，仿佛在说：“我们睡吧！”

她抚摸它毛茸茸的头，看着它眼睛上那块滑稽的黑色眼罩，不禁微笑。

她疲倦地叹口气，挪动身体找了个最舒适的姿势，拿个枕头挡住麦威的声音。她屈起膝盖，全身蜷成她最喜爱的姿势，把被子拉到头上，终于沉沉睡去。

“你在做什么？”

听见可琳的声音，麦威抬起头。她坐在床上、睡眼惺忪地看着他。

“洗澡。”他轻松地说，拿着毛巾擦拭手臂和胸前的泥巴。

“我知道。”她打个呵欠。“我不是白痴。”

“这可难说。”他低身把头理进水里不去听她说话，他的耐性已经快消耗殆尽了。

他把头探出水面，用手将湿滑的头发往后梳。

她动也不动。“这是我的房间。”

他拿毛巾擦脸，和两天来长出的胡渣。他必须叫人给他刮刮胡子。他把毛巾挂在木盆边缘，让旁边的炭盆将毛巾保持热度。

他回看她。“没有香皂。”

她一脸错愕，正如她一向带给他的反应，他很开心。“我想，你应该多花一点时间打理城堡里的用品，而不要为了矿泉水这种事乱跑。或许你该制

作香皂而不该酿酒。”

他停了一会儿让她把话听进去。“没有一个有自尊心的女主人会让整座城堡连一块香皂都没有。”

“我不需要一个男人告诉我我该做什么，爵爷。”

“有一天你会收回这句话的，我保证。”

“我有香皂。”

她又改变话题了。

“康洛斯有很多香皂！”她抓着床单跳下床，跨步走到柜子前拿出一块黄色圆形香皂。

她得意地把香皂拿在手上对着他。

这是个完美的姿势。他几乎可看穿她包在薄薄床单下的躯体。他想起自己那番不在意女人外貌的愚蠢对话。

他发现自己其实是在意她的外貌的，也许是因为光是看着她就感到快乐。这种快乐和他的卫士对女人的需求，或任何一个女人都好的感觉是不同的。

他只想要可琳。他的身体对她有反应，就像现在，木面下的他硬得像城墙。但他是个训练有素的武士，他知道如何控制自己的反应。他不会做出愚蠢的行为。

然而，这种热切的需要，却会随着她改变。只因为可琳而改变。他无法控制这一点，也无法控制她的举动，及他内心深处的渴望。

他闪烁的目光回望着她，俐落地接住她丢过来的香皂。

她惊讶地看着他，他藏起笑意检查手中的香皂，拿起香皂闻一闻，板着脸说：“碱性香皂。”

她转身，他正好趁此机会装出严肃的面孔。她打开关上几格抽屉，转过身说：“百里香香皂！”

她把香皂丢向他。或者该说，砸向他。

“玫瑰油！”又来一块。“甘菊！”又来一块。

他两手交替接住她丢来的香皂。

“海草！紫丁香！”

麦威忍着笑，闪避一块块像飞弹发射过来、各种气味的香皂。

“檀香！没药！甘松！丁香！”

丁香皂击中墙壁滚到地板上，那只独眼猫跳下床，追着滚动的香皂，直到把香皂逼到角落坐在香皂上面。

“麝香！虎尾草！熏衣草加薄荷！香茅油，素馨花，忍冬，车叶草，玫瑰油……”

几分钟之后，麦威坐在挤满香皂球的浴盆里，不得不同意康洛斯有很多香皂。

香皂的女主人有一肚子火。

她站在柜子前面，两只手插在臀上一副“你看吧”的架势。有件事是肯定的，她完全清醒了。

该死，她真美！她得意地甩了甩头，像个自负的胜利者慢慢向他走来。

他不清楚她究竟知不知道自己只披着一条床单，但是他记得她曾经松开毛巾。他很高兴她并不害怕展现美好的胴体。

她知不知道自己的衣着，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看到的。

她并未把视线移开，他也没有，因为在油灯下，她在被单下的躯体若隐若现，几乎全裸。

她似乎尚未察觉自己的衣着有多单薄，眼里闪着挑战的光芒回瞪他。然而还有别的什么，使他对她产生前所未有的渴望。

“过来。”

她乖巧的顺从他，走到浴盆旁边。她站在上方，眼底有一抹恶意。

他拿起五块香皂球。“你想要用哪一块？”

“做什么？拿来丢你？”他没有响应，她只好说：“最大的耶块。”

他弯下身。“拿来替我洗背。”

“这种事叫仆人来做。”

“你要我在他们忙了一整天、睡得正沈的时候，叫他们来做一件你轻轻松松就能做好的事？”他知道自己说服她了，但他还想戳破她的骄傲。“有时候女人会对自己的责任感到骄傲，包括替一位骑士洗澡。”

她瞪他，他看穿她的表情里有惊慌、愤怒、好奇和受伤的骄傲。他们之间流动着防范的沉默。

不过，不说话不代表他们不知道对方心裏在想什么。

你太过分了，爵爷。

你自找的，小姐。

她悻悻的哼一声，抓起毛巾拿香皂在上面揉搓，直到手上和石板地上都是白色的泡沫。

“弯下去。”她咬着牙说，把毛巾“甩”到他背上。

单纯只为了激怒她，麦威轻松的把手肘撑在屈起的膝盖上，低下头、发出愉快的呻吟。事实上，在长途跋涉把她在被威尔斯人杀害、强暴或弄伤前救回来之后，这种享受的确很舒服。

她手上的力道愈来愈强。

她的动作有力到让他怀疑自己会不会才是受伤的人，因而回头看她。

时间正巧，她用双手抓着毛巾，用力地直直的从背上刷下去。她咬着下唇、胀红着脸，彷彿使出全身的力气。

他等着她的抱怨。

他数到十，突然站起来，水花溅了她一身。这是他的复仇。

她惊呼一声倒在地上，诅咒一声。

他装得很自然地转身面对她，故意一直站在她面前，迫使她不得不抬头看遍他全身。

她的眼睛愈睁愈大，脸色绯红。他舒展筋骨，扮了扭身体又坐回浴盆里。

一阵长久的沉默。

这太容易了，他想。他把手臂靠在浴盆边缘上，舒服地叹口气，背靠着浴盆闭上眼睛。

她一言不发。

他睁开眼睛，面带思索地注视她。过了一会儿，他把一块香皂丢给她。“现在换洗胸前。”

第十一章

不知道国王会不会因为我把他封的伯爵丢出窗外，而将我送上断头台？可琳看了弓箭上的线圈一眼，又回头看麦威，边用手指轻点下巴思索着。

不行，装不进去，他的头太大了。

她也放弃给他猛力一击。她用尽全力以为可以把他搓得又红又痛，但他只是舒服的呻吟，像“赛克”被她轻抓肚子时的模样。

难怪人家说四肢发达，头脑就简单。

照这样看来，就连老莱蒂的蜜蜂也没有办法在他身上螫一个洞。她怀疑连橡树干都无法敲破他的脑袋。

就在此时，他忽然张开一只眼睛说：“我还在等呢！”

她短暂地尝到报复的快乐。当然，结婚后她还有一辈子的时间讨回公道。

那一定会很美妙。

她甜甜地笑着，用毛巾擦洗他毛茸茸的胸部，看着他再度闭上眼睛。

男人，她想，实在太容易对付了。

麦威站在床边，看着蜷成一团侧卧在床上的可琳。

她回头，皱着眉说：“你还想做什么？”

“我累了，需要睡一觉。”

“我说过了，爵爷，你可以在这里洗澡，但仅止于此。”她把被单紧紧地拉到肩膀上，背过身不看他。

“过去这几天从布洛肯到卡地根一路追赶你，不是件轻松的事。”

“这是我的床、我的房间。”

“不再是了。”

她不得不转身响应他。

她的丑猫在床上打着鼾，听起来像是得了肺炎。他把猫拎起来丢到地板上，它用独眼看着他，似乎在考量是否要再度跳回床上。“想都别想，我不和动物一起睡。”

“我也不。”可琳疾声说。

麦威低硕注视她叛逆的眼神，他把手撑在床上，凑近她的脸说：“除非你真想看看我有多像野兽，我建议你最好别再考验我的耐性。我只说这一次，你最好记在心里。我不会再浪

费宝贵的时间帮你抵挡威尔斯人的箭、水桶，或任何你还想惹的麻烦。”

她想开口，但是他摇头警告她。

“我要知道你在哪里，可琳，每一分钟，尤其是晚上。我要睡在这张床上。”

她张嘴想反击，但是他一把抓起被单使她闭上了嘴。

他钻进床铺里，用力把被子拉上。“我没有心情和你争吵。”

她连忙躲到另一边没有被子的床沿坐着。下一刻，她把被单抢过来盖在自己身上。

这就是那个曾把毛巾松开的女人。如果不是他真的累坏了，他一定会嘲笑她一顿。

“你不能和我一起睡！我还是处女！”

“很好，那我就不必担心会冒出一个私生子来，是不是？”

她很安静，太安静了。他几乎听得见她的脑子转动的声音。

“你是不是想要……”她的声音逐渐减弱。

他用力拍了拍枕头，躺下转身背对她。他闭上眼睛。“我只想睡觉，不想强暴你。”

“那么我那天说对了，我对你没有吸引力。”她的声音带着不悦。

该死。“别惹我生气。”

“什么？我只说我是对的。”

他转身，定定地注视她。“你最好别怀疑我的能力，女人，尤其当我和你在同一张床上的时候，这可不是聪明的举动。”

“你是不是只要不顺心就威胁别人？”

“对，就像你总是在无话可反驳时转移主题。”

“我没有那样！我一向很清楚自己在说什么主题。”

“或许你很清楚，可琳，但别人可弄不清楚。”他打个呵欠继续说。“你其实都心知肚明。”

赢了。她无话可说，因为如果她又改变话题，那更证明他是对的。他闭上眼，知道自己赢了这场战争。

她拉紧被子。“你把被子全拉走了。”

他对自己微笑，然后说：“可琳。”

“什么啦？”她粗鲁的响应。

“你又改变话题了。”

清晨金黄色的阳光洒进卧房，使人的视线变得蒙眬。可琳等着眼睛清楚一点，轻哼一声，只希望现在还是晚上，她可以倒头继续睡。

她叹口气，又把眼睛闭上。

一股热气喷到她颈上。她猛然睁眼，想起了躺在她床上的东西而暗暗心惊。一只男性的、毛茸茸的手臂压在她身上，她的背就顶在他肚子上。

他硬邦邦的膝盖顶着她的臀部，她不满地举起他沉重的手臂丢回他自己身边。但是在他溜下床前，他的腿爬过她的腰和臀部，把她牢牢地钉在床上。

她僵硬地躺在床上，只能瞪着他伸出被单外的大脚。她无聊的动来动去，直到她看见自己的脚也露了出来。

她瞪着他们的脚。

她注视着自己东摇西摆的脚，她的脚趾很短，而且第二根脚趾比大拇趾长。她最小的脚趾上几乎看不到指甲，顶部很肥但趾节很瘦。丑极了。

脚趾是用来做什么的？

人不需要和猿猴一样用脚趾夹东西，走路时用的是脚跟。她的脚趾能帮助她平衡吗？鸟类用脚趾固定在树干上，那么人类的脚趾呢？

她看了看他的脚趾，比她的长也匀称得多，像依照身高排列的守卫。整齐又有秩序。

除了黑色的体毛外，麦威的脚趾十分美好。

她的脚趾上没有毛，但是看起来就像一排参差不齐的牙齿。就和她的人生，高高低低、起起伏伏。

说不定脚趾是人生形式的暗示，就像莱蒂说的，可以从鼻子上的雀斑预言未来。

也许脚趾只是用来协助你了解你的人生方向，毕竟，人是生来就有脚趾，她颇有智能的想。人的脚趾不会像头发或乳房，日渐长大。她决定当自己生下小宝宝时，一定要记得检查他们的脚趾。

她的宝宝。

她转头凝视将会成为孩子父亲的男人。睡梦中，他不再是恶名在外的无情武士，不再像是传统中的红狮。

他只是安静的沈睡着。她相信他不知道“赛克”正蜷在他背后，近得像是从他身上长出来的肉球。

他的头发往后拢，几天来已经长出浓密的胡渣。但令她再度目瞪口呆的是他长而浓密的睫毛。现在她明白为什么他睁开眼睛时，瞳孔会如此的湛蓝。

他的呼吸沈稳，而且不像她的父亲会打鼾。她父亲如雷的鼾声，总是可以把全部的人吵醒。

若能再听见他的鼾声该有多好。

她想念他。她父亲是个好人，亲切而且对亨利国王忠心不贰。即使在另一名贵族跟随蒙特福家族反叛时，他的忠诚也不曾动摇。

她的父亲信守誓言。他坚决要她许下的唯一一个承诺，就是服从国王，并嫁给国王为她选择的男人。她因此答应父亲，她会嫁给一个叫红狮的人。

她没想到这名武士竟会毫不关心她，而深深伤害了她。

那些在修道院的漫长岁月是难熬的。但是她和父亲一样，绝不会违背誓言；即使他已经去世了。她因自己有着和父亲相同的荣誉感而骄傲。她同意跟麦威结婚，全是因为她答应了父亲。

和他不再忽视她，一点关系也没有。和他救了她的性命，或他吻了她、令她渴望更多，并使她土心记自尊和承诺的吻也无关。当然，她会同意嫁给他，也不是因为他似乎十分关心她。

她转过头看他。

他正注视着她，他已经清醒，而且似乎可以读出她内、心最深处的想法。

她费了好一番力气，不让他看出她的惊讶。她看着他的眼睛，又看着他的唇，想起了他的吻。

“如果你再那样看着我，女人，你当处女的时间就不长了。”

“走开，你这笨蛋！”她推开他的腿，因他看穿她的、心思而生气。

他吻住她的嘴，她怔了一段时间。他的胡渣并不扎人，反而很柔软，随着他深入的亲吻而逗得她发痒。

他的身上有麝香的气味。

她几乎把手缠在他脖子上了，但是那傻子却抬起头，咧着嘴问：“这是你要的吗？”

她在他底下挣扎，他大笑，她踢一脚听到他闷哼一声。“放开我！你这野兽！”

他仍在大笑，翻个身，以优雅的姿势掀开被单。

但是还有个“赛克”在那儿。那只猫像女妖一样尖叫。

“老天！”麦威伸手去拿剑，但是他只穿着腰巾。他似乎有点晕头转向，对着地板吼叫。“赛克”安全的躲进床底下。

他咒骂一声，大跨步走过房间。

麦威身上的腰巾对她起了奇妙的作用，她对这种感觉又爱又恨。她的视线不由自主的跟着他移动，直到她强迫自己看别的地方。

太不妙了，她发现自己又开始盯着他，开始渴望他的唇和他的气味。

在房间一角，有个第一次出现的箱子。他打开箱子，拿起一件上衣和皮裤，把衣服穿上后，套上一双柔软的羔羊皮靴。他把靴子穿好之后站在她旁边。

“你打算整天窝在这张床上吗？”

“我以为你打算用链子把我系在你身边。”

他给了她一个深长而灼热的目光。“或许我该回到床上继续我们刚才未完成的事。”

她掀开被子，从床上站起来。“我还有事要做。”

“比如什么？”

“我必须拿那些矿泉水去酿酒，”她刻意的停了一会儿。“婚礼用的酒。”

“啊，只不过同床一晚上，你已经迫不及待的想结婚了？”

她猛然转身。“请你离开让我穿衣服好吗？我想要一点隐私。请带着你那讨厌的猪手和笑容，快快离开！”

他夸张的行了个礼，走向房门。

她穿上一件墨绿色长袍低声道：“如果你的大头走得出房门。”她等着他骂人。

他一言不发，打开房门走到楼梯附近。“拓宾！”他喊。“拓宾！”

几分钟之后，拓宾和阿碰飞快的上楼来。

“什么事，爵爷？”拓宾站在麦威面前，阿碰在他身后模仿他，和拓宾一模一样的挺起胸膛、仰着下巴。

麦威看了看四周。“阿东呢？”

“谁？”拓宾和阿碰同时问。

“另一个。”

“我在这里，爵爷，我来了。二十一……二十二……”阿空慢慢地踱上楼。

在漫长的时间过后，三个人终于在卧房门前排成一列。

麦威转头看了看可琳，又看着面前的男孩。“你们今天的职责就是守护可琳小姐。

她不能离开城堡，你们必须保护她，看着她的一举一动。”他转身刺耳的对她说：“我希望，可琳，你能安全的在城堡‘里面’。”

她深吸一口气，眯起眼睛寻找攻击他的东西。

他居然派了守卫给她！

他转身欲走，她冷静地说：“今天我不打算离开城堡，我会待在酿酒房。”她停了一会儿又说：“那里没有野兽。”

他瞥了她一眼，说明他知道她在做什么，然后消失在门外。

她站在那里，胸中的感觉从松口气变成愤怒，然后变成想拿东西砸他的冲动。

有人敲门。“谁！”她喊。

麦威的大头探进来。“我忘了告诉你一件事。”

她叠着双臂，不耐烦的点着脚。“什么事？”

他露出牙齿。“顶住你的不是我的膝盖。”他关上门挡掉她丢过去的靴

子。

今天是个难得的好天气，空气甜甜的，天空是蔚蓝的。雪白的鸽子咕咕地叫，成群的野雁像一枝箭从空中飞过。

村民提着一篮篮新鲜谷物来交换锡、铁、工具、布疋——这些只有领主才能拥有的物品。

城庙里到处是牵着孩子的妇女，母亲的腰上顶着篮子，装满了白色大头菜、翠绿的甘蓝，深绿色的菠菜，和嫩红的苹果。

一辆辆载满木头和煤炭的货车隆隆的穿越桥梁，还有许多载满干草、比目鱼和鲱鱼的牛车也进城来了，空气中有海洋的味道。

渔夫把小圆舟绑在背上，像极了一颗大胡桃。长长的桨固定在舟上，从他们背后突出来，像昆虫的触角。

nbsp；织得密密实实的渔网缠在渔夫的宽边帽上，他们的手推车上装满了一篓篓的鳗鱼、鲟鱼和新鲜的鲑鱼。

猎人把弓背在肩上，穿戴着绿色的衣服和尖顶帽子，手上的矛叉着野兔、松鼠或山猪。

在洗衣房附近，有一名年轻的洗衣妇正在晾衣服，晾在架上的衣服在微风中摇摆。

面包房的窗台上摆着黑麦面包和裸麦蛋糕；而金属烘焙盘上排满了一个个鼓鼓的派和面包条。

建筑的声音和往常一样持续不断，敲打钉子的声音，凿石块的声音，打铁声，还有各种制造用来保卫康洛斯的装备器具的声音。

就在正午时分，可琳那辆红色马车载满了矿泉水，摇摇晃晃的进了城门。她坐在酿酒房窗边一张摇晃的凳子上，从这里看城里的活动可以一览无遗。她用手掌托着下巴，注视着喧

闹的情景，等待罐子里的酒煮沸。

莱蒂已经把她的瓶瓶罐罐排列在可琳的药草植物旁边。为了酿酒，莱蒂把各种配方按照夏至的星座排列，她宣称只要有麻雀的一半脑袋就该知道星星和月亮隐藏了许多等待发掘的

秘密和魔法。

拓宾和阿碰帮忙把矿泉水从货车上卸下来的时候，阿空则在一旁看守她。真傻，任何一百公斤以下的动物都能轻松的跑赢他。

突然变大的说话声吸引了她的注意。“怎么了？”

“我们在讨论‘time’和‘fine’有没有押韵。”阿碰说。

“为什么？”

“这是随从和听差之间的游戏，小姐。”阿碰顿了顿，马上又得意地笑着说：“今天说话都必须押韵。”他又停下来思考很长一段时间。

拓宾气势逼人的走近他一步。

阿碰的脸像莱蒂的火堆一样亮起来。“直到明天晨祷过去。”

“嗯，”阿空点了点头。“从白天到晚上，只要说话就不忘。”

“说得好！”阿碰拍了拍名空的背。“我为你骄傲。”

可琳只觉得头昏。“我觉得这游戏很蠢。”

“不，小姐。”拓宾往前走一步，以他一贯自大的姿势站在可琳面前。“这是听差该学会的第一件事。麦威爵士教我押韵时，我整整两星期都必须这样说话。这两个男孩以后每个

月第三天都必须这么做。”

“为什么？”

“也许你觉得这很蠢，小姐，但这个练习可以让人的头脑灵活。麦威爵士说，骑士的头脑必须和剑术一样敏捷。洛杰爵士和其它的骑士也受过同样的训练。”

拓宾的视线从可琳移到正在做事的莱蒂身上。他注视她许久，然后向她走去。阿碰模仿他的步伐，亦步亦趋的跟着，好几次踩到拓宾的鞋跟。

莱蒂抬头瞄了拓宾一眼，但是她并未眨眼睛也没有念咒语，显然不想睬他。“你要什么，孩子？”

“我十六岁，不是孩子了。”他憎恶地对她说。

莱蒂甩了甩蓬松的头发，锐利的黑眼瞪着拓宾。“我已经六十九岁，我知道谁是还没长大的小孩。”

“洛杰爵士呢？”他不客气地问。

莱蒂别有深意的停了一会儿，拿起黑色披风开始擦手。“我不知道。”

“伯爵派他跟着你，但是他没有和你一起回来。”

莱蒂耸耸肩。“我最后一次看见洛杰的时候，他正和一个金发女人打情骂俏。”她不再搭理拓宾，转头问可琳：“狄修士在城堡里吗？”

“当然，”阿碰抢着回答，随即发现拓宾正要敲他，连忙又说：“我不知道所以然，他在为一条鱼祝福、为今天的晚餐。”阿碰吁出一口气，仿佛如释重负。他对拓宾微笑。

“不知道那个胖教士想不想念我。”莱蒂的眼底闪过一抹邪恶的光芒，她对可琳笑了笑

，得意地挥了挥手，轻松快活地走出小屋。

可琳看着她走向载鱼的货车，不禁摇头。她希望自己到了莱蒂这把岁数时，还能如此刻薄；这样玩弄男人的智能一定很有趣。

“不太对劲，这不像洛杰爵士的作风。”拓宾边沉思边喃喃自语。“他绝不会违抗伯爵的命令。”

“说不定那个女人太特别了。”可琳从窗户旁边走到工作桌。

拓宾只是不停地摇头。

不久，罐子里的酒煮沸了。

可琳躺在床上，听着晨钟，和卫兵交接时的号角声。传进她耳中的只有这些远处凡的声音，因为她听不见麦威上楼的脚步声。

今天一整天他都没有在她的附近出现。那天早上之后，她连他一根毛发都没看见。

不过今天她也很忙，完成了很多事。真的，她的新娘酒已经酿成一半了。

仅仅一天！她不可思议地摇摇头。她把阿碰、阿空和拓宾都找来帮忙，省得他们站在那里看守她，无聊的对她抛媚眼。

他们每一个都抢着做得比其它人好，若是只靠她一个人绝不可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做好这么多事。

新娘酒已经酿得差不多了，明天她只要把最后几种特别的药草和花朵加进去，再倒进橡木桶里。

她叹口气，拍了拍枕头之后躺下。时间移动的速度和阿空的节奏差不多。

她闭上眼睛，却一直没有睡意。她翻来覆去辗转难眠，搔了搔“赛克”的耳朵，听着它咕噜噜的呼声。她在心中数羊，想象婚礼的情景，但是都没有用。

她睡不着。

和麦威同床一夜之后，她的平静在弹指之间消失不见了。她弹了下手指，就像这样！

都是他的错，她酸酸地想，砰的一声躺回床上。她揉了揉头上的包，这也是他的错。

她深深叹口气，抱着手臂想，他说过不会丢下她一个人。怪了，现在她不就是独自一个人吗？

她掀开被子，抓起一件羊毛外袍胡乱穿上，啪嗒啪嗒地走向房门。

现在地板已不再是冰冷刺骨的石板，而是温暖精致的地毯。她把房门打开一道细缝，想象自己是朝廷密探，一只眼睛贴在门缝上。

“什么事，小姐？”艾森爵士正对着她，他拔剑在外，一副警戒的姿态。他的眼神和平常没什么不同，但是有一瞬间她以为他会笑出来。

她立刻挺直身体把门完全打开，想让自己看起来够庄严和高贵，仿佛她刚才没有像爱说长道短的人一样偷看。“没什么，爵士，我好象听到什么声音，把我吓了一跳。”她撒谎。

“你放心，小姐，伯爵会好好保护你的安全。”

不，伯爵会好好的把我囚禁起来。

她背着双手，踮了踮脚尖，瞪着他，发现她无计可施，令她怒火中烧。“好吧，晚安，爵士。”

“晚安，小姐。”

“啊，”可琳半掩着门。“你看见伯爵了吗？”

“嗯。”

她等他继续说下去，他却闷不吭声。“在哪里？”她问，无意再掩饰她的不悦。

“要我派人去找他吗，小姐？”

“不要！”她喊，接着用比较冷静的语气说：“不用了，我只是随口问问。晚安，爵士。”

“小姐？”

“嗯？”可琳停下关门的动作。

“就算麦威爵士有事离开，他也会保证你的安全，你不必再担心自己一个人。”

可琳点头关上房门，做了个鬼脸背靠在门上。“安全。”她喃喃道。她转头看见“赛克”趴在她的枕头上。“我们都很安全，真令人开心啊！不仅安全，还有监视人和守门人。”

她走到窗边，拉过一张凳子，坐下来凝望夜空。她既无聊又沮丧地重重叹口气，把头顶在冰冷的石头上。“啊，真该死……我被囚禁在自己的城堡里。”

当城门突然响起一阵巨大的敲击声时，时间已经很晚了。

麦威没有注意到。他一边沉思，一边踱步，努力想让自己忘记和可琳躺在同一张床上的念头。

考虑良久，他决定等她睡着之后再上床，这样比较容易忽视她只在一

吻之外的事实。

夜晚的凉意也有助于他克制寻找可琳的冲动，他一直故意让自己忙得团团转，说服自己并不想她。但他满脑子都是她的身影。

砰！砰！砰！敲打城门的声音再度传来。

麦威转身寻找守卫的身影。他趴在一只木桶上，已经睡死了。

麦威知道这名守卫，方伟克，他的妻子上星期难产去世了。麦威拿起一支吊桶装满冰冷的井水，整个倾倒在守卫头上。

守卫整个人跳起来，一边咳、一边哼着气，一边吼叫。当他发现倒水的人是麦威，立刻可怜兮兮地说：“爵爷，对不起。我，我刚才……”

麦威轻蔑地瞪他一眼，严厉地说：“去找个人来代替你，下次不准再把这份职责看得这么随便。如果你不能保持清醒，请艾森爵士帮你换个工作。”

他点点头。

“下次我不会再这么轻易饶恕你，你会醒在我的剑下。”

“是，爵爷，绝不会有下一次，我保证。”

巨大的敲门声再度响起。

“去看是谁快把门给敲坏了。”

守卫连忙打开窥视孔，观察了一会儿后，退后步看着麦威。“是一个自称是费洛杰爵士的人。”

“你应该认得洛杰爵士，若是他就把门打开。”

“但是他看起来不像洛杰爵士。”

麦威走近窥视孔往外看。

一个男人站在黑暗中，全身赤裸只着一件腰巾。他正用一双再熟悉不过的眼睛瞪着麦威。“该死的快把门打开，麦威，否则我对我母亲发誓会挖出你的肝来喂狼！”

“什么狼，洛杰？可琳小姐并没有唱歌。”

“快帮我，老天，如果你再不开门……”

“让洛杰爵士进来。”麦威竭力忍着笑对守卫说，站在一旁看着守卫拉开厚重城门的门闩。

洛杰像个半疯狂的人飞快地冲进来，边跑边从光着的肩膀往后看，仿佛有什么恶魔追着他。

麦威举高火把。“我正开始好奇你怎么了，我今天傍晚才听说马车和那个老太婆回来了。”

洛杰像个疯子，凌乱的红发像纠结的荆棘，一脸乱七八糟的胡渣。火把的亮光刺得他眨了眨眼。他看着麦威，居然浑身一颤。

麦威不知道他的朋友之所以颤抖，是因为寒冷或气愤，他把火插到墙上的架子，解开肩上的羊毛斗篷。“拿去。”他递给洛杰。“你看来比我需要这个。”

洛杰把斗篷紧紧地？在身上，低声咒骂着老巫婆和女狼人之类的话。

麦威打开窥视孔，看了外面一眼之后说：“我没看见什么母狼。”

“她就在外面，某个地方，是我看过最大、最邪恶的狼。”

“来吧，屋里有炉火和食物。”麦威转身走向大厅。

他们走上阶梯时，洛杰转头对他说：“都是你害的，该死！你强迫我和那老巫婆在一起，结果她变成一只狼追赶我。”

“老莱蒂？”麦威打开厅门走进去，在火炬的光线下注视洛杰，他似乎

一路从森林、沼泽、泥地跑回来。

在英国、罗马甚至东方，有一半的女性都渴望着完美的费洛杰爵士，他一向如此。

洛杰总是纵情享受每一刻，每一次公开的、隐密的恋情。

多年来，每次他们参加比赛、前往宫廷或外交官家中，女士们只要看到麦威就把女儿藏起来。

然而只要和洛杰相处几分钟，她们会开开心心的把她们的孩子、甚至她们自己交给洛杰。就麦威目前所知，他还没有见过洛杰无法迷惑或控制的女人。

这样的洛杰却害怕莱蒂，打从心底害怕。他甚至相信那些咒语、魔法和恶厨的眼睛之类的鬼话。

洛杰站在火炉旁边取暖，一边咬着白面包一边喃喃自语。

麦威第一次看到洛杰这么激动，即使从战场回来，费洛杰看起来也像是去跳了场舞而不是打了一仗。这种行为通常是他们在胜利的酒会上取笑的话题。

麦威真的就快忍俊不禁。“你对她做了什么？”

“我？除了逃跑，我什么也没做。”

“她只是一个无害的老女人。”

“无害？”洛杰猛然转身面向他。“去死吧，麦威！那个老女人想凌辱我！”

“凌辱你？”麦威努力憋着笑，但这实在太难了。他只好深呼吸，在心底默数。

“没错，”洛杰压低声音说。“她脱了我的衣服。”

“她怎么可能脱掉你的衣服？”

“她用扯的。”

麦威看着一脸正经的洛杰，再也忍不住抱着肚子捧腹大笑。

下一秒他重重地跌坐在地上。他还在笑，但是下颚因为被洛杰揍了一拳而隐隐作疼。

麦威揉着下巴抬头看他的朋友。费洛杰爵士似乎失去了与生俱来的幽默感。

第十二章

麦威走进卧室瞪着空荡荡的床。房里只有他放在床头的蜡烛发出微弱的光线，被褥和床单凌乱的摊在床上。他转身环视房间。他知道没有人能闯过艾森爵士的防线，多年来的经历证明他是最值得麦威托付的人。

首先映入眼中的是她的头发，披散在靠近西墙的地板上。她的猫，那只独眼、没用的小东西，鼾声震耳像狮子般打着呼。它蜷在一张凳子旁边，肥胖的头就枕在她金黄色的头发上。

他羡慕那只猫。他站在那里，知道这里没有别人。却还是有点难为情。他这样傻傻的站着实在蠢极了。但是这种感觉也好极了。

黑暗中，她就像一道光芒，他必须品尝她，抚摸她，感觉她，他的人

生就再也不会黑暗空洞，因为她即将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

他安静地走到她旁边，低头看她以这种僵硬不舒服的姿势睡着。她的羊毛外袍滑下肩头，只穿着一件薄的亚麻内衣。即使在闪烁不定的烛光下，她的肩膀看起来依然洁白柔软。

显然她是睡不着才走刑窗前来。她的手臂靠在窗台上，她的头枕在手臂上。不知道她坐在这里想些什么，想要找什么。

内心深处，他希望她找的是他。

他用脚轻轻拨开那只猫，把她抱入怀中。那一头神奇的发丝像银色月光滑落在他的腿上。

这是他一生中最感性的时刻之一。他的胸口一紧，吸满她阳光般的气息，她的身上总像某种异国香油带着青草和花朵的芳香。他感觉轻飘飘的，像喝醉酒，也像从马背上摔下来。

他一生从未曾如此感动，只能深深的呼吸，彷彿想把怀中的小女人融进他的灵魂。

她突然叹口气把头转向他，就像她受伤时常有的举动。

他的嘴唇印上她的额头，亲吻她的头顶，闭上眼睛感觉那阵穿身而过的迫切需要。

他缓缓地抱紧她，走到床边，轻轻的把她放到床上，脱去她的外袍丢到地板上。

他走到另一边，吹熄蜡烛，上床到她身旁。他静静等着她醒过来，但是她睡得很沈，他只好拉起被子盖在他们身上。

她轻轻呻吟一声。

他屏住呼吸，她翻身一只手掌平贴在他的胸前，就在心脏旁边。他用一只手覆上她的手，他渴望她的抚摸甚于呼吸。

麦威闭上眼睛，和她一样沉沉睡去，因为他终于回到家了。

有人正在注视着她。可琳睁开眼睛。

是麦威，他的眼神慵懒，夹杂了某种她无以名之的温柔。他的下颚有块青紫的伤痕。

她伸出手用指尖抚摸那块青肿。“你受伤了。”

“洛杰回来了。”

“他打你？”

麦威摇摇头。“只是好玩，那时候我在笑。没什么。”

她皱眉，靠近他查看那处伤痕。他的下巴有一道小小的伤口，已经又红又肿了。

“好象很痛的样子。”

他笑了。“和钉锤的伤口比起来，这简直像抓痒。”他顿了顿，眼睛专注地看着她。

“但是我发现，我喜欢看你为我英俊的脸担心。”

她忍着笑仰起头说：“我担心的不是你的脸，我只是怕这一拳会让你变聪明些了。”

“你从不认输，对不对？”

她微笑着摇了摇头。

他的眼神困倦，手指温柔地在她脸上游移，那种几乎带着敬畏的感觉使她忘记他是个可怕的战士。

他吻了她，嘴角温暖且和他的眼神一样慵懒。他的嘴几乎没有碰到她，仅仅掠过她的唇。

她在恍惚中闭上眼睛，手臂滑到他宽阔强壮的肩上，抚摸那儿虬结的肌肉，然后在他厚实的颈后交握。

他加重了那吻，舌头探进她口中，爱抚她，使她觉得仿佛在鸟儿的歌声中飞翔，也仿佛世界上只剩下他们。

他们紧搂着彼此，慢慢随着对方移动，直到她和麦威之间再没有阻隔。

这感觉实在太美妙了，她不安地蠕动，将双腿分开，因为在她体内某个最私密的部位需要感觉他的触碰。

当他的小腹顶着她缓缓摩擦，这种亲密的接触令人舒服极了。她的血液像沸腾的葡萄酒在血管里奔流，她想高喊他的名字。

他温热的手掌捧着她的乳房，舌头在她口中移动。他的指尖抚摸她挺起的乳尖，她的身体逐渐发热、流汗、泛红。

她的手滑下他的背，插入他的腰巾来回抚摸他的臀部，柔软的触感和貂皮一样舒服。

他喃喃说了些什么，像恳求，也像渴望。但她知道他念的只是她的名字，像从他的灵魂深处发出来的声音。

她睁开眼睛。她必须看着他的脸，看他是否和她有相同感觉。他正注视着她，吻着她、抚摸她、轻喊她的名字。

他的眼睛是天蓝色的，瞳孔却如深蓝的夜色。他的眼神不再冰冷，她不知道自己怎么会认为他的眼神严峻而冰冷。

她从他眼中看到和她相同的热情，既强烈又难以抗拒，使她更想要他。她必须更靠近他，融进他的身体，抚摸他的最深处，并且要他触摸某个将她送进地狱的地方。

“摸我。”她喃喃说出这个罪恶的念头，他把脸贴在她颈项中，他的手从尖挺的乳房往下滑到她两腿中央极需感受压力与触碰的地方。

她不在乎自己会受火刑，会一辈子活在有罪的折磨中。她张开双腿，他加重手指上的力量，摩擦那块温热潮湿的地方。她应该感到羞愧的，但是她却随着他的动作移动，慢慢上升到某个应该是天堂的地方。那一定是美好的天堂，否则就算是地狱，她也会毫不犹豫的栽进去。

她喘着气，紧抓他的臀部，指甲陷进他的肌肉里。“我死了。”她喊。“我快死了。”她觉得自己快爆炸了，但是她无法克制自己。

他的移动愈来愈快。“来吧，宝贝，来。”他在她耳边低语。“去感受它。”

她体内强烈的感觉是如此激烈，当她爆裂的时候，她只看到满片星光，感觉到下面的血液流动得如此快速，仿佛全身的血都快流光了。一阵又一阵的灼热感比死更舒服。

他低着头凝视她，脸上的表情温柔且充满感情，她不得不眨了眨眼看清楚她是否在作梦。

“再来一次。”他低声道。她摇摇头想移开，但他把她的两只手臂固定，嘴角沿着覆盖她躯体的薄亚麻内衣往下滑。

他把脸埋在她两腿间开始亲吻，她再也无法承受而叫喊，并想要离开。

他的嘴跟着地移动，亲吻她令她几乎昏厥。他的舌头深入探索，吸吮她，把她含在口中，直到她一次又一次的爆发。

清晨三、四点之际，这种罪恶源源不绝的来，直到她的力气消耗殆尽。

她松软无力地躺着，她的嘴唇红肿，像被风雨摧残后的花朵。

但是麦威却精神奕奕，像是睡了一场好觉。他精力充沛的下了床，动作大得她几乎头晕起来。她不知道一个伯爵会如此快乐的梳洗。

不知道为什么，她一直当他是战士，而不是人类，只是一个负责保卫边境及康洛斯，把这里变成敌人滴水不入的堡垒的生物。

她用手撑着头，看着他。他令她困惑。这个男人抚摸她的方式仿佛他是他的世界。

她想入睡，逃开这种困惑，但是看着他边哼歌边梳洗着装，她却睡不着了。

他拿毛巾抹完脸之后抬起头。“你的表情为什么这么难看？”

“你偷走了我所有的生命。”她说，不耐烦地扭着被单，并把床垫的小绒毛抽出来。

“你再这样拔下去，我们就只能睡在干草堆上了。”

她一扫那些绒毛，绒毛飞到空中飘落到地板上。“这太不公平了，我已经完全没有生命力，连起床都没办法，你却在房间里走来走去，好象有一把火在你的……”她停嘴。

“我的什么？”他咧着嘴问。

“你的大脚下烧。”

他开心地大笑，把毛巾丢到一旁。“你知道那些老太太对大脚有哪些说法。”

在他们开口前，突然响起急促的敲门声。“麦威！麦威！”

麦威对洛杰的叫喊听而不闻，他穿上皮外衣，边走边把剑带扣上。

他不顾敲门声走到床边，弯下身双手撑着床，他的脸贴近可琳的脸。

她抬头看他，视线不由自主的飘到他性感的嘴唇上，然后移到他的胸口和温暖的蓝眸。

他的脸近得她闻得到他干净的肌肤上清新的香皂味——是麝香、石楠和薄荷。这令她、心跳加速，失去理智。

“洛杰还在气我硬把老莱蒂塞给他。”

敲门声砰砰作响，只听见洛杰喊：“你准备躺一整天吗，麦威？起来，你这懒鬼，我要在训练场上好好的抽你的屁股。”

麦威飞快地亲吻她的额头，而不是她渴望的嘴唇。

她张开眼想瞪他，他却已经一把拉开房门，英姿焕发地站着。“这可不是惨遭凌辱的洛杰爵士吗？”

艾森爵士连忙憋住笑。

洛杰恶狠狠地瞪着麦威。“你还真是风趣啊！”

就在这时候，麦威拍了拍他的肩膀对他道歉，鲍麦威，红狮，对洛杰说他那个督伊德女人的事，感到很抱歉。

可琳惊讶万分。她无法想象他会犯错，更遑论向任何人道歉。

她有那种奇怪而不舒服的感觉，像不小心躲在角落看到一个重要人物，例如教宗或国王的裸体。她对他的想法错了吗？她误解了他的强硬和个性？或许她才是那个顽固而不肯退让的人。

“来。”麦威的语气和他对她说这个字时完全不同。他一定也注意到了，因为他正转过头来。

一种灼热而亲密的东西在他们之间交流，是一个甜蜜而罪恶的回忆。

洛杰挺直身体，从麦威的肩头上望着可琳。“告诉我，那个甜美纯真、躺在你床上的小处女，该不是可琳小姐吧。”

她抓起被子盖在头上，整个人又急又羞的缩在被窝里。

“这是她的床。”麦威只说了这句。

“那你怎么办？”洛杰略带责备地问。

“她仍然是个处女。”麦威的声音骄傲得不得了。

可琳躲在被单下咬牙，他们居然站在她的房门口像谈论天气一样漫不在乎的谈论她的童贞。

“日安，小姐。”麦威若有所思地说完，关上房门。

麦威和洛杰转身准备离开，只听到硬物撞击在厚重房门上的巨响。

“烛台？”洛杰猜。

麦威摇头。“声音太闷，应该是她的鞋子。”

洛杰点头同意。麦威转身对艾森爵士说：“派一个卫士……”麦威顿了顿，沉思了一下。“今天派三个卫士守着小姐。”

“是，爵爷。”

麦威与洛杰并肩下楼。

“我提早来了。”洛杰装得若无其事地说。

“哦？”

洛杰眼中闪着一丝光芒。“来叫你起来。”

“我昨天很晚才睡。”

“我听见小姐的叫声。”洛杰说完，故意沉默下来。

一小段时间仿佛无限拉长的紧张落了下来。

洛杰掩着笑意看着麦威。“告诉我，朋友，她有没有死过去？”

“嗯，”麦威一步也未错乱地说。“她以最甜蜜的方式死去。”

一匹去势的杂毛马冲向旋转人像，坐在马背上的阿碰在马鞍上弹跳，像极了绑着丝线手忙脚乱的傀儡——手脚在空中挥舞，屁股弹得半天高。

杂毛马每跨出一步，阿碰的头就前后甩一下，他的脖子似乎随时都会断掉。

“该死，”麦威低声道。“他怎么不会掉下来？”

艾森爵士若有所思地抚摸下巴。“顽固的决心。”

那孩子用尽全力敲打人像，却显得笨手笨脚的。他大声吼叫，听起来像是呼噜噜的风。

木头人像快速旋转，麦威心惊地闭上眼睛。

砰！

麦威睁开眼睛，阿碰已经四脚朝天的躺在离马匹足足五呎之外的地上。阿碰手中的刺枪飞出来，像技胡乱射出来的箭，在地上滚了几圈停在麦威脚尖前面。

拓宾和其它随从幸灾乐祸的捧腹大笑。

阿碰扶正头盔，掀开护面甲，眼神恍惚地看着麦威。麦威站在那里看着他，手指向他的马。

阿碰看懂了，笨拙地站起来，摇摇晃晃地向他的马走去。他一脚踏上马镫，紧抓马鞍，试着爬上马背。

他上错边了。

他的马迷惑地绕着圈子倒退，阿碰的一只脚还踩在马镫上，使力想把

自己拉起来。

一旁的随从全笑得在地上打滚。

艾森爵士把手圈在嘴上大声说：“换边，孩子。”

麦威苦笑一声摇了摇头。“你不认为这孩子在学习刺枪之前，应该先学骑马吗？”

“嗯，但是他坚持。”

阿碰已经挣扎着上了马背，并骑——如果这也可以称作骑马——向起始线。

麦威走过去把刺枪递给他。“拿去，孩子。”

阿碰接过武器。

“把腿夹紧，身体跟着马的动作，这样你就不会弹起来。把刺枪挟在手臂下，保持水平。”

阿碰点头，专心的听从，一脸专注与认穴。

“对准人像的躯体。”麦威指向练习用的人形。“那里，心脏的位置。看见那个记号吗？”

“嗯。”

“你要刺目标的时候，把身体贴在马的鬃毛上，夹紧膝盖让马前进，马就会做完剩下的事。”

阿碰点点头，把刺枪挟在臂下促马前进，仍然在马背上弹跳，像随从们常玩的足球。

他再次展开攻击，从他的臀部和马鞍之间透出的光线明亮得刺眼。他击中假人，非常用力的。刺枪牢牢插在假人上，他紧紧伏在马背上……人像转一圈从他身上扫过。

但他没有摔到地上。

阿碰攀扶在人像头顶，双腿紧缠着人像，像特技表演地跟着人像旋转一圈又一圈。

失去骑士的马轻快的踱步到草丛边开始吃起草来。

随从们抱着肚子大笑，在地上滚来滚去。

“抓牢，阿洞！”麦威大叫，一点鼓励应该不会伤害这个男孩。

“阿碰，”艾森爵士几乎没有张开嘴。“他叫阿碰。”

“阿碰！”麦威更正，看着他的侍卫队长。“另一个呢？”他皱着眉想了一会儿，另一个男孩叫什么名字？“阿东？阿东在哪里？”

“阿空。”

“对，”麦威点点头。“阿东、阿洞、阿空，连圣人都会搞糊涂。”

“最后一次看见他的时候，他在马厩里选马。”

“多久以前？”

老武士耸耸肩。“大概正午前一小时吧。”

麦威抬头看了看太阳的仰角，早就过了正午了。他摇了摇头走向马厩。

可琳在内城里散步，麦威派来的三名卫士寸步不离地跟着她。不过目前她在意的不是他们。

她暗暗的寻找那片美妙的嘴唇，却又不能表现得太明显。如果让他发现她的感觉，他那颗自大的头，可能会膨胀到连城门都过不去。

她走向马厩，温暖的空气中充满了刚割下的干草香和肥料刺鼻的气味。她停下脚步，把头伸进又暗又湿的马厩，让眼睛慢慢适应里面的黑暗。

马匹在各自的栅栏里走动，其中一匹仰头长嘶，是麦威的坐骑。她瞄了整个马厩一眼，没有看见麦威的身影，因而打算离开。

绕到后面，有更多马匹在空地上，新的围栏已经建好，把马安全的关在里面。麦威曾在一次晚宴的谈话中对她说明，这样做是为了一旦有攻击，骑士可以迅速上马。她像她自己想

不到这一点。

她慢慢走向围栏，停下来。她的看守人也在后面几步停住，仿佛他们是绑了丝线的傀儡，她动他们就动，她停他们也停。

这太羞辱人了。令她只相心反抗麦威，和他意图控制她的企图。她沉着脸，沮丧地踢开地上的石子。

她又踢了几颗石头，只为了踢东西的乐趣。不过石头终究不是人头。

她停下来看着围栏，几分钟之后，她踏上最低阶的栏杆，手臂靠在栏顶，专心地看着马。

它们在围栏里嬉戏，互相咬对方，沿着栏杆小跑步，高举着尾巴仿佛在说：“来，来看我神气的跑步。”她相信这些大部分都是种马。

她转身想从围栏上跳下来，但是听到了马厩后方传来的声音而停住。

她微笑了，吸引她注意的不是那些骄傲的公马，而是另一种骄傲的雄性动物。没错，她听得出来麦威独特的嗓音，他的声音令她悸动。

她没有跳下来走到马厩后方，有三个守卫跟着她，如果她偷听，他们一定会告诉麦威。何况，她在这里只要专心听就能听得很清楚。

“记住，孩子，跟着它移动。”麦威说。“放开它的头，让马做它该做的。”

在可琳弄清楚麦威在指导谁之前，马厩的后们突然被撞开，她的守卫立刻举起剑围在她身边保护她，好象那扇门会伤害她。她尚未说话，一名骑士从黑暗的马厩冲到明亮的阳光下。可琳紧攀着栏杆，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阿空骑在一匹高大的黑马上，在她的记忆中从不敢爬上比一头母牛更高的地方的那个男孩，现在正伏在马背上，手中紧握着缰绳。他的膝盖紧紧控制着那匹马，方式一如麦威在森林里追赶那些野蛮人时一样。

那个可爱而单纯的阿空，现在正在熟练不过的骑着马。

“做得好，孩子！”麦威从马厩走出来，他的脸上带着笑，两手圈在嘴上喊：“再低一点，孩子，就是这样。”

她从栏杆上跳下来，用手肘推开那些守卫，撩起裙子追赶那个男孩，一方面是敬畏，另一方面是担心他送掉一条小命。

她不在乎守卫在后面追着她，她只是担心阿空。她的眼睛一定是看错了。就在她绕过军械库几乎追上阿空时，一个熟悉的、有一双结实长腿的人影从后面超越她。

她把裙子抓得更紧更高，跑得更快，试图赶上他的脚步。

她的呼吸急促！喉咙在燃烧，她流了一身的汗，运动的热度烧红了她的脸。

他绕过铁匠工场，跟着阿空离开的方向而去。她不停地加快脚步，也跟着绕过铁匠工场，冲进了麦威敞开的双臂。

他不费吹灰之力的把她举起来。“我以为你永远到不了这里。”

她抬头看着他，剧烈的喘气使她无法说话。他低头对着她微笑，他连喘都不喘一下。

她觉得胸口在燃烧，张着嘴呼气。

一只手伸进她的乱发中，把她的头保持在近处。他吻了她，她甚至来不及说话或呼吸。

他的舌充满她口中，使她更灼热。

他用力而占有的亲吻她，似乎在宣告她是他的，就像今天早上他用唇和双手使她疯狂，使她尝到激情的滋味。

哦，她一直渴望他再度亲吻她。她真想一辈子都如此品尝他，也让他品尝她。她逐渐失去力气，他不禁呻吟。这个吻结束得太突然，仿佛有人故意把他们分开。他让她的头倾斜，好看着她的脸，他低语：“稍待，女人。”

她眨了眨眼，甚至尚未恢复理智，已被他带向练习场。她听见了随从和听差们轻视的嘲笑声。

她想咒骂他那足以征服她的吻，也想咒骂自己无法克制如此迫切的渴望。

“你一定会想看看这个。”他放她下地，抓起她的手，拉着她走向练习场。

“你想做什么，麦威？阿空为什么在马背上？”她想抽回自己的手，他却握得更紧。

“放开我，谁教他骑马的？他怎么做到的？”

“以一个几分钟前还说不出话的人来说，你恢复口才的时间倒满快的。”

“你想做什么？”

“你刚才问过了。”

“但是你没有回答我。”

“看。”他指向练习场。

她只想叫他把头浸到水槽里，抬头瞪着他。

“老天，女人，你还真顽固。”他抓着她的肩膀，强迫她转身面对练习场。“好好地看，该死！”

阿空正骑向旋转人像，随从们则忙着轮流想去拔出一把插在人像上的匕首，并设法不被打下马去。

“他会害死自己的？”可琳喃喃道。虽然他似乎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但她就是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同时，拓宾拚了命地骑向那把被当成奖品的匕首，阿空则从另一个方向骑过来，两匹马的马蹄使地面微微震动起来。

不多久，所有在场边的人都注意到这两个骑士。她看见艾森爵士高举着拳头以示鼓励，也听见阿碰兴奋地喊着阿空的名字。

拓宾看见阿空，奋力地催促马匹。

阿空把身体伏得更低。

拓宾比较接近，他伸出手，骄傲地笑着准备抓起匕首。

阿空的马突然加快速度，比自大的拓宾快了仅仅一步夺走匕首。

可琳目瞪口呆地站在那里，她知道自己的脸上泛着笑意。慢吞吞的阿空在马背上快得像一阵风。在一片喝采声中，他高举着匕首绕练习场一周。他一手抓着缰绳，但每个人都看得出他即使不抓缰绳也可以骑得一样好。

每个人都在欢呼，除了拓宾，他看起来像是被人狠狠揍了一拳。

麦威转头看着她，一脸的得意与骄傲，连她都不忍心责怪他。

“是你教他那样骑的？”

他摇摇头。“你不可能把任何人教成像他那样，而且在一小时之内。那个男孩和马之间有天生的默契。”

“但是他不可能独自做好，他甚至不会上马。”

“嗯，我的确教了他这个。”他咧着嘴说。

她对麦威微笑，一心只想对他说谢谢。但是言语尚不足以表达她心中真正的感觉。

他是个亲切和蔼的人，超出了她的想象。她难以承受这些，一天之内她在他身上发现了太多与她的想法相反的事。

他似乎知道她为自己的感受迷惑。她知道，因为他眼中的温柔告诉了她。一瞬间，她以为他会再度把她拥进怀中，他的视线移到她唇上，说明了他渴望亲吻她。

阿空轰隆隆的来到他们身旁。“爵爷！”他高喊。

麦威连忙转身。

阿空已经离开他们回到练习场上。事实上，他在绕圈子。他又轰隆隆的回到他们身边，

麦威站在她面前，似乎要保护她不被撞到。

“停，孩子！”麦威大喊。“快停下来！”

“我停不了！你忘记教我怎么停了！”阿空又从另一个方向加速离开。

麦威咒骂一声，开始追赶他。

第十三章

督伊德有个古老的习俗，认为把药草塞在锁匙孔里会带来好运。如果可琳也能拥有预知未来的能力，她会在天黑以前就用麝香草塞满整扇门的缝隙。

话虽如此，坐在壁炉旁可琳一颗心兴高采烈的，脑袋里想的全是麦威的亲吻和抚摸。

她叹口气，她何其幸运将要嫁给这样的男人，少女的梦想似乎成真了。她的未婚夫是个愿意关怀别人感受的人，是吟游诗人咏唱的那种人。她看过他温柔的一面，不仅是体贴的情人，也是耐心指导阿空使他找回自信的好教练。

唉，鲍麦威，红狮，新任的葛莱摩伯爵，是个真正具有骑士精神的战士。

晚祷时间大约一小时之后，他终于打开她的房门，她必须极力克制自己不跳起来大喊谢——谢。他终于来了，她的爱人。

她动也不动地坐着。她很高兴她是坐在熊熊柴火而不是微弱的炭火旁边，虽然，奇怪的很，他走进房间时她一点也不觉得冷。

她的头发是湿的，因为她刚用莱蒂在冬天最后一次新月时特意用雏菊调制的香皂洗过头发，她告诉可琳这会使她的头发比阳光加上月光更明亮。

可琳小心翼翼地用一把象牙梳梳开纠结的发丝。她在等待麦威时因为太过紧张而不得不支开黛西，现在她只好继续与一头打结的、潮湿的头发作战。

她想要假装没听到他在房里走动的声音，但这太难了。

她清楚地听到他脱去衣物、柔软的布摩擦肌肤的声音，他赤足踩在地毯上走动的声音。

她从眼角瞄到他走到房间另一头，把皮衣和衬衫挂在衣架上，也看到他光滑的古铜色肌肤。

梳子从她手中掉落地上，她喃喃诅咒。麦威跨步走到她身旁，弯身帮她捡起梳子。

她瞪着他赤裸的背上结实的肌肉和发亮的皮肤，几乎忘了呼吸。

“转过去。”他霸道地说。如果不是希望他为她梳头，她早就发火了。她渴望他的触碰。

她面向炉火静静等待，努力不让他看出她的欣喜。

他的动作很轻柔，让梳子慢慢滑过她的长发。碰到打结的地方，他只是轻轻的把它梳开。她一直希望黛西能这么做。

麦威再次展现他温柔的一面，小心翼翼的像对待珍贵的宝物。他一语不发，仿佛把这当作一件很重要的事。房间里只听见趴在床上睡觉的“赛克”的鼾声，以及她紧张而愚蠢的心跳。

她闭上眼睛，头微微后仰。他的手指插进她发间，轻轻的按摩她的头皮和太阳穴，她舒服得忍不住呻吟。

他突然停止动作，手指穿过她的发丝。他的表情很痛苦，仿佛她狠狠捶了他一拳。

她挺直背转过头，同时也看见他脸上的欲望，他想要掩藏，和她一样想控制自己的冲动。不过他似乎也和她一样，隐藏得不成功。

她仔细的观察他，并为所见感到心喜。她曾经认为严酷得称不上英俊的五官，现在却对她形成致命的吸引力。

他浓密的眉毛和明亮清澈的眼睛，愤怒时紧绷的下颚框出微笑时会露出深深刻痕的脸颊。

他的嘴又薄又宽，但是她知道它可以很柔软，带给她前所未有的感受。

他似乎被一股强大的力量逼迫，而把目光从她身上移开，胡乱把梳子塞给她，走向另一头的椅子。

他像没了骨头般地瘫坐在椅上，不安地注视着炉火，一句话也没说，仿佛去了几百哩远的地方。

“怎么了？”

他突然尖锐地笑起来。“怎么了？”他摇摇头。“没什么，只是明天来得太快了。”

“明天？”

“对，明天。”

“你要离开？”她讨厌自己声音里的软弱，她似乎在说：“别走。”

他转头，视线停在她身上，她的话显然颇令他迷惑和意外。“我没有要离开，是国王要来。”

“国王要来？”她愣愣地重复，声音暗哑得听起来像个村妇而不像她自己。

“嗯。”

她忘了呼吸。他一定疯了，完全失去理智了，国王驾临康洛斯？当然不可能，她怎么完全不知道这回事？她等着听他的解释。而他坐在那里，什么也没说。

她终于忍不住了。“你说国王要来是什么意思？”

“国王，爱德华。”麦威仍然瘫在椅子上。

“爱德华？”她傻傻地重复。

“你一定听说过爱德华，亨利和艾莲的儿子，一个戴着王冠，坐在王位上统治全英国的男人。”他挺直身子半嘲讽地说：“而且是王后的丈夫。”

她的表情足以杀死他。“你并没有告诉我国王要来的事。”

“我没有吗？我应该说过。”

她两手插在腰上。“你‘没有’告诉我国王要来。”

“我记得告诉过你，我们结婚前还有一件大事。就在城垛上那一天，我记得很清楚。”

“没错，你说过，但是你却没说出一件大事，就是英国国王。”

“哦，现在你知道了。”他满不在乎地说。似乎在谈论的是时间或天气，而不是国王莅临这么重大的事。“他明天来，”他又说。“来参加我们的婚礼。”

“我们的婚礼？”

“嗯。”他困惑地看了她许久。“你为什么这么沮丧？”

“你别想告诉我明天举行婚礼，而新娘正是我。”

“不，我们不会在明天结婚，要再过几天。那又怎样？”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

“我以为我说了。”

“你怎么能够什么都不说却认为我什么都该知道了？”

他摇了摇头，显然不明白。“我不知道怎么回答这个问题。我不了解你的意思。”

“你要我在国王面前丢脸吗？”

“你怎么会丢脸？你没什么好羞愧的。更何况，不仅国王，王后也要来，她会和你作伴。还有很多王公大臣也会一起来。”

听到这些，她完全丧失了说话的能力。他不可能那么笨的，可能吗？

“我们会有一场体面的婚礼。”他的神情仿佛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一场典礼与她全然无关。“我是国王的伯爵，而他又是你的监护人，大主教会为我们证婚。”他得意地对她说。

“整个朝廷？大主教？”

“对，你不必紧张，他们也和我们一样是人。”

“你疯了吗？”她开始踱步，双手在空中挥舞。她无法相信这些。“我完全没有准备。他们要睡哪里？”她突然停下。“老天，食物呢？我去哪里找这么多食物？”

“明天第一件事就是一场狩猎会，没有人会饿着的。”

“你这大笨蛋！你到底明不明白？”

他的上身前倾，表情突然变得阴郁紧绷。“我知道今天早上你并不满足。”

她的脸一片绯红。

“我还知道如果你再叫我笨蛋，我就不会再坐在这张椅子上。”

她忍不住开始哭泣。

“你哭了？”他似乎坐立难安。“你在哭。”

她不断啜泣。“你怎么可以这样？”

他站起来，吼道：“该死的我到底做了什么？我不懂，任何一个女人都会因为国王会参加婚礼而骄傲，这是无比光荣的事。”

“我知道，”她呜咽地说。“可是我还是觉得丢脸，康洛斯还没有准备好接待王室。”

“当然准备好了。昨天，石桥已经完成了，搭在更新更宽的护城河上；塔楼也更坚固了，现在城里城外都有瞭望楼和两道闸门。每一道城墙上都有最好的武士和射手看守，还有训练有素的长弓手，国王、王后和朝臣在康洛斯绝对不会受到伤害。你应该感到骄傲，但是你却站在这里唠叨不休。”

“我才不是唠叨，”她哭着说。“你怎么可以不事先告诉我国王、王后来？”

“我以为我说了！”他咆哮。

“出去！”她指向房门。

“你说什么？”

“我叫你出去！”

“如果我不呢？”

她仰起头大步走向门口。

“不准碰那扇门。”他威胁她。

她胶着地，伸手去摸门把。

他动也不动，似乎不相信她会反抗他。

这个迟钝又没良心的笨蛋！她转身用两只手抓着他的剑。这东西似乎比她还重，男人怎么可能挥得动？

他看着她，她的举动令他想笑。“你拿着那个做什么？挖出我的黑心肠？”

“经过今晚这件事，伯爵，我相信你没有心。”

“把东西放下，可琳。”

“你不可以命令我做什么。”

“你是我的，女人。”

“还不是，我们还没有结婚。”她一把将门拉开，他微带笑意动也不动地站着。

她拖着他的剑走出卧室。

他的笑声跟着传来。“在你想办法举起那把剑之后，你打算怎么做？我倒是有个计划。”他高声说。“你可以把国王杀了，这样他就不会注意到你的家务管理有多差。”

她用力把门甩上，把剑拔出剑鞘，把坚硬锐利的剑身塞进两边的门把。

她站在那里等待了一会儿。

不多久，他跑来推门，但是被他的剑卡住的门纹风不动。“该死的……”长长的沉默。

“开门，可琳！”

她愉快地拿起墙上的火把，哼着歌，转身开开心心的下楼。

“可琳！”

她停在阶梯上，脸的高度正好和门底一样。她从门缝中看到他的大脚的黑影。

“什么事，爵爷？”她甜甜地问。

“开门。”

“我还有太多事情，麦威，国王就要来了，不是吗？”她转身离开。

第二天，爱德华一世，英国国王及他的王后。年轻的艾莲骑马穿过康洛斯的大门。

垂挂在缰绳总带上的金色铃铛随着白色骏马的步伐清脆地响，那些完美骏马身上的装饰几乎和国王及王后一样华丽。

引路的传令官已经登上石墙，号角上挂着爱德华金雀王朝的旗帜。传令官已经吹起号角，宣告英国国王及他深爱的王后的到临。

跟随皇家侍卫队的，是教会的三角旗，一支十字架插在象征耶稣鲜血的红土上。大主教穿着白色与金黄色相间的镶毛边斗篷，他的侍卫穿着刻印十字纹章的金色盔甲。在他们之后还有红衣主教和各教区主教。

接着是一长列的贵族，和跟在他们身侧的美丽淑女。他们全都身穿华服，戴着琥珀、翡翠、蓝宝石，以及金雀花王朝最偏爱的璞玉。

这列皇家队伍像一条艳丽的丝带，一直延伸到地平线尽头。他们还带来一车又一车送给康洛斯和麦威伯爵的礼物，恭贺国王看重的爵士和他所监护的康洛斯堡的可琳小姐的婚礼。

就在同时，这位被监护人打扮得华美绝伦站在她的未婚夫身侧。看着她，没有人猜得到她的脑袋飞快地盘算着什么。

可琳克制了两股冲动：一是打呵欠，她彻夜未眠打点城堡的一切，安排仆人的工作。

她相信如果让国王看到她在如此盛大壮观的行伍面前表现出一点不耐烦，他一定会毫不考虑的拉她去砍头。

她知道她应该多一点兴奋雀跃的表情，但是另一股更强烈的冲动却远胜过这种兴奋：她更想狠狠踹伯爵一脚。

如果，她现在把脚举起来，然后……

“想都别想。”麦威警告她，甚至连看都没看她一眼。

她浑身一僵。这男人能阅读她的心思？

“你的表情全告诉我了，可琳。”

“什么表情？”

“足以让我确信你要惹麻烦的表情。”

“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爵爷’。”

“开心一点，可琳，否则你会激怒我们的国王，我的朋友。”

她勉强摆出一张笑脸，不是因为麦威要她这么做，而是为了她自己的尊严。

她不会让任何人知道她的感受，绝对不会。她绝不让人看出麦威如此无情的对待她，使她有受伤和委屈的感觉。

这和他多年不理睬她同样伤人，尤其这次她更觉得遭到背叛，因为她已以为他是不同的。她一定会骄傲地仰着头，假装自己很快乐。

她注视正穿越城门的国王。她没有见过他，只见过他的父亲亨利，及令人又敬畏又有权威的年长的艾莲王后。就是她毫不迟疑的将可琳逐出宫廷。

她听过爱德华的一些传闻，他是个实践者而非梦想家。有人说他是公平法律的缔造人，也是个聪明睿智的男人。他也在知名的孟赛门指导下学习战术。孟赛门曾经击退反抗亨利的叛军，听说爱德华曾经在私下的竞赛中胜过孟赛门。

可琳看着骑着白马逐渐接近的国王，却惊讶的发现国王是个高大壮硕又英俊的男人。

爱德华一派高贵庄严，精神奕奕。她现在相信麦威说过他会使英国更强大、不再分裂的看法。

但是爱德华的表情透露出一种使他更充满人性的光辉，混合了力量与亲切的特殊气质，

使人对国王拥有神的血统的说法深信不疑。

他的外衣绣着三只凶猛的豹，修长的腿上穿着金属铠甲，他还有着金黄色的胡须和丰厚的嘴唇。

从他的脸颊到眼下，有一道道的笑纹。他的皮肤是日晒后健康的深褐色，似乎他可以永远安稳地坐在王位上。

他骑着马来到中庭，麦威紧握着她的手，彷彿认为她会做出甩开他的手这种愚蠢的举动。

她仰着下巴和他一起走下阶梯迎接国王。

爱德华权威的在空中挥一挥手，整列队伍停了下来。他以一名战士纯熟的动作轻松下马，四周静悄悄的，只听见马鞍上的铃铛响声。

国王给了麦威一个如见到失散多年的兄弟的拥抱，他们紧搂着彼此，用力拍着彼此的肩膀，在大笑中相互迎接。

她不懂男人。他们似乎随时会互相啃咬，或像森林里的野兽对头冲撞。

这个开心的大男人就是国王？他岂不太像一般人类了？他这样和麦威有说有笑的。

当国王愉快的目光移向她，她立刻低下头，屈膝行礼。她的双腿打颤，只好深呼吸以免自己真在众目睽睽之下晕厥在国王脚边。

“哦！这就是可琳小姐吧。”他亲切的声音中带着一丝笑意。国王牵起她的手，她直起身抬头看他。“我想我的母亲，上帝赐她的灵魂安息，一定弄错了，小姐。我看你一点也不像‘那个可怕的小魔鬼’。”

她的脸滚烫绯红。她还能听见老王后的声音。

爱德华给了她一个温暖的微笑。“你是着了什么魔？竟会把错误的盐水倒进她的油瓶里？”

可琳叹了口气。“只是顽皮不懂事，陛下。”她不会坦承王后曾抱怨自己灰白的头发而迫切寻找秘方。可琳以为那是瓶发油，却不知道那是王后睡前按摩眼睛的香油。

“母亲整整两个月看起来像一只穴熊。”爱德华边笑边说。

“很高兴这些年来你爱捉弄人的喜好一点也没变，亲爱的。”麦威说，一只手臂深情地搂着她的肩膀。“昨晚她就开了我一个愚蠢的玩笑。”

亲爱的？她冷冷地看着麦威，决心要报仇。

他伸手摸了她的鼻子。这举动突然得令她不敢相信，但是他无辜的神情却表明了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们都知道，她无法做出任何反击。

接下来，他们一起欢迎王后和其它人。可琳必须面带微笑站在那里，看麦威和每一位访客谈笑寒暄。这是可琳一生中最漫长的一个早上。

他像拍一只听话的小狗一再拍她的头，一次又一次地捏她的鼻子，他掐她的脸颊，和她热吻，三不五时拧她的臀部，她大概会有一星期不能好好坐着。

这些全是所谓的情人间亲昵的小动作。

当他们终于和其它人一起走进屋内，可琳坚决地伸手挡在他的前臂上。“如果你再拍我的头，我会大叫，不管国王是否在场。”

麦威笑了笑，飞快地拍了拍她的脸颊。

“我不会生气的，爵爷。”她仰着头，坚定的和他走进城楼。“我只会把这笔帐讨回来。”

但是他们都料想不到，她的复仇几小时之后就发生了。

这天，康洛斯堡大厅里的餐桌上摆满一整只金褐色烤过的兽肉和加了香料的兔肉。

白镏餐盘上盛放塞了青苹果馅的野猪，旁边还配以青色的菠菜及淋上蜂蜜的韭葱。

以迷迭香为填塞作料的比目鱼，以时萝菜蒸熟的鲑鱼，还有以山渣腌制的鳗鱼。厨师花了一整晚时间烘烤鲜肉派、番红花面包和鸡肉派。

乳酪蛋糕上摆满了水果、无花果和葡萄干。摆在国王皇后面前的是装满西西里柳橙和饱满油桃的高脚盘。

在盐罐和胡椒瓶旁边的是培根糊和樱桃浓汤，正在烧烤的还有罕见的阉鸡和艇鸡蛋。

摆在大主教和其它神职人员前面的，是填塞蜂蜜和苹果糊的孔雀，这假骄傲的鸟的丰厚羽毛在烹煮后重新摆上去，用来彰显其宝石般的色泽。装这只孔雀的餐盘大得必须两名仆人才扛得动。

麦威的目光扫过桌上的菜肴，他相信可琳是个傻子，这是他见过最丰盛的餐宴。

他感到十分骄傲。他瞥了未婚妻一眼，她坐在主桌上，僵硬如一具死尸。

“这场盛宴给康洛斯添了不少光彩，”麦威平静地说，希望多少能安抚她。

“没什么好丢脸的，也没什么好担心的，女人。”

她看也不看他，只是稍微靠近他低声说：“但是我们贮藏的食物能维持几天？现在已经没有白面粉了。”

“明天可以再办一次狩猎，他们会想吃肉的。”麦威挥了挥手。“白面粉不重要。”

她以深奥难懂的眼神注视他许久。“对我来说很重要。”她喃喃道。

“为什么只对你？”他的声音里有藏不住的嘲弄。

“没有白面粉就不能做结婚蛋糕。”她轻声说，低着头似乎怕自己会哭出来。

他看着她的头一会儿，知道她为了结婚蛋糕这种蠢事垂头丧气而感到不可思议。他实在不懂女人，她们会把芝麻绿豆的小事当作不得了的大事，就像把孩子抢夺玩具的争吵变成一场全民动员的战争。

他抬起手示意最靠近他们的仆人——男管家，他拍拍手，五个壮硕的男人抬进可琳最近酿成的一批酒。

麦威认为有必要把屋里的气氛弄得欢乐一点，坐在那里看着可琳不愉快的表情只会破坏他的心情。现在正是庆祝的时候，酒可以放松他们的情绪。

仆人拔掉木塞把酒倒入大酒壶，全部的人都看见可琳的酒清澈的色泽，像春天的雨水般澄净，也像金黄色的蜂蜜。

爱德华赞赏地看着桌上的酒。当他得知这酒是可琳酿的，他点点头赐给她一枚镶翠玉的戒指以示奖赏。

“敬新娘！”某个坐在下面餐桌的人喊。

“敬新娘！”

仆人把每个人的酒杯都注满可琳的酒。

爱德华站起来，高举着酒杯。“敬康洛斯的可琳小姐！”他一口气把酒喝光，眼睛变成明亮的蓝色。

国王低头瞪着手中的酒杯，所有的人都屏气凝神，直到国王抬头微笑又大口地喝下一杯。

“敬可琳小姐！”所有的宾客都高声欢呼，高举酒杯和国王一样仰头一饮而尽。

“嗯，敬可琳小姐，”爱德华喃喃道。敬她被麦威捏红的鼻子。他喝下更多酒。

艾连王后眨了眨眼睛，转头难以置信地看着她的丈夫，皱眉啜饮一口酒。

可琳和麦威也迷惑地对看一眼。

麦威耸耸肩又喝了一大口酒，这是他尝过最美味的酒。“很好，”他冲动地多加一句：“比法国红酒好喝。”

麦威喝光酒杯中剩下的酒，一股奇怪的热气从腹部一直冲上头顶。他的血液在沸腾。

他要仆人再替他斟酒，然后把大酒壶从仆人手中接过来放在面前。“退下，笨蛋。”

他站起来，高举酒杯。“敬我的新娘，和她过度的骄傲。”他喝下一大杯酒。

大主教已经喝了第三杯，他突然站起来高声喊：“揍她一顿！”

满室的人都因这由国王带头的新游戏而哄堂大笑，每个人都想说出比前一人更特别的句子。

这顿晚宴就在这种游戏中度过。

可琳是新娘，他们敬她的唇和她的大腿，她的眼睛和她的大腿；她准备的丰盛食物、明亮的秀发、小鼻子和赤足。

但是所有的人，包括麦威，都为他自己站起来高喊而惊讶万分。“敬她满嘴的莽撞无礼。”

他顿了顿低头看她，满意地看着她脸上的红晕。他又喝了一口，看着满屋子的人都屏息等待……

他咧嘴大笑，举高酒杯。“也敬她结实的小屁股。”

别喝太多酒。

否则当你开口，

说的全是胡言乱语。

“你发什么疯去敬你新娘的屁股？”洛杰问麦威。

“那时候我脑中想的只有这个。”麦威咕哝地说。

洛杰再度止不住地大笑。

“闭嘴！”麦威不悦地喊。他坐在城垛上，吹着凉风，双手捧着头反问自己：为什么？他究竟发什么疯？“来把我的舌头割下来。”

“我相信可琳小姐会喜欢这项任务，朋友。”爱德华拍了拍麦威的肩膀，在他身旁坐下。

“全是你的错。”麦威抱怨。“只有你才想得这种愚蠢的游戏。”

国王摸着下巴沉思。“不知道为什么，这不在我的计划中，事情就这样发生了。一开始我只觉得有趣。麦威！身为国王的好处之一，就是你可以做任何想做的事，不管多蠢都不会有人觉得奇怪。”

“那么麦威应该当国王，”洛杰说。“他最近做的蠢事比我们两个一辈子做过的加起来更多。”

“你们两个简直当我不在这里。”

“你在吗？我们还以为你在某个地方幻想你的夫人结实的小屁股。”

“去死吧，洛杰。”

“我会的，当然。我希望前往审判的道路两旁全是光溜溜的女人，管她们的屁股结不结实。”

麦威抬头看他的朋友。“我希望她们的丈夫就站在旁边。”

“不要再说了。”爱德华说，他站起来！开始踱步。

麦威被他干扰得头晕目眩，于是他看着自己的脚。“你们两个害我开始头痛了。”

“麦威，”爱德华停下步伐。“你必须做些什么来安慰可琳小姐。”

“自杀谢罪可以吗？”

洛杰与国王都笑了。

但麦威一点也不觉得好笑。他知道自己这次真的深深伤害了他的未婚妻。

她却什么也没说，只是静静地坐着接受满座的人的嘲笑。他太了解她的骄傲，这对她是个重重的打击，而且是他造成的。他为自己感到羞愧。

她是对的；他是个笨蛋。

他深呼吸后站起来，仰望天空，沉思如何表现她应得的敬重。他低着头回想他们之间所有对话好一会儿，然后怔了怔。

“我会回来。”他对他的朋友留下这句话，一言不发地大步离开城垛，留下洛杰和国王注视着他挺直的背脊。

第十四章

两天后的一个下午，男人都去打猎了，可琳结实的小屁股坐在一间无窗阁楼的小凳子上。她把针穿过手中刺绣的绷圈，却完全不留意针脚的尺寸和样子。此时此刻她只希望能有片刻独处的平静。

和所有尽责的女主人一样，她把卧室让给国王和王后，和许多朝中女士像孤儿一样挤在通常用来给来访的僧侣或朝圣者暂住的一间又小又闷的房间。

问题是她们睡觉以外的时间也必须在一起。可琳不像她们对彼此都很了解。她与她们格格不入。和她们同处时，她觉得自己像个异教徒。

“老天！无聊死了。”国王十二岁的表妹苏菲小姐，出其不意的丢开针线，坐在一张羊毛毯上，瘦削的双臂倔强的交抱在胸前。

“不可说粗话，孩子。”艾莲王后斥责她。“你知道爱德华不会同意你说这种话。”

“为什么？”她急躁地说。“除了大步走路和吐痰，我的粗话都是从他身上学到的。”

“他是男人，伟大的男人可以说粗话。”

“我真希望自己是男人，”苏菲说。“男人可以打猎、脱光衣服游泳、在大太阳下待好几个小时。我也想要有古铜色的肌肤。”她掐了掐自己苍白的的手臂，皱起眉头。

“我简直像个死人。”

一位有一头红发和雪白肌肤的女人抬起头说：“昨天晚上，我和洛杰爵士在外面散步的时候，他告诉我罗马教廷不允许女人站在阳光下。”

“嗯，”一位黑发女士接着说。“洛杰爵士昨天和我共骑一匹马兜风的时候也告诉我，教宗说阳光会使头发褪色；既然头发是从头上长出来的，我们的大脑就会受损。”

“真蠢，”年轻的苏菲憎恶地说。“你不会相信这种胡说八道吧？如果头发是从大脑长出来的，所有的男人都应该是光头。”

小房间里的女人全都因为这句年轻坦率的话而哈哈大笑。

“孩子气。”艾莲王后带着甜甜的微笑低声道，显然她具备了迷人的幽默感，一点也不像她严酷的婆婆。

“真希望我是国王。”可琳渴望地说，出神地注视着身旁闪烁的烛火。

“我也是，”苏菲说。“那我就可以任意做想做的事。如果我是国王，就没有人敢命令我什么该做，什么不能做。”

艾莲笑了。“如果你是国王，孩子，每个人都会告诉你什么该做。”

“我不在乎，”苏菲仰着头骄傲地说。“我只做我想做的事，不会听别人的。”

“嗯，就和你现在一样。”艾莲说。

大家都笑了，每个人都太清楚苏菲是个精力旺盛的女孩，她的反抗每每使国王火冒三丈。

连苏菲也腼腆地笑了。

可琳发现这位艾莲王后并不会因为年幼无知的举动而把精力充沛的苏菲逐出宫廷。

她自己的宫廷之行似乎已是很遥远的事了。时间似乎消逝得极为缓慢，但她却又无法确切说出时间到哪里去了。可琳觉得自己仿佛用了一辈子在等待生命中某些重要的事。

她变得沉默，埋着头，不管什么花色图案胡乱的做着手上的女红。她必须做点什么，才不会觉得自己像一堆宝石中的一颗石头。

王后转头瞄了可琳一眼，然后低头绣了几针。

当其它女人聊着男人和自由，财富和婚礼，及最新传起的绯闻，王后静静地站起来，走向可琳沉默地做着刺绣的地方。可琳抬头，勉强地对王后笑了笑。

艾莲挺直身子拍了拍手。“你们出去吧，去大厅上聊天，我想和新娘独处。”

除了苏菲以外，其它人都离开了。她以一双聪明得不像十二岁女孩拥有的眼睛看着可琳和王后。“我可不可以留下来？”

“不可以。”王后断然反对。“我要和可琳小姐谈结婚的事。”

“噢，我懂了，你们要谈床上的事。”苏菲坏坏地笑着。

“出去！”艾莲手指着门。

“这没什么好神秘的，”苏菲边说边走向门。“约翰和亨利已经把所有的都告诉我了。”

“我得好好说说我儿子。”艾莲喃喃自语。

“我已经决定当修女，”苏菲坚定地宣布。“我宁可嫁给上帝，也不愿让男人对我做那种事。”

艾莲笑了。“爱德华不会让你嫁给上帝的，孩子，虽然有时候他确定很想把你交给上帝，但你最好还是忘记那些进修道院的胡扯，这绝不会发生的。”

“你不会喜欢那里的，苏菲。我曾住过修道院，”可琳大方地说。“那里生活比和一群女人一起刺绣还无聊。”

“没有事情会比刺绣更无聊。”苏菲抱怨着走到门边停下。“如果爱德华表哥决定替我选个丈夫，他最好做出最适当的选择，我可不会随便接受任何人。他的地位和我一定要平等，他必须是个英勇具有骑士精神的战士，他还必须宠爱我。”苏菲走出去，又把头探进来。“而且，就算是英国国王亲自为我挑选的丈夫，也不能把我当成他的私人财产。”

“苏菲！”

女孩消失了。艾莲不住地摇头。

可琳笑了，她忍不住，曾经她也拥有相同的想法。

艾莲在她旁边坐下。“她年轻又固执，爱德华曾说她这种浪漫又特立独行的作风总有一天会把他逼疯。”

“我有过同样的想法，”可琳坦承。“天真的相信着所有关于荣誉、骑士精神、英勇事迹的事。”

现在，这些想法已不那么重要了。如今她渴望从丈夫身上得到的，是更重要的爱和尊重。

“你不快乐。”艾莲直视她。

可琳耸耸肩。她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不快乐。事实上，她害怕、困惑而且凄惨。

“你不喜欢伯爵吗？”

可琳又耸了耸肩。

“你可以忘记我是王后，告诉我实话。我希望你这么做，这很重要。”

可琳努力的找些愉快的事来告诉她。“他很勇敢、很富有，不大吼大叫时也还算英俊。”

“我知道。”艾莲似乎忍着笑意。“还有呢？”

“他的骑术很好。他把我从威尔斯野蛮人的手中救出来，还照顾我直到我痊愈了。”

艾莲似乎很专心的聆听。“你觉得自己爱他吗？”

“他的吻感觉很好。”可琳坦白地说，想起他吻遍她……全身而脸红。

“你不喜欢他什么？”

“他的顽固、自大，固执和迟钝。”

艾莲若有所思地点点头。“我懂了，所以你并不想嫁给他。”

“嗯。”可琳同意，沉思了一会儿。“不，也不尽然。”她叹口气。“噢，我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不，我想嫁，我想嫁给他的嘴唇。”

艾莲仰头大笑，摇了摇头。“我想我懂了。”

“是吗？”

她点头。“我十岁，爱德华十五岁时我们就结婚了。结婚之前我们从来没见过面。

这是亨利与我哥哥艾丰订的婚约。”

“对你的婚姻你也没有任何机会表示意见。”

“我哥哥爱我。他是个受过教育、思想开明的男人。我家有一间图书室，里面全是阿拉伯的星象图。他一向也支持诗人、音乐家和医师。城堡里摆满了新发明——观象仪、日晷、滴漏、甚至还有水银时钟，和许许多多新奇的事物。总之，他告诉亨利，他一定要检查过爱德华才肯同意婚事。”

“检查他？王子？”可琳格格笑。

艾莲也笑了；她倾身贴近可琳低声说：“其实，他是想让我看过他，再让我决定要不要和他结婚。他不希望把我交给一个不值得他尊敬的男人。我丈夫的家庭……”她停口，似乎有点难以启齿。

“我了解，”可琳说。“约翰是个恶劣的国王，也是个可怕的男人。”

“嗯，爱德华的父亲，亨利国王也不是个重承诺的人。他反悔与我母亲的联姻，而选择了老艾莲王后。我哥哥很在乎我会不会快乐。”

“你同意嫁给王子了。”

“是的，他是我见过最英俊的男人。当时，他骑着一匹西班牙军马，修长的双腿使他显得十分高大。他有长及耳下的头发，和一双清澈的蓝色眼睛。他穿着一件硬邦邦的粗呢大衣，背挺得直直的，还穿了一双长筒皮靴。他说话的神情充满了活力与热情。”她叹了口气。“我同意了，毫不考虑的同意了。但是我从来没有后悔过这个决定。”

“大家都知道国王敬爱你。”

“他并非打从一开始就爱我的。”她仔细观察可琳的表情。“你似乎很惊讶。”

“我以为你们一向都如此相爱。”

艾莲摇了摇头。“一个十岁的女孩和一个十五岁的王子怎么会懂得什么是爱？在他等待我长到适合成为妻子的年龄时，他总带领一群单身武士寻欢作乐。在我为他生了两个孩子之后，他还是没有爱上我。直到我二十岁那年，抵达多佛港上岸时，我才在他脸上看见了爱。”

她沉浸在回忆中，可琳静静等着她继续说下去。她的故事是如此动人。

“这就是我想告诉你的。爱并非永远在相遇的那一刻产生，很多时候是相反的。生活不像小时候的骑士、宫廷情爱的幻想，那些只是故事，不是爱。爱比这些都深刻许多。”

“我不懂。”可琳说。

“爱是从其它事情中发生的。这很难说明，但我知道是在这里。”她把手放在心脏上方。“一个男人要爱上个女人，并不是件容易的事。这对女人来说是比较简单的，因为我们不一定在了解男人之后才会爱上他。我们可以只因为他是他而爱他，即使我们不喜欢他的某些特质。女人比较能爱男人的缺点。”

“男人不能？”可琳问。

“这对男人而言是不同的，有一天你会明白的。”她站起来。“我说得够多了，现在苏菲可能已经把当修女的计划告诉全世界的人了。我最好在亨利听到这些傻话前找到她，否则他会把她指婚给下一个敌人。”

可琳也站起来，伸手拉住了王后，对王后深深的行了个屈膝礼，诚心的低着头。

“谢谢你。”

艾莲转个身，点了点头，拉起可琳握住她的双手。“我是你朋友，可琳。虽然宫中全是女人，却很少能和我敞开心胸交谈，更没有几个能让我信任。”

可琳微笑，一份一辈子的友谊就此孳长。

可琳站在一面光亮的铜镜前面，这是她的结婚礼物之一。像这样从挂在墙上的怪东西里面，而不是低头从水面看见自己的感觉还真是奇怪。

这天早晨，黛西用当天收集的露水替她洗头。之后又趁头发半干的时候，拿了一些香精油抹在她头发上。黛西告诉她，莱蒂保证这会使她的头发比夏天晚上的星星更耀眼，也当然会掳获她丈夫的心。

她的女仆变得浪漫许多，尤其在城里来了一个年轻英俊、声音迷人、准备在伯爵的婚礼上献艺的吟游诗人之后。

前一天，可琳还亲眼看到黛西和这个年轻人消失在贮藏室转角。她听见黛西的笑声。

她迷惘的目光从女仆移到她自己的倒影上。这就是她在别人眼中的样子吗？

麦威呢？

她无法说明自己对镜中年轻而严肃的脸有什么感觉。她没想到自己是这副模样。

她的头发很美，她无法否认这点。她的发色明亮而与众不同。她一直以为自己头发是亚麻色的，和一般人一样。

但它不是亚麻色的，而是几乎像珍贵的白面粉的淡金色。

她站在那里端详自己的容貌，小巧直挺的鼻子和下巴上的沟。有人在她还是婴儿的时候打了她一拳吗？

她父亲的下巴也有一道同样的沟痕。她的思绪回到遥远的儿时，她坐在父亲腿上，问他为什么会有这道沟。他大笑后回答她，是维京人刺伤的，她为此嚎陶大哭，于是他将她紧紧搂在怀中。

她的脸真是奇特……每一部分都看得到遗传。她有父亲的下巴，母亲的鼻子，祖母发色与眼睛，以及祖父的倔强。她想起过去，那段父母亲取笑她的五官的日子。

一瞬间，她感到寂寞、脆弱。她渴望今天她的父亲能在场，一如从前渴望母亲那般。

巨大的敲门声惊动了她。“谁？”

黛西走了进来，看见可琳仍然坐在那里，头发微湿披散在肩上，只穿着薄薄的内衣。

她像只咯咯叫的小鸡在房里奔走。

仅仅眨眨眼的时间，黛西已经拿起象牙梳猛力梳着可琳的头发，像要用这把梳子替可琳驱魔。

“噢！黛西，有点同情心，我怀疑麦威会想要一个光头新娘。”

“没有时间了，小姐，你应该下楼骑上新娘的马了。我听说伯爵已经在小礼拜堂了。”

“别担心，伯爵知道我会迟到的。”她打了个呵欠、伸了伸懒腰。

“如果我要嫁给伯爵，我不会迟到的。”

“如果要嫁给伯爵的是你，昨天我就可以安稳的睡个觉了。”

“你没睡好？”

可琳耸耸肩。

“你害怕吗，小姐？”

她的内心在颤抖，脑中一片空白。唉，她的人生大事就要发生了。

“你需要……忠告吗？”

“忠告？”可琳不解地问。

“关于晚上，”黛西不敢看她的眼睛。“关于床上。”

可琳看着黛西微红的脸，禁不住笑起来。黛西继续梳她的头发，彷彿这是最重要的工作。

“黛西。”可琳抓住梳子令黛西停下手中的工作。她有点好奇，但不确定黛西对床上的事懂的是否比她多。“你和男人睡过吗？”

黛西吓坏了，连忙画个十字架。“我发誓我是处女。”

一个处女能告诉另一个什么？这不就像要个天使谈论罪恶吗？

可琳决定试一试她。“你听说过男人用舌头亲吻吗？”

女仆脸更红了，低头瞪着脚趾头。“嗯，去年五月节的时候，大卫就把舌头伸进我嘴里。”

“那个吟游诗人呢？”

黛西抬起头，羞怯地笑着。“他也是。”

接着是漫长的沉默。“你有没有听说过，男人可以像那样亲吻其它地方？”

女仆皱眉问：“什么地方？”

“你的乳房。”

黛西激烈地摇着头。“那里是给你的孩子亲的，小姐，不是你的丈夫。你从哪里听来这种骗人的话？”

可琳对她微笑，决定不告诉黛西麦威曾经亲吻过她其它地方。她不会相信的。老实说，如果有人这么告诉她，她也不会相信的。

她有了一种平静的感觉，就像你突然明白自己不如想象中那样害怕的时候。

她舒服多了。她不再头昏不安。特别是想到和麦威成婚后，他们就可以自由地吻遍全身。

她偷偷微笑起来，静静的让黛西替她将长发编成发辫，用一条银色丝带结在后脑下方。

她站起来，黛西拿起一顶绣着银色丝线和浅灰毛皮的白色头纱在她头上。

听到敲门声，黛西开了门，艾莲王后走了进来。

“看来我来得正是时候。”她拿出一条绣工精美、镶着珍珠的银色腰带。

“这是爱得华的礼物。”

“好美。”可琳畏怯地说，这是她看过最美丽的腰带。

“这是我的礼物。”艾莲将一把插在刀鞘里的银色短剑固定在腰带一侧的扣环上。

这把镶了宝石的短剑看起来充满了暗示。

可琳抬头，看见她朋友眼中慧黠的光芒。“真是邪恶得可爱。”她们相视大笑。

她的女仆把一个缀满晶莹泪珠般的珍珠饰环放在她头上，长长的饰带垂下来披散在她发间。

“你好美，小姐。”

“她说的对，可琳，”艾莲微笑道。“每个见到你的男人，不管已婚未婚，今天都会希望自己是麦威爵士。”

可琳又羞又窘，只好想些反嘲的话。“只有今天？其它时候他们就不羡慕伯爵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你知道的。”

“嗯，开个玩笑。我觉得没什么不同，我还是我。漂亮的衣服、华丽的短剑和珍珠，并不会使我有改变。”

艾莲点点头。“你是新娘，今天之所以特别只因为这个原因，这是女人等候、梦想、赖以生存的大事。”

“那么我不该更快乐一点吗？不该想从塔上大叫今天是特别的吗？”

“我想或许你应该更……”王后思索了一会儿。“比大部分女人更愿意。那些平民妇女只要伯爵看她们一眼，就乐坏了，更别提结婚了。”

可琳想象麦威和别人结婚的情景，不禁拳头紧握一脸不悦。

她不曾如此想象过，也不愿去想象。她开始希望麦威只属于她。

“我还以为这么说会让你开心一点，”艾莲笑着说。“没想到你却一副想杀人的样子。”

“有吗？”

“你明知道的。”

她想笑，也很庆幸自己有这样的朋友。

“可琳，我相信你会很快乐的。”

可琳希望自己能和艾莲一样有信心。

国王的传令官吹起喇叭，空气中忽然充满了期待的肃穆宁静。

麦威笔直地站在小礼拜堂门前，在这样特别的仪式的场景中，神圣而非同小可的婚礼，生平第一次，他因为处在事件中心而感到不自在。

他突然特别的敬重起爱德华，他在加冕典礼的表现实在值得嘉许。

麦威想放松心情，但这实在太难了。他尽量不着痕迹的深呼吸，却也没什么用。他呼吸急促，汗水从颈后一直流。他的骄傲使他表现得平稳镇定。

他为自己的脆弱、今天的表现，以及对这个女人的反应而震惊不已。他无法控制自己的感觉，这令他沮丧，像没有穿戴盔甲就上战场。

他是个骑士，是国王的武士，是伯爵，但他却觉得自己像个懦夫，遇到战斗只想转身逃跑。

他再次深呼吸，他最想做的其实是仰头长啸，只想打破这似乎永不停息的肃静。

但就在下一秒，他潜意识中一直等待着的声音出现了——清脆的铃声。

人群发出了一声惊叹，他像挨了一拳而屏住呼吸。

她骑着一匹雪白的马接近他，这是国王的礼物，也象征了纯洁。

是的，他想，她还是处女……勉强算是。他几乎对自己微笑。凝视着她，他感觉平静安详。突然他觉得自己并不孤单。

这匹白马的鬃毛和尾巴都绑上了银色缎带，马鞍上也披挂着一块雪白的织品。

人群自动分开，让出一条直通往站在小礼拜堂拱门前的麦威的信道。

银色的铃铛发出清亮的铃声，带来了欢乐的气息，就像夏天清晨平和的将人唤醒的鸟鸣。

四周的人开始唱：
带领我的爱到我身边，
Bring my love to me .
我的爱，噢，我的爱，
Lady-0, Lady-0 ,
她就要成为新娘。
A bride she will be .
白马，白马，
White horse, White horse ,
我给了你我的心，
My heart I give to thee
我的爱，噢，我的爱，
Lady-0, Lady-0 ,
永远献给你
For all eternity .

他聆听这首歌，其中的句子和意义首次打动他的心。他也参加过婚礼，也吟唱过同样的歌曲。但是这对他说来说一切背诵告解的词句，只是一遍又一遍的复诵，因此到后来他脑中根本是空白的，直到今天。

他惊愕而迷惑地站着，感受到他不想感受的情感。白马把她带来，铃声越来越清晰甜蜜。他可以清楚的看见她的脸。

上帝，她真美。

他带着一丝好心情和一点自私的轻松想，她看起来似乎比他更害怕。

她的头发全部往后梳，头上戴着他特地在罗马为她打造的饰环；头纱上的珍珠衬托出她绿色的瞳孔。那双野性而充满笑意的眼睛曾经日夜吸引他，这是其它女人对他没有、也不可能的影响。

他的思绪回到多年前在沙漠的那个夜晚，他和其它士兵目睹了满天的流星。那是个奇迹的、令人难以忘怀的夜晚，一切彷彿是昨天晚上才发生的。

一阵微风吹起她的长发，扬起她的发丝落在她胸前，垂落在马鞍上。她即将成为他的妻子，他一个人的，这念头使他全身酥软无力。

她来了，停在他前面，低头注视着他，等待开启他们共同的人生。他上前一步，双手扶着她的腰，她的表情变得柔和，不再像原先那么害怕。他微笑了，她在他身边觉得安全，使他感到骄傲。

他将她从马背上抱下来，她把双手放在他肩膀上，他们的目光相遇，强烈而无以名状的情感在他们之间交流。这种感觉如此真实，穿透了他的心。

虽然有点头晕目眩，他还是努力将她温柔的放在小礼拜堂的台阶上。他等待了一下，深吸几口气，低头看着她，挽起她的手。他们一起步向小礼拜堂，大主教已经在里面准备主持结婚仪式。

阳光从窗户穿透进来，灿烂的光芒使他睁不开眼睛，但是就算瞎了也不要紧，他满脑子只有他的新娘。

许多年之后，即使他已经老态龙钟、头发灰白，他的孙子都已长大成人，这一幕仍然会清晰鲜明的印在他的脑海里。

她的眼神、她唇边的微笑，和他们之间神秘的联系，一瞬间，他领悟

了上帝赐给亚当的礼物，以及上帝对人类的爱，上帝给了他比任何金银珠宝更珍贵的宝物。

她赐给他这个女人。

第十五章

那天，可琳学习到了当新娘的重要课程，每个人都来吻她、喂她，和她跳舞，捏她或戏弄她。除了她的丈夫。

她还知道了一件事，结婚前两天，她的丈夫曾骑马出城，到处寻找白面粉。

当仆人推出一个用白面粉和野草莓做成的大蛋糕时，他的脸上有一抹特殊的神情。

在蛋糕顶端有一个金箔做的鸟笼，里头还有几只白鸽，象征浪漫的爱情。

在蛋糕被推进来，所有的人都欢呼喝采的时候，麦威一直注视着她的脸。她知道，这些全是他特别为她而做的。这是一件再浪漫不过的事，使她迷惑了，感到奇异而不自在，却又想靠近他，向他道谢。

她知道，他是少数会在乎妻子尊严的男人。她只想做件傻事，放声大哭。

幸好，十二个穿着夸张服饰的杂耍艺人叠罗汉走进来，分散了大家的注意力。

她从侧门溜出去，踏上一条石板小径快速地向厨房。只是走了一小段路，她已经离开城楼，呼吸着新鲜空气。

她可以听见大厅里的歌舞喧哗，但是她已经笑够了、跳够了，也受够了众人的亲吻和嬉戏。

虽然她知道他就站在那里注视着她，她选择让眼睛闭着，感受他慢慢接近的热度。

一个柔软的东西贴近她的脸颊，她闻到玫瑰的香味。“嗯，我喜欢玫瑰的香味，麦威。”他没有回答，但是她几乎可以看到她唤他名字时浮在他嘴角的笑意。

“你给了我一个蛋糕。”

“是的，”他柔声道。“你很喜欢。”

“嗯，”她轻声回答。“谢谢，这是最体贴、最珍贵的结婚礼物。”

他温柔地笑了。“你是唯一会认为用白面粉做的蛋糕是最珍贵的结婚礼物的女人。”

她微微一笑，决定不告诉他，对她意义非凡的是他体贴的心意，而不是蛋糕。

他拿起手上的玫瑰拂过她的唇，滑到她的下颚，又掠过她的眼皮。轻柔的碰触。情人的爱抚。

“不要停。”她低声道。

他把花朵换成自己的唇。

她爱他的唇、他的嘴、他的味道。他温柔地亲吻她，像用玫瑰花抚摸她，她可以尝到他唇上苹果酒香甜浓烈的味道。

他坐上餐桌时，明白表示他拒绝任何不烈酒。她猜想这和晚上低俗的诗多少有关。

“今天，我可爱的妻子，”他低沉的嗓音说。“世界上没有任何女人和你一样美。”

他沙哑的声音中有种奇特的情感，是她之前不曾听到过的。似乎有一种混合了渴望与畏怯的情绪，正在缓缓折磨他。

她仍然没有睁开眼睛，让他的唇像蝴蝶温柔轻快地触碰她的唇。

她渴望触碰他、张开嘴，但是她又想延长这种温柔，珍惜他们结婚这天美好的回忆。

他轻唤她的名字，把她拉到怀中，他灼热的唇贴着她的唇。

她的手缠上他的颈子，穿过他浓密的发丝，拉下他的头使他更用力吻她。

她的舌头伸进他口中，轻抚他的牙齿和他的舌头。他的手滑到她臀部举起她，使她紧贴他的胯间。他的嘴移到她耳边，舌头伸进她耳中，轻轻吹气，使她的手臂、双腿和背脊打了阵寒颤。

他退后一步，把她压在石墙上，用他的身体顶住她，缓慢而规律地摩擦她的身体，使她只想进入他体内。

他的手滑到她腿上，撩起她的裙摆，拉开她的双腿缠住他的臀部，用坚硬的部位顶着她。

她在他身上移动，不断向他恳求的感觉实在太美妙了。

他抚摸她全身，大拇指隔着头纱在她的乳尖上绕圈圈，然后又移下来轻抚她的腿和臀部。

他一次又一次轻唤她的名字，手指滑到她下体轻轻摩擦，她觉得自己就要融化了，全身又湿又热，渴望他的碰触。

他把手移开，使她觉得失落而空洞。他扯开自己的裤头，突然停下动作低声诅咒。

他深吸口气，前额抵在她身侧的石墙上。他的呼吸急促。

“老天，”他喘气许久之后面喃喃道。“我不能在这墙上要了你。”

“我不在乎，”她低声说，强烈的欲望使她抛开自尊，再也无法等待。“做吧，麦威，现在。”

他轻喊她的名字。

“做吧。”她坚定地说。

“可琳……”

她抓住他的头发使他看着她。“该死，快来要了我啊！”

下一秒，他把她从墙上拉下来，抛到他宽阔强壮的肩膀上，大跨步向前走。

“麦威，”她喘着气低声说。“放我下来。”她在他肩上晃动，只看得刑他的下背及臀部。

他踹开马厩大门走到最里面，爬上一段阶梯到隔层。

“你在做什么？你要带我去哪里？”

他把她放在柔软芳香的干草堆上，站在她上方开始脱去身上的衣物。

“我要在干草堆上要你。”

她噗哧一笑，拿掉脚上的鞋子，作势丢他。现在他身上只剩下长裤，他解开裤头脱去长裤。她爱死了他穿腰巾的模样。

她笨拙地解开腰带，他弯身，一眨眼就把腰带解下。他把长裙从头顶拉下，跪坐在脚跟上深深地注视她。

他的目光一寸寸吃遍她全身，使她又热又冒汗。他抓起她的内衣边缘一把撕成两半，她反射性的喘气抓住衣服。

“不要。”他低沉沙哑地说。

他倾身深深地吻她，她的手伸到他背后使他贴近她。她拉了拉腰巾上的束绳，把一边解开。

他笑着扭身让她松开整条腰巾，赤裸地面对她。“摸我。”他在她耳边说，把舌头伸进去。

她的手开始抚摸他，感受他那奇怪的、又硬又长的东西，轻抚他的顶端。

太大了，她想，她没有想到自己说了出来，只觉得麦威浑身一僵，然后开始大笑。

“这是男人最想听到的话，女人。”

“我不认为这有什么好笑的。”她推开他的肩膀。“让我看一看。”

“让你看一看？”他笑得更大声了。

她抬高下巴，不喜欢他如此取笑她。“这是我的权利，我是你的妻子。”

他举起一只手，似乎用尽全力阻止自己再哈哈大笑。他咬着下唇，翻身躺在她身旁，让她好好地看一看他。

她注视他的亲密伙伴许久许久，终于低头皱着眉看着自己两腿中央。

“我不认为……”

她摇摇头，转过身掉头往外跑。

“不，你不可以跑走，女人。”麦威立刻起身捉住她的脚踝。

“我改变主意了。”她严肃地注视着他。

她荒谬的庄严只令他更想笑。“你不可以改变心意。”

“我应该当修女的。”她语中傲慢的成分比理智多得多了。

“可琳，”他尽可能不让自己笑出来。“你已经和我结婚了。”

“我们可以废除这次婚姻。”

他第一个念头是高喊：没有人、甚至教宗本人也不能废止他们的婚姻。他看得出来，她是真的吓坏了，而不是故作羞涩或矜持。她的眼中明白的写着恐惧。

根据以往的经验，激将法或设下一些挑战，或许可以让她忘却恐惧或理智而挺身反击。他看着她焦躁不安，问她：“这是半小时之前在墙边求我要了她的那个人吗？”

她仰高下巴。“我从来不求人。”

“你求我了。”

“才没有。”她不断摇头，一直否认，似乎想说服自己相信这个谎话。

他明白自己必须轻松温柔的先博取她的信任。他放轻声调。“我发誓我会温柔的对你。”

她脸上的表情说明了她不相信。

“我保证。”

他不相信他，但是他看出来有一瞬间她想相信他。

“我们可以立个约定。”他提议。

“什么约定？”

“只要我做了什么你不喜欢，你可以随时叫我停止。”

她考虑了一阵子。“你会停止吗？”

“会的。”

“以骑士的人格发誓？”

“我发誓。”

她狐疑地端详他，考虑其可信度。然后，她又热切地瞪着他的下体。如果她知道她的眼神透露出的讯息，她会困窘而死。他这骄傲古怪的妻子。

“你只要说停，我就会停下来。”他靠近她，仍然握着她的脚踝。“我保证。”

他慢慢靠近她而她没有逃开，于是他轻柔地吻住她的唇。

他不敢用力，也不敢伸出舌头，只是很轻、很温柔的亲吻她。

他的嘴从她唇上离开，静静观察她的反应。她还有点担心，他从她的眼神看得出来。

他的唇轻轻地摩擦她的额、她的脸颊，然后移到她耳边。“我发誓。”他轻声说。

“噢，麦威，”她顺从地深深叹口气。“我很想相信你。”

“我保证……我发誓……”他舔她的嘴唇，然后温柔的压在她湿滑的唇上。

他似乎办到了。

她呻吟着，双手再度插入他发间，拉下他的头，无发自制地亲吻他。

他们饥渴的深入地啃噬彼此，他把手伸到她轻盈的身躯下，慢慢的把她放在干草堆上，用前臂支撑全身重量。

他们的热情逐渐高涨而变得强烈，这是他和别的女人在一起时不曾有过的经验，他的心中同时涨满了新奇与谦卑的感觉。

他们在草堆上打滚，几乎无法再克制亲吻、拥抱、抚摸的冲动。

她压在他身上，嘴唇与舌头随着他移动。他紧抱她的腰，让她整个贴在他身上，用嘴含着她的乳房开始吸吮。

她快乐地呻吟着，把头往后仰，她的发丝散落在他的手臂与身侧，像丝缎摩挲他的肋骨。

她的头发令他疯狂，他用唇与舌尖逗弄她的另一边乳房，听见她满怀情欲的呻吟。

他翻身让她躺在草堆上，在她的腹部与胸部间来回亲吻，他爱极了这一刻的她，时间似乎停止了，只有无数的吻，肌肤的触感，以及全然发自愉悦的呻吟。

他的唇往下移到她的髌骨上，她肚脐旁边雪白的肌肤上，以及她柔软、温暖的大腿顶端。他把她举高到他嘴边，使她的中心感受到他的爱，品尝她的女性特征。她的气味令他着迷而疯狂，使他的舌头快速激烈的反应。

她紧抓着他的头发尖叫。“不要停。”

她的双腿僵直，他的舌尖尝到她释放的咸味，尽可能的深入她，给她最亲密的吻。

她一次又一次的到达顶点，在每一次喘气之间呼喊他的名字。

她的激情逐渐消退后，他把头枕在她的小腹，努力使自己恢复平静。

他不敢相信，泪水竟然涌上他的眼眶。

他是他的另一半，既温柔又天真，拥有热情以及他所冀望的一切。他把脸埋在她芳香的颈间，不敢让她看见他的眼泪。

她轻抚他的颈项与后背，他们赤裸一如初生婴儿，自由而抛开一切束缚的相爱。

在他们之间有一股温柔流动，产生了比性爱更强烈的联系，更超越了爱。

他紧闭眼睛亲吻她，在她的大腿间移动臀部。他弓起身，只以坚硬的顶端触碰她。

“看着我。”

他看见她皱眉，以及一脸不解。他不明白为什么，直到她轻轻喊着他的名字，手指沿着他脸颊上的泪痕慢慢往下滑。

他不知道他的脸上看得出泪痕。他深呼吸掩饰她带给他的不安与震撼。“要我停下来吗？”

她摇摇头。

他缓缓的、不疾不徐地进入她，直到他感觉到她的处女膜，看到她的眼睛突然睁大而停下。

“你会痛。”

“他们是这么说的。”她沙哑而含糊地说。

“你来告诉我什么时候可以动，或你想要什么。没有得到你的同意，我什么也不会做。”

她似乎用了一辈子思考该如何回答。

他以为自己会在等待中死去，上帝，这真是种甜美的死法。

她凝视他许久，似乎想从他脸上找出答案。他伸出手，大拇指轻轻抚摸他的眼睛下方。

那该死的泪水湿润了她的指尖。

她给了他一个最甜美的笑容，无声说：我信任你。

她抬起头亲吻他的唇，然后用手轻抚他的下颚。她柔轻的指尖轻柔地滑过他紧绷的脖子，掌心沿着他的肩膀滑到后背。

她的指尖在他的下背及臀部上游移，深吸一口气，闭上眼，抬高自己的臀部顶向他。

他坚硬的利箭穿透那道处女之墙。

他惊愕地抽一口气。她一言不发，急促地喘着气。

他不敢移动，她是如此火热而柔软，他必须尽全力克制自己不要像初尝禁果的年轻小子冲动的撒下种子。

就在她勇敢的将自己完全奉献给他那一刻，他知道自己何其幸运能够拥有她。他爱这个女人，超越他的想象，也超越他能对其他人付出的爱。他知道，有了她，他这一生就该心满意足了。

“我爱你，亲爱的妻子，我爱你，我爱这一刻，我爱你的温暖。老天，在你体内比任何梦想更美好。”他平静而坦白地说。

她给了他一个渴望而迷蒙的微笑，恍惚的眼眸似乎在说，这也比她的梦更美好。她满怀浓烈情意地亲吻他，与他亲吻她同样。

激情过后，她轻轻推开他，凝视他的眼中找不出一丝痛苦。“你不守承诺。”

“什么？”他僵住了，上帝，他做了什么不该做的？

她的眼中闪动着一种只能称之为邪恶的光芒，她开始移动臀部，顽皮而挑衅地冲着他笑。“我没有叫你停。”

第二天早晨九点刚过，可琳站在城楼阶梯上，她的新婚丈夫就站在几步之外与洛杰和即将返回伦敦的国王谈话。

每隔几分钟，她就忍不住偷瞄麦威一眼。她总觉得这一切全是梦，只要一眨眼就会醒过来。

这次麦威逮到了她的视线，他的嘴角微微上扬给她一个秘密的微笑。她的腹部一阵翻转，觉得自己脸红了。

她垂下头几秒，前天晚上他们返回大厅之后，就成为众人取笑的对象。大部分的话题都围绕在麦威外衣上和她头发上夹杂的干草。

幸运的是，艾莲及时进来指挥厅上的女士和她的女仆。命令完之后，她把行礼的可琳拉起来，对着她微笑。穿着大红长袍和镶毛皮斗篷的艾莲，显得美丽又尊贵。

她的西班牙眼睛奚落地看着可琳，靠近可琳低声说：“马厩里的干草全没了。”

她们相视大笑。可琳真心喜欢艾莲，她真诚待人，完全没有高傲冷漠之气。这位异国籍王后是她第一个真正的女性朋友。

她也明白一件宝贵的事，她嫁给了她爱的男人，一个强壮的男人，给予她许多无价之宝，爱、欢乐与友谊。

她是最幸运的女人。他还给了她一个最美好的礼物，她的朋友艾莲。

“我会想念你的。”艾莲说，可琳想的也是同样的话。

她们拥抱彼此，艾莲松开她，拉着她的手。“答应我，你一定要来坎特伯里。我希望你看看里兹，那是我们真正的家，虽然不像伦敦的家气派，但是很美。”她倾身低声说：“这件事爱德华还不知道，我计划盖一座美丽的西班牙花园。”

“艾莲？”爱德华的大嗓门喊道。“我看见你和我们的伯爵夫人说悄悄话，说些什么？”

王后一脸无辜地看着她丈夫。“我？没什么。”

全世界都看得出来他不相信，因此她又微笑着用西班牙语说了几句。

国王失声大笑，走过来低头注视可琳。

麦威跟在他身后也站在她旁边，他的手从她的背一直往下滑，最后占有性的停在她身上抚摸她。

她不敢看他的眼睛，不知道她会从他眼中看到什么情绪。但她还是忍不住瞄了他一眼。

他的眼神显示他想要她。她爱极了这个眼神。

“听着，伯爵夫人。”国王严肃而权威地说。“如果你不好好照顾最优秀的男人，麦威爵士，我会请我母亲来教导你身为妻子的责任。”

另一个艾莲，天哪！可琳突然难受起来。

“爱德华！”艾莲轻斥。“看看她，可怜的女孩，只要提到你母亲，她的脸色就变得这么苍白。”

“没错，”爱德华附和。“母亲似乎给了她太深的影响。”

“伯爵夫人才刚结婚，应该没有忧愁，你就不要再取笑她了。”

“我不会让我母亲攻击你的，你别害怕。”国王一手环着王后的肩。“我

会邀请母亲到里兹来的。”

艾莲用西班牙语低声咒骂，国王不禁大笑。“难道没有人想见我亲爱的母后吗？”

回答他的是一阵沉默，却比任何言语更强烈。的确，没有人想和前任王后扯上关系。

就在此时，老莱蒂走进来，站在那里低着长长的鹰钩鼻扫视所有站在台阶或聚集在庭院的人——国王、王后、贵族和教士。

现在，有人可以应付艾莲上后了。

她的双手和背部贴在门上，以女农求爱的姿势站在那里；她看到洛杰而两眼发亮，脸上出现邪恶的笑容，对着洛杰眨眨眼睛。

国王凑近麦威问：“她的眼睛怎么回事？”

麦威好笑地看着可琳。“没什么，只有看到洛杰时才会有问题。”

国王转头看着费洛杰，他最勇敢、强壮的骑士之一。

洛杰已经逃之夭夭了。

麦威和他的妻子一起看着皇家队伍登上远方的山陵，宿醉的婚礼宾客拖着缓慢沉重的脚步往前走。

队伍后方是巡游艺人，有哑剧演员与音乐家，声音粗哑的吟游诗人，踩着高跷的叠罗汉表演者和算命师，前一晚的盛宴使他们每一个的荷包都鼓鼓的。

“来吧！”麦威搂着可琳的肩膀掉头往回走。“我们还有许多事。”

她有点错愕，有点消沈，似乎他们唯一的欢乐只有昨晚，现在生活中只有责任是最重要的。

“你又把建筑师找来了吗？”她的声音紧绷，脚步僵硬地走向城门。

他差点笑出来，但是他没那么笨。他只是把门关上，沉默地站着许久。大厅入口只有他们。

他俯身在她耳边说：“老天，我还以为他们永远不走了。”

她立刻抬头看他，几乎使他头晕。他对他微笑，牵起她的手走到二楼。

她愉快地大笑了，小跑步跟着他。“不准再提任何有关君臣或全英国最有权力的人的事。”

“有时候我们需要朋友及国王的陪伴，但有时我们需要独处。”他走向他们的卧室。

“这不是迎接客人的时候。”

“我喜欢王后。”

“她是个亲切的女人，爱德华深爱她。”他说。“我很高兴他们走了。”

他们走到楼梯顶端忽然停住。

原本摆在大厅的结婚礼物现在全堆在他们面前。

“老天……”他整个浏览一遍。“看看这些。”

有金色的餐盘和手制的高脚杯、布疋、珠宝和毛皮。还有织锦、珍贵的丝和来自东方的羊毛。他们似乎把整座宫殿给搬光了。

“这么多。”可琳和他一样难以置信。

大部分是国王和王后坚持要额外赐予可琳的金银珠宝。

麦威几乎失笑。几年前，他还为了付薪资给卫士而四处血战，幸好他虽然付不出，他的人仍然跟着他。如今他是全英国最富有的人之一。

讽刺的是，他再也不在乎珠宝或赏赐，他不需要这些来诱使他娶可琳，

也不再垂涎康洛斯。

他会不惜与每个武士决斗，以赢得娶她的权利，即使她身上只有粗麻衣他也不会放弃。

过了一会儿，他横抱起她走向卧室，再用脚关门。可琳丰腴的女仆转头看见他们而惊呼一声。

“出去！”他命令她。“现在。”

“麦威！”她又好气又好笑地斥责他。

“等等！”他低头看着她。“我忽视了你的愿望吗，夫人？你希望她在旁边看，还是希望她加入？”

他的话悬在空中。门旋即被打开又猛力关上。

他哈哈大笑。“你的女仆跑得比洛杰还快。”

可琳重捶他的肩膀。“你真可怕。”

“对，但我保证如果她真的相信我有玩三人游戏的嗜好，她一定不敢打扰我们。”

“三个人？”她嗤之以鼻。“别开玩笑。”

她那副固执而纯真的表情使我不禁微笑。

“你以为我那么容易受骗吗？”

“我想不会。”为了她，他故意装得认真且烦恼。

“这没有意义，另一个人没什么好做的。”

他把可琳放在床上，身体压着她，决定结束这番对话。他只想要她。

他俯下头亲吻她，一个深长、安逸、真挚的吻。

很长一段时间，他一直认为女人对他并不重要，他的生命中只有战争和尊严。

他的生活中没有柔情，没有女人能介入他的生命，六岁时被强迫分离的母亲是他在心灵上唯一较接近的女人。

虽然她生下了他，但是她仅只是回忆，印象中只有黑发和温柔的声音，再也没有留下什么。

而今，他爱他的妻子，和她分享一个强烈的奇迹，他必须知道能多融入她体内。他想用最原始的自己探索她的灵魂，想让他们永远结合在一起，因为他知道自己直到遇见她之后，才真正了解生命。

第十六章

时间飞快流逝，很快的，初春绽放的深红色罌粟花，已经被夏天的茄子取代，然后变成早秋明黄色的雏菊。

可琳注意到，樱桃木的叶梢都转成棕色；上一次的市集日时，村民看见一群野雁从空中飞过。季节不停转变，康洛斯的日子也一天天经过。

护城河与石桥都已建造完成，在城楼和护城河之间有两道墙，每一道都有两座栅门和许多炮孔。麦威很满意。

所有的老旧墙面都已补强，胸墙也重新修补，以确实保护弓箭手和卫士的安全。

麦威大部分的防御计划都已经、或接近完成，石匠和木匠开始扩建城楼，在东侧增加一翼，加盖许多舒服而有火烟窗的房间，用来住家庭成员，也提供三不五时来到康洛斯的访客一个休憩地。

边境很平静，但北方有不利的传言，南方雷得诺也有零星事件。麦威把驻防部队移到堡外两侧。自己则率人去运回从英格兰海运载来的灰泥、铁和橡木。

有时候，可琳在城堡里走动，简直无法相信这就是曾被威尔斯人掠夺的城堡。

再一次，康洛斯又繁盛起来，进口的绣帷挂在干净的墙面上，每一块石头地板都铺上了温暖的土耳其地毯。

他们的结婚礼物散布在康洛斯每一个合宜的角落；一只斑鸠被养在黄铜鸟笼里，摆在大厅的壁龛上；窗户嵌上了珍贵的菱形玻璃，往外望，八月的天空会产生水纹。

旧而粗糙的家具、床、桌子、椅子和厨具，都送给了仆人和村民，橱柜里摆满了铜壶和大水瓶，烘焙食物的墙上有一架新烤炉，烤肉的铁叉装置了机械轮轴，可藉由水力轻易地翻转牛肉。

狄修士刚从罗马朝圣回来；他是个全新的虔诚教徒，满脑子最新的迷信和宗教宣言。

他拒绝吃任何有胡桃的食物，当然是因为大家都知道的，巫婆和幽灵在胡桃树下聚集。两周前，他开始穿蓝色衣服，因为巫婆不喜欢蓝色，这是天堂的颜色。

在狄修士离开这段期间，可怜的洛杰成为老莱蒂捉弄的目标，不到一星期时间，每个人都有关于她如何追寻、折磨洛杰爵士的新话题或新笑话。

今天，可琳起得很迟，刺眼的阳光从麦威最近才命人换上的窗户照进来。她猛然起身，皱着眉拨开长发。什么时候了？

她瞄了艾莲凡送的水银钟一眼，刺眼的阳光使她的视力变模糊。很晚了，刚过中午。

她揉揉眼睛。一天已过了一半。她哪里不对？

这两星期以来，她睡得越来越久，不管她是否晚祷一过就睡觉都一样。

她想起身，但是整个房间在她眼前旋转。她连忙躺下，甩了甩头，静静躺着直到不再晕眩。

房门被打开了，又喀嗒一声关上，她没有抬头看，只是把手臂横在眼上。来人的脚步很轻，不像是麦威。

是黛西，她想，然后听见了倒水声。她抬高手臂看了一眼。黛西严厉而反对地看着她，仿佛睡迟了是件原罪。

可琳不睬她，伸伸懒腰打个呵欠。她左右扭动身体，坦白地说：“我累坏了。”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几乎整天在睡觉。”她的语气很粗鲁，她似乎真的很想念在婚礼献唱的吟游诗人。

“我明白，”可琳疲倦地叹口气。“或许是因为麦威不在；他在时我睡得比较好。”

“他在时你睡得比现在更少。”黛西明白点出。

她是对的。他们在两次相爱间睡眠不超过两小时。

她抱着不确定的希望坐在那里。也许她想生个小孩的愿望就要实现了。

虽然，她心中希望自己梦想不要再落空，但是她害怕的不敢奢求太多。

在长长的沉默之后，她问：“你想我会不会‘终于’怀孕了？”她渴望给麦威一个孩子，他们爱的结晶。

过去六个月，从他们结婚那天起，她就不断祈祷许愿，却一次又一次因月信来到而失望了。

“不可能的，你的月信才刚结束。”

“嗯。”她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懒洋洋的，无精打彩的。她无奈地叹口气，开始梳洗着衣，决定做点什么让自己忘掉这种失望。

太阳下山前，可琳酿成了一坛新酒。这次花的时间比较长，因为只有莱蒂帮忙。自从春天起，阿碰和阿空大部分的时间都在随从和其它骑士的指导下受训。她仍然不放弃酿造皮克特石楠酒，却难有进展。她相信，既然每个人喝了她的酒就开始打喷嚏，其中一定有一道配方是特别的。

就连麦威也不例外。但是后来她才发现，厨子的孩子不小心把珍贵的胡椒洒进酒瓶里，而不敢告诉别人。

今天酿酒时，莱蒂把瓶子排成圆圈，像神秘的石阵。她还把新采收的草药和植物依照长成的季节排列。

晚餐的钟声响起，可琳猛然抬头。她又打盹了。她皱着眉扫视整个房间。

莱蒂坐在藤椅上，把芦苇编成提篮。

“我睡了多久？”

莱蒂耸耸肩。“那要看你有多疲倦。”

这是她今天第三次打盹。“我想知道我究竟哪里出了毛病。”

“你不知道？”老莱蒂仰头大笑。“嫁给一个壮得像头牛的丈夫，你还不知道自己怎么了？”她摇了摇蓬松的白发。“傻女孩。”

“我的月信刚结束，我不可能怀孕了。”

“有些女人的月信一直到了生孩子才停止。”

“是吗？那我怎么知道是不是怀孕了？”

老妇人观察她良久。“站好。”

可琳站起来，莱蒂抚摸下巴瞪着她的肚子，绕着她走了三圈。她伸出瘦削的手指戳她的乳尖。

“哎唷！”可琳抱住自己。“你做什么？”

“你的乳房变软了？你老是想睡觉？”

可琳点头。

“来，在我的手上吐口水。”

“为什么？”

“做就是了。”

可琳吐了口水。

老妇人摩擦双掌，拿起一块布抹手，一边哼着威尔斯歌谣，一边在煤炭上烤布。

布着火了，她转了好几圈把布丢开。

“快！”她对可琳招手。“用左脚把火踩熄。”

可琳跑过去照她的话做。

莱蒂蹲下观察灰烬，然后抬头看可琳。“用手压另一个乳房。”

可琳痛得缩了缩。

“会痛吗？”

“嗯。”

莱蒂站起来。“你有孩子了，大概在复活节时怀孕的。”

可琳祈求自己听到的是真的而非作梦。“真的？”

“真的。”

可琳站在那里，不知该信或不信。

“你为什么觉得自己没有怀孕？”

可琳看着老妇人满是皱纹的脸。“也许是因为我没有用左脚把火熄灭。”

老妇人干笑几声。“你不像某些人一样好骗。”

“请告诉我实话，我要知道事实。”

莱蒂坦白无伪地看着她。“你怀孕了。”

“黛西说我不可能有身孕。”

“她说的？女仆信誓旦旦说的话，只要一个吻就能忘得一干二净。”

可琳不由得笑了。最近黛西和狄修士相处的时间似乎太长了一点。

“我生过七个儿子三个女儿。”莱蒂得意地说。“我的月信没有一次停过。”

“你有孩子？”

老莱蒂神秘地笑着，诡秘地眨了眨眼。“洛杰爵士不知道自己错过了什么。”她哈哈大笑。

麦威与他的军队、货车在塔夫山谷的陵坡上前进。天色已晚，而且今晚没有月亮。

他又累又沮丧，他不想再跋涉于山陵间，只想回家和心爱的妻子在床上。

洛杰从后面赶上。

“轮子固定好了吗？”

“好了，只是载太重了。”

麦威勒紧缰绳绷着脸问：“监督装载灰泥的是哪个笨蛋？我要扭断他的脖子。”

洛杰盯着他看。“哪个笨蛋？”

“对。”麦威吼。

“监督装货的人是你。我还记得你说：‘只有我亲自监督，这些笨蛋才能把事情做好。’”

麦威一言不发，他不知道该说什么。他还清楚的记得这些情形。“我累了。”

“明天你就会到家了，希望到时候你不会再大声咆哮，也不会让每个恰巧有事问你的人遭受无妄之灾。”

“我必须回康洛斯。”

“相信我，麦威，我们都希望快些回去。”洛杰继续陪着他骑一段路。

他们都沉默不语。他们必须赶路，再一天就到家了。

后方突然传来马蹄声，麦威与洛杰勒马停下往后看。

艾森爵士快马加鞭的奔过来，执剑、高喊麦威的名字。

下一秒，一枝箭从空中划过，不偏不倚地射中老骑士的颈子。他呻吟几声，他的马抬起前脚，他跌落马背。

“散开！”麦威大叫，突然威尔斯人从岩石后四面八方蜂拥而上。

这是个陷阱。

酒桶第二天下午就干了。在可琳的指挥下，工人把酒桶从酒窖搬出来，晚餐时放在餐桌上给大家饮用。麦威带着众多武士离开后，城堡用餐时间变得安静许多。

在她面前，众人似乎显得十分拘束，因此可琳总在房里用晚餐。她看见他们吃得很自在，于是让他们去聊战争，聊“那只侥幸逃脱的大猎物”，鲑鱼或麋鹿。

她仍旧疲惫不堪，而且食欲不振。她浑身不舒服，头晕目眩，容易反胃。天色一暗，她就躺在床上，盯着自己的腹部，仿佛在期待一个孩子蹦到她眼前。

她听见“赛克”的鼾声，弯下身往床底下寻找它。“‘赛克’？”

它张开一只眼看着她。“麦威不在，这里很安全，上来吧！”她拍拍床垫，它慢吞吞地从床下走出来，纵身一跃，躺在她身旁。她躺回柔软的枕头上。

她轻轻抚摸它，它满足地呜呜叫。这声音使她平静许多，淹没了楼下的喧闹。

她注视着自己的腹部，不敢相信那里孕育着生命，一个孩子。一个小小的人，身上流着一半她的一半麦威的血液。这会是个男孩或女孩？会有双蓝眸或碧眼？金发或深沉如夜色的黑发？

“你长得像谁？”她对着肚子问。“哈啰，我是你的妈妈。”

“我每天晚上都会和你说话，孩子。先说说你爸爸，他，噢，他很英俊，头发是黑色的，眼睛是蓝色的，还有最美妙的嘴，至少在他不大吼大叫的时候。”

她微笑着。“我会为他感到骄傲的，他是全英国最英勇的骑士，国王封他为伯爵，葛莱摩伯爵。但他有个更著名的封号，红狮，每个人都怕他，只有我、洛杰和爱德华国王不怕。你会喜欢他们的，他们会是你的教父。”

“继续说到你爸爸，你应该要和我一样了解他。他温柔亲切但意志坚定，他会激励你发挥你的潜能。他不会放纵你，但是会用整颗心来爱你，这才是最棒的。”

她开始掉泪，泪水令她哽咽，眼眶发热。她手掌平贴在腹上，只希望能感觉到什么，一点心跳，一点震动也好；她希望麦威在身边，看着他的脸告诉他这件事。

她终于能够给他一份礼物。“孩子，”她说。“好好睡。噢，差点忘了，我保证绝不会唱催眠曲给你听。我知道这对你来说太残酷了，因为你只能乖乖的待在里面听，你跳不了，对不对？”

“我歌声太差，你一定会吓得重新考虑该不该来到这么一个嘈杂的世界。噢，糟了。”她的指尖点着下巴。“你不会遗传到我的声音吧，可怜的孩子。”

她叹口气。“晚安，孩子。”她合上眼睛。“希望你爱我。”

在男人喝光第一桶酒之前，可琳沉沉入睡。

麦威在登上高地那一刻就警觉到有某种密谋。他看见远方康洛斯的轮廓，却看不到任何光亮。

他相信即使在这么远的地方也该看到守卫的火把。他揉了揉缺乏睡眠而充血的眼睛，山谷里的那场战斗使他浑身疲惫酸痛。除了艾森爵士，还有

许多受伤的卫士躺在车上。

他知道，他的卫士也都和他一样又累又饿，需要康洛斯的救援。

“怎么了？”洛杰来到他旁边。

“你看。”

洛杰循着他的视线。“噢，天啊……”

下一秒，麦威拿起马刺鞭打疲惫的坐骑，马不停蹄地奔向黑暗中的康洛斯。

麦威用力敲门，但是守卫没有响应。

“我们要怎么进去？”洛杰问。

麦威踱步沉思。里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抬头看着塔楼，摩擦着长满胡渣的下颚。

他走上前，用尽力气踹门，却仍然不见动静，他只好转身对他的卫士说：“大家一起吼叫、击剑、制造最大的噪音。”他转头看洛杰。“来，帮我把里面的人叫醒。”

过不了多久，窥视孔被开启了，微弱的烛光从孔隙透出来，露出一只黑色的眼睛。

是老莱蒂。

“开门，老太婆，是我，麦威爵士。”

“我知道，”她说。“你以为我瞎了还是聋了？”

“快开门，有人受伤了。”

“洛杰爵士呢？”

“他没有受伤。”麦威说。

洛杰闷哼一声，麦威抓住他。“过来，”他咬着牙说。“我会把你绑起来交给她。”

回答她。”

“是我，费洛杰。”

过一会儿，门闩被拨开，门被打开了。

麦威愤怒地大步走进去。“怎么回事？守卫到哪里去了？为什么火把全部没有点上？他抓起铁架上的一支火把，浸在油罐中，然后点亮。

“洛杰，把人带进来，受伤的带到大厅去。”他站在原地环视四周，这里像座被遗弃的死城。

“那里有一个守卫。”莱蒂指向黑暗的角落。

麦威举高火把。

是看门人，他就坐在几步外的地上。麦威靠近他，寻找他身上的血迹。他怀疑他是不是死了。他的头歪斜地垂在一边，他的背像沿着石墙滑下来而顶着墙。

他没有死，他在打鼾。麦威大叫：“起来！”他的吼叫丝毫起不了任何作用。

洛杰已经放下闸门，疲累的卫士慢慢骑着马进来，一辆货车上载着五名受伤的人。

麦威一道道门巡视，触目所及每个武士、守卫都沉沉地睡着。他猛力推开大厅的门，门上的铰链眶唧作响。

他用手上的火把点亮厅内所有的火炬。

在杯盘狼藉的餐桌上，所有的武士、守卫和仆人都睡得不省人事。有

些趴在桌上，有些东倒西歪地躺在椅子上。

倒像全部被人下了毒。

他急忙跑到二楼的卧室，他不敢将房门打开，害怕她被那些毒害他的手下的人给伤害或绑架了。

他走到床边，清楚地看见她。她和其它人一样睡得很沈，脸上带着甜美的表情。他碰了碰她的肩膀，只想确定自己没看错，她还活着。

威尔斯人有绝佳的机会袭击这里，夺走一切。该保护他妻子的人全都沈睡了。某人干了这种事。威尔斯人可以趁此时机展开攻击。

他快步下楼走到内城，指挥拖着疲惫身躯筋疲力尽的卫队替代那些睡着者的职务。

他与洛杰则准备查出事情发生的原由经过。

可琳醒来时天色依然昏暗。她听到一声刺耳的咳嗽声，惊愕地坐在床上，眨了眨眼，模糊的视线突然变得清晰。

她瞪着她的丈夫。

在微弱的火光下，他深坐在床尾的椅子上，伸直了长腿在脚踝处交叠。他抿着嘴唇，眼神冰冷丝毫无欢喜之情，他的目光一点也不柔和。

她只有一次看过他这种样子——在威尔斯人攻击她的那块空地上。

“麦威？”她掀开被单翻身下床。

他一言不发，甚至动也不动。他浑身脏兮兮的，而且伤痕累累，似乎刚经历了一场恶斗。

“你受了伤？发生什么事了？”她走到椅子旁边低头看他，他仍然瞪着直荡荡的床。

“威尔斯人在塔夫袭击我们。”他慢慢转头，看着她，冰冷地看着她。

她伸出手放在他前臂上。“怎么了？”

他的沉默与紧绷使得房间里的气氛逐渐起了变化；令人感到软弱而使不上力。她抱着自己，因为她知道他不会这么做。

“你的酒究竟是怎么做的？”他冷漠地问。

她皱眉。“就是大麦、水、酵母和一些药草香料。不会对任何人造成任何伤害。”

“不会吗？”他的笑声冷硬而讽刺。他站起来，低头看她，她只觉得自己变得渺小卑微。“错了，每个守卫、武士、仆人都睡得又死又沈，我回来时整座城堡一片漆黑毫无防卫。”

他似乎很想动手泄愤。

她后退一步。“你生我的气。”

“我不敢碰你，女人，因为我怕我会把你摇得全身粉碎。”他愤怒地盯着她。“你有没有想过后果？一开始我还以为是威尔斯人下了毒，任何人都可以翻墙进来占领这座城堡。他们可能杀掉里面所有的人。你知不知道？”

“对不起。”连她自己都觉得这句话软弱无力。她是真心诚意感到抱歉的。然而，这句话却无法改变已经发生的事实。

城外突然乱哄哄的人声喧嚣，爆发一阵火光，她忙不迭地转头。

“我已经下令烧掉酿酒房。”

“你什么？”

“你不能再酿酒了。”

“但，麦威，请你——”

他举起手。“别说了，我不能再待在这里。”他的声音强硬得不容一丝转圜的余地。

“有好几位卫士受伤，艾森爵士伤得最重。他失血过多，已经在死亡边缘挣扎。”

泪水湿透了她的脸颊。“让我帮忙，求你，让我帮你们。”她伸出手。

他背对她走向门口。“你做得够多了。”他离开了。

她站在那里，无助得只能哭泣，一边喘气，一边用尽力气放声大哭。

她忽然止住哭泣，低头看着平坦的腹部，手掌平贴在肚子上。

过不久，她横躺在床上，把脸埋进枕头。她还没有机会告诉他，他们有了孩子。

第十七章

接着几天，可琳一直在照顾受伤的卫士，也一直没有再见过麦威。

传言威尔斯游击队也攻击了陆辛，崔斯特伯爵正统率军队抵抗北方的这些攻击。

麦威花了几个钟头的时间重新整合军队，然后分成好几组巡逻，有的负责守卫南方边境，有的负责侦查威尔斯营地。

可琳拨开脸上汗湿的发束，继续为艾森爵士换绷带。他既虚弱又苍白，但是他已经捱过情况最糟的一晚，他们不会失去他。

老莱蒂协助她照顾伤患，用特别的草药使他们恢复气力与血色。有些已经回到工作岗位上，只有艾森爵士仍然虚弱得无法移动。

老爵士一双锐利而和蔼的眼睛看着她。“你的动作很温柔，夫人。”

她只能勉强挤出一点笑容。“我不愿伤害任何人，”她想起那些酒，以及麦威的怒气。“我不是有意的。”

“他在生你和那些酒的气。”

她点点头。

“在伯爵还是个年轻小伙子，在法国参加一场又一场的比武竞赛的时候我就认识他了。他很严厉，但是很公正。他的愤怒不会很久，尤其是对你，夫人。他生气是因为他担心你。在卡地夫的时候，他拚命催促我们把货物装上马车，只为了尽快赶回来，简直快把我们给逼疯了。”

“真希望你说的是真的。”

“是真的。他想回来不是因为康洛斯。给他一点时间，他的怒气很快就会平息的。”

她沉思了一会儿，开口问：“我还能重新获得他的信任吗？”

“我们不认为你曾经失去他的信任。”

她只是摇摇头。“希望你是对的。来，喝了这个。”她把一只装着焯药茶的杯子举到他嘴边。

他一脸痛苦地喝下这杯茶，像个小男孩而不像身材高大的武士。“老天！那东西简直像泥浆。”

“没错，但它会让你舒服一点，也会好得快一点。休息一下吧！”她站起

来，用手扶着后腰。她觉得快虚脱了。

她慢步穿越大厅走到户外。太阳高挂在空中，守门人吹起号角。她的心悬着，希望是麦威回来了。

进来的却只是载满牧草饲料的马车。她失望地叹口气，不知道麦威何时才会归来。

几天？几星期？没有人知道。

她慢慢走到城边，贮藏室里还有一些药草，她必须再拿一点药草替艾森爵士换药。

一声叫喊使她倏然转身。

其中一辆马车着火了，一群马慌乱地抬起前脚，城堡内外一片混乱，马车翻覆了，人们高声喊叫。

火苗在空中飞舞，她抓住一名衣服着了火的女仆。

她们一起扑倒，滚到马厩的角落。

马车上的干草纷纷散落。

突然，威尔斯人从四面八方涌出来，手执短刀，拉着长弓，毫不留情的砍杀每一个人。还有一些威尔斯人拿着火把，在所有的东西上点火。

空气里弥漫着浓烟。她躺在地上，双臂环抱哭泣中的女仆。

威尔斯反叛军攻入康洛斯了。

他躺在康洛斯城外的一棵樱桃树上，看着直冲上天的火焰和浓烟，静静的等待日落。

几分钟前，阿碰还在城内，躲在衣柜里。游击队侵入城内的时候，他迅速地躲进厕所的洼坑。

他从坑里看到几位随从和听差被强行抓走，阿空也是其中之一，他的手脚被铐着，走路时跌跌撞撞的，威尔斯人还不时用脚踹他。

阿碰一直等到他们走远了、走光了，才从坑里爬出来，翻墙跳进护城河。

他躲在岸边，直到他逮到机会快步窜入草丛跑到森林里。

夜色降临，他从树上爬下来，迅速奔向东北方。

黑山的棱线像一道黑色的沥青，麦威就在这里扎营。他们一无所获。除了几只野雁之外，再没有叛军的踪迹。

他们一直巡防到北方边境，明天就要南返康洛斯。

麦威巡视过看守人员后，回到自己的帐篷。拓宾睡在一张吊床上，把麦威的铠甲当作毯子盖在身上。

麦威脱去外衣和襟衫，坐在他的吊床上脱掉长靴。吹熄蜡烛后，他躺在床上，双手枕着头，目光空洞地凝视前方。

他合上眼，看见自己的妻子，哭着恳求他。

我从不求人。

他想起她说这句话时得意骄傲的神情。她总是把下巴抬得老高，似乎在说她一点也不怕他。

他不喜欢她那样求他，更恨自己把她逼上这般地步。他替自己辩解，这都是酒的缘故。

他发了疯似的急着回到她身边，像初次坠入情网的少年。他气自己如此需要她，气自己如此不稳重的表现。他毫不留情的指责她犯的错，只因为他太担心她的安危。

有时候，他真是个傻子，一个深爱妻子的傻子。

可琳蹑手蹑脚地移动，沿着东面城墙慢慢前进，小心翼翼不发出任何声响以免被发现。

康洛斯的每个人，不管是男人、女人或小孩，全部被铐着或绑在一起，关在小礼拜堂里，伤患也无法幸免。

她看到他们搬动艾森爵士，她只能克制自己不出声制止他们粗鲁的将他拖下楼。

威尔斯人散布在城里大大小小每个角落，慌乱的四处寻找她。他们不知道她听得懂他们的话。

领导人是葛达卫，他曾经和爱德华国王达成协议，却又食言回头帮助他的兄弟葛洛伟。

威尔斯人计划夺取边境上几个重要据点。葛达卫下令活捉她，身为麦威的妻子和伯爵夫人，她是个重要的人质，也可以利用她设下陷阱逮到红狮及他的军队。

威尔斯领导者宣布即使受到长期包围，也绝对不会撤出，她不禁打了阵冷颤。

她蜷缩着躲在石墙边，探头注视远方。她看见康洛斯四周的农田，只能祈祷麦威平安无事。她会一直躲在这里，再借机发出信号，或避开守卫打开一扇门。

她是她的世界、她的生命，她必须让他明白她的爱。她必须赢回他的信任，她会尽全力不让他及他的卫士掉进陷阱。

如果她能一直躲在这里直到他们回来，或许她会有办法警告他们，在威尔斯人抓到她之前替他们开门。

康洛斯和麦威期望的一样坚固，没有人帮忙，他们无论如何也进不来。他宁可战死也不会让威尔斯人击倒。

因此，尽管乌云飘了过来，天空开始下起雨，她也必须躲在这里、她是他唯一的机会。

雨已经下了一整夜，一直到麦威一行人拔营动身时仍然下着毛毛雨。阳光透过云雾从东方照射过来，只听见守卫高声叫喊。

麦威手持长剑走出帐篷，一匹马快步奔来，一个浑身湿透的男孩挂在马背上。有人抓住松脱的缰绳让马停下来麦威在阿碰跌下马背之际抓住了他，他像只落涉鸡。

男孩拚命地喘气，难以置信地瞪着他。“麦威爵士？”

“没错，孩子。发生什么事了？”

“威尔斯人占领了康洛斯。”

麦威狠狠地咒骂。“可琳夫人呢？她怎么样了？”

“我不知道。他们抓住了每个人，我想。我逃掉了，然后偷了一匹马骑到这里来。”

“派个人来照顾这个孩子，收拾东西，我们立刻离开！”麦威望向西南方，康洛斯，以及可琳在的方向。他的脑中轰隆作响，双手紧紧握拳。他深吸一口气，仰天长啸，像只受困在陷阱里的野狼。

他用尽全身的力量，双手把剑插进土里，跪在地上，低头用生命发誓要救出他的妻子。

可琳小心翼翼的移动，她正接近小礼拜堂，打算爬上通往修士的楼梯，

那里是狄修士的房间。这里很安静，而且除了看守教堂门口的守卫外，没有第二个人。

她一步一步慢慢地登上阶梯，不发出一点声音。就在她绕过转角时，身后传来叫喊。

“找到了！”她转身，三个威尔斯人拔腿向她冲来。她转身往前跑，忽然踩空了往前扑倒。

她的头撞上石板地，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然后一直往下滚，往下滚……

她听到一声尖叫，十分骇人。

天，那似乎是她自己的尖叫。

这是她最后的一点意识。

整整一星期，他们试过各种攻进康洛斯的方法，却都失败了。没有任何一种攻击能毁掉城墙。有人阵亡了，但是他们完全得不到城内的消息。

葛达卫从不与对手谈判。

两天后，另一支侦查队加入了麦威的军队，麦威派了传令员向爱德华报信，也向邻近的驻军求援。被袭击的城堡似乎不只一处。

麦威花了好几个小时研究战略，却没有一点胜算。已是凌晨时分。

他的随从端上餐点，然后听令退下让他独处。麦威看着餐盘，在一碗炖肉旁有一只白瓷杯。他拿起杯子。

他突然感到一阵忧惧。杯里装的是酒。胆汁冲上他的咽喉，他一次又一次的呕吐。

他擦拭嘴角，直挺挺地站着，双手无力的垂在身旁。这双手有什么用？即使能用剑、用锤、用斧头，却无法救回他的妻子。

他觉得生命仿佛被榨干了。

他连呼吸都感到刺痛，空气在他胸中颤动。他的愤怒熊熊燃烧，几乎忍不住大叫的冲动。

在他就要被绝望击倒之际，他走出帐篷，他迫切需要新鲜空气。他凝望康洛斯，这座因他而建造得滴水不漏的坚固堡垒。

这座城堡荣耀了国王，也摧毁了他的心。

这种讽刺的局面像把利剑贯穿他的心，可恨的是，他无法进入康洛斯救出他妻子。

他为了保卫她而修筑这座城堡，现在却硬生生将他们分隔开来。

远处的塔上有火光闪动，他像飞蛾扑火不由自主的被吸引过去，一步步朝火光走去，绕过熟睡的卫士，满地泥泞和营火红色的余烬。

他饥渴的眼神从未离开远方怪异的火光，不管他走多久，火光似乎一样遥远。

他似乎看到窗户映照的人影，但那只是一瞬间。

是他的想象？他不知道。

他希望那是她，盼望那是她，在窗前踱步，等待他。

只要一个暗号，让他知道她还平安。

猜疑与无助在他心中纠结，还有怪异的失落感及一无所知的痛苦也困扰着他。

思想是残忍的东西，把人耍得团团转。上一刻，你梦到自己抱着爱人，可以抚摸她、听她的声音，下一刻却在一身冷汗中惊醒，一心只希望这不是梦，是真实的。

于是你明白了事实。她在远处，却又如此靠近。而你在这里，无力又无助。

他伫立良久，想着自己最后一次是在盛怒下和她说话的。

终于，那盏火光熄灭了，整座塔一片漆黑，虚幻得像一道巨大的黑影。

他闭起眼睛，仰着头，饱尝挫败的滋味。

他孤独地跪坐在泥泞中，脸孔深深的埋进两掌间，向上帝祈求再次与她相处的机会。

也为可琳，他的可琳祈祷，他对他的意义更甚于他自己的生命。

第二天晚上，他们把哭得呼天抢地的狄修士带到他面前。一看到麦威，他立刻跪倒在地上抽噎的哭诉。

他颠三倒四的告诉他，葛达卫派他带一份礼物给红狮。

他摊开双手，出现一件染血的长袍。

麦威目不转睛地瞪着衣服。

他知道这件长袍。那是他初次来到康洛斯时，可琳穿在身上那件丑陋的黄色长袍。

他像掉进一场梦魇，不愿相信自己的眼睛。

那些血迹将他妻子的衣服染成红衣。他仍然抱着一丝希望，也许情况没那么糟，也许她将衣服给了别人……随便是谁。

“她死了，爵士。”狄修士哭喊。“她死了。”

“谁？”

“我看见她从楼梯摔下来，像一捆干草一直往下滚，然后倒在一滩血泊里。”他拿起长袍甩了甩。“她流产了，她失去了孩子。”

“孩子？”麦威抓住他的兜帽，把他从地上拉起来。“谁？该死的！是谁死了？”他死命摇晃他，他再也喊不出来。

狄修士两眼空洞地注视他。

“谁？”麦威又问。

“对不起，爵士，是你的妻子。我对上帝发誓，那是可琳夫人。”

老莱蒂在囚禁可琳的小房间里。

她失去了孩子，但是她不大记得经过。她记得自己痛哭的尖叫，像经历了可怕的梦魇；也记得莱蒂跨在她身上，一边掴她耳光，一边替她一次又一次的按摩腹部。

她并不是打可琳，而是把她从死神手中拉回来。她赢了。

沈睡中，可琳只觉得时光消逝得飞快，清醒时却又觉得异常缓慢。她曾经从床上爬起来，坐在椅子上，只为了从窥视孔往外看。

她看见麦威和其武士的营火就在康洛斯四周的田野上，也看见帐篷的黑暗，她知道那顶是他的。

他就在那里，这么靠近，却又远得伸手无法触及。知道他就在附近，她的心平静了一点，听话的躺在床上。

她抬头看着莱蒂。“我辜负他了，对不对？”

“你丈夫？”

她点头。“我帮不了他的忙，我的计划失败了。还有，我也不是个好妻子。”她看着自己贴在肚皮上的手，她曾经拥有一个孩子。她曾保证绝不会对他唱摇篮曲。泪水涌上了眼眶。“孩子没有了。”

“你没有辜负他。没有关系的，你的丈夫不是因为你能替他生孩子才爱

你的。”

可琳跪坐起来，靠近莱蒂。“莱蒂，求求你告诉我，我还会有孩子吧？”她开始哭泣。“求你告诉我，你一定知道。就像你告诉养鹅的格妲一样，告诉我我还能给爵士生个儿子或女儿。”

“你失去了一个女儿。”莱蒂说，在她转头之前，可琳从她眼中看见了怜悯。

可琳几乎无法承受这样的目光。“噢，莱蒂，天啊……请告诉我我还能替他生一个女儿。”

莱蒂的沉默代替了回答，就如刽子手拎着一个死去的孩子般骇人。

莱蒂竟不闪躲的看着她。“不行，我很希望能这么告诉你，但是我做不到。”她转身敲了敲房门，守卫立即放她出去。

门喀嗒一声被锁上了，再度只剩下她自己。

可琳双臂环抱自己娇小的躯体，摇了又摇，摇了又摇，如果她有了孩子，她会这样轻轻摇着他入睡。

一股亟欲爆发的嚎啕大哭的冲动充塞她胸口，她紧咬牙根，整个身体都在颤抖，她的摇晃越来越激烈，仿佛要摇走一切残酷的真相。

这种深不见底的痛苦和哀伤使她失去了思考的能力，除了令人难以承受的虚无及痛楚，她的脑中一片空白。

终于，她疲惫不堪，被掏空了的身躯倒在床上，紧紧地蜷成一个防御的球形。

她的膝盖缩在胸前，徒劳的想保住她失去的孩子。

她的脸埋在枕头间，一次又一次的哭泣，直到睡意麻木她的痛苦。

第十八章

直到天亮，他们才发现在泥泞中睡着的他。

“麦威，起来！”

麦威呻吟着起身，手臂挡在眼上，喃喃咒骂着。

“该死！”洛杰说。“看着我。”

“可不可以让我静一静，洛杰？”

“让你去自怨自艾？那可不行。起来，你的妻子需要你。”

“我的妻子死了。”

“你的妻子被关在塔里。”

他放下手臂斜睨着洛杰。“你怎么知道？”

“那个丑老太婆告诉我的。她逃了出来找我们，而且发誓可琳活着，她还亲自照顾过她。”

“她逃出来，却没有把我妻子一起带出来？”

“带她出来一定会被发现的，有守卫看着她。”

麦威起身，双手捧着脸，颤抖地深呼吸。她活着，感谢上帝，她还活着。

“麦威？”

洛杰搭着他的肩，他转头以泪湿的脸面对他。

“嗯？”他的声音暗哑而充满激动的情绪。

“来吧，老友，没事的，她活着。”

麦威点点头，困难地咽了口口水，试图使呼吸平稳。

洛杰单脚跪在地上，一手搭在麦威肩上，一脸自信地看着他。“我们找到进城的方法。”

麦威安静而缓慢的在地道史前进，他的肌肉像绷紧的弓弦，偶尔他必须提醒自己呼吸。他知道，只要踏错一步，只要发出一点声响，他们就可能送命。

在城堡底下挖洞是十分危险的，尤其有一条巨大的护城河。崩塌的机会很大，即使在这方面尚未完全完工的墙下也不例外。

那个督伊德老太婆发现了这个地点，而偷偷潜出。

当他听到可琳还活着的消息，他真想亲吻那个老太婆。

现在，他在这些狭窄的地道中前进，高举着火把，有时候不得不趴下来，手脚并用的穿越。

他听到头顶上正在进行一场战斗，那是他的卫士为引开威尔斯人的注意，好让他与洛杰顺利穿越地道而刻意制造的挑衅。

他们都不敢说话，只怕泄漏了踪迹或使得地道崩塌。他们只能用一些细小老朽的木材来支撑某些区域，仓促之间他们找不到更适当的木头。

他们必须迅雷不及掩耳的出击。

多年来，他与洛杰一直并肩作战，培养出绝佳的默契。这样的默契正好派上了用场，他们不须交谈即可顺利依照计划来到地道尽头。

接下来是最惊险的一刻，麦威慢慢用小十字镐挖掉剩下的泥土。这些土因为阳光的热度而变成干燥的泥灰，纷纷洒在他脸上。

掉落的尘灰呛得他直想咳嗽，但是他必须忍住，有几名威尔斯守卫就在几步之外的内庭边走边谈话。

他转头向着洛杰伸出手指放在唇上，指了指守卫的方向。他拔出匕首放在嘴边咬着，用力撑着自己的身体探出洞外，沿着墙面边缘，紧贴着地面绕过两名守卫。

一直到超出守卫的听力范围之外，他转头对洛杰说：“你去救出关在小礼拜堂的人，我去救可琳，救出她后我会给你一个讯号，你就想办法从里面把门打开。”

洛杰点点头，他们立刻分头行动。

他沿着侧梯往上爬，躲在黑暗的角落闪避守卫的巡视。他走到新盖的塔楼，又来到储藏武器的小房间。

他敏捷的解决两名守卫，拿起钥匙把门打开。

开了门之后，他站在那里，注视他的妻子。她正坐在床上编发，抬头看见他，表情和他的一样惊愕。

他的视线再也无法从她身上移开。

“麦威！”她喃喃道，手忙脚乱地跳下床。

他不知道是谁先奔跑的，总之，她终于在他怀里。他搂着她往外跑，手执匕首，她环着他的脖子，他以最快的速度下楼。

他们一起跑过城廓，他把她拉进地道。“跳下去。”他低声说，然后跟着她往下跳。

他走进地道里拿了支火把，轻轻挥了挥，对洛杰及他的卫士发出暗号，然后回到可琳身旁。“你能不能跑？能不能走？”

她深深注视他的眼睛，点点头，流着无声的眼泪。没有提起孩子。

他拉着她，有时走、有时爬地穿过地道。

突然泥块和石头从头上掉下来，可琳忍不住叫了一声，护城河水开始淹进来。

他紧抱着她，因为要穿过一些低矮的区域而缩在地上。“就快到了。”

他推着她往前走，已经看得到尽头了。“看，那里。”他指了指前方。

她回头看他。“我们成功了！”她眨着眼睛往上看，不禁倒抽一口气。

他们头顶上的泥土开始崩塌。

“跑，可琳！快跑！”

“麦威！”她尖叫。

他的手穿过掉落在他身上的泥块碰触到她，她正转身奔向他。

“不！”他喊，河水与泥巴流进他口中。

他用尽力气将她推向地道尽头，一阵洪流袭来，他的眼前只剩一片黑暗。

可琳坐在麦威床边的一张木椅上，她的头枕在手臂上，两只手一直维持着祈祷的姿势。

不知道时间过了多久。

几小时？几天？她似乎还有天亮与黑夜模糊的记忆，她不清楚，只知道自己一直坐在这里，哭泣、祈祷，时间对她已失去了意义。

麦威一直没有醒过来。他躺在那里，没有死，却也不像活着。他的脸上还有地道崩塌留下的伤痕。

他们说，把他挖出来的时间拖太久了，他早应该死了。有人说，他和死了没什么两样，因为他已经失去意识。

她拒绝放弃，如果有人敢反对，她会把他的眼珠子给挖出来。

他的下颚有割伤，头上、太阳穴、脸颊和头上有干涸的血迹。他的脸浮肿，嘴唇苍白青紫，几乎像被冻伤。他的头发因流血与汗水而纠结。

但是他没有发烧。如果他有，至少她会觉得他比较接近人世而非天堂。

她拿起堆在床上的一块布，浸在脸盆里，润了润他的嘴唇，然后细心地擦拭他脸上、头上、身上、手上和脚上的血迹与泥巴。

她的思绪回到那天晚上，他第一次与她同榻而眠，宣称他是她新任的监护人。她还比较他们脚趾的大小。

许久之后她才能控制自己颤抖的手，慢慢的把布放在脸盆里搓了搓，再次温柔地为他擦拭全身。

她把布拧干，俯身轻轻地用唇触碰他的唇。

他在呼吸，她可以感觉到他的呼吸，麦威的呼吸。他的胸膛规律的起伏，但是气息微弱得难以察觉。

就仿佛他陷进了永远不会再清醒的睡梦中。她静静地看着他呼吸，不敢不看他，只怕他会因此而停止呼吸。

他的生命正以缓慢的速度消失。

她拉着他的手，握着他、抚摸他，手指和他的紧紧交缠。她就这样一直一直牵着他，不让他离开她。

她觉得，只要她不放开他，一直触碰他，他就仍然活着，仍然和她在

一起。

“麦威，”她必须喊出他的名字。“我爱你，我爱你，别离开我，战斗、我的骑士，千万不要放弃这场最重要的战役，为我、为了我们，麦威，你一定要奋战下去。”

她拉起他的手，让他的手掌平贴在她心上，希望能给他力量。她已经别无他法。

她坐得愈久，愈是不得不相信他们告诉她的：她无法挽回他。

她紧握他的手，试图在他脸上找出一点生命的迹象。不管她的手握得多紧，他都动也不动。不管她说了什么，他都没有一点响应。

她忍不住哭泣，泪水在她脸上形成两道泪痕，她的啜位像来自灵魂深处。

她一直忍着泪水，不论是他陷在地道中的时候，他们全部发了疯似的掘洞找他的时候，甚至把他从护城河水与泥泞里拉出来的时候，她都没有让眼泪掉下来。

她没有哭是因为她整颗心都为他担忧惧怕，直到现在。

我的爱，我听见你哭泣，你的声音如此遥远——残酷的命运将你锁在塔中，我却没有办法接近你，因为我不能动弹。

一个不能动弹的骑士。为什么？我参加无数战斗，但是无法动弹就无法再战斗。我的身体不听使唤，我没有感觉，不知道我的手在哪里、脚在哪里。我无法开口说话。我的身体再也不属于我，灵魂也离开了我的躯体。

然而我依旧在这里，我的可琳，别哭，我还在这里。

仆人纷纷谈论她是不是疯了；她不在乎。这些流言只因为她想替他洗头，清洗他的血迹与泥土。这些还留在他身上，像在提醒她，他受了什么样的苦。

她不愿意让他就这样走。她把一块布放进桌上的脸盆里。

有人轻轻叩门。

“进来。”她挺直背脊，把头发从脸上拨开。

洛杰走进来。

“怎么了？”她问。

他对她微笑，然后走到床边。他注视麦威许久，从他脸上看不出任何表情。“有人告诉我你要替他洗头。”他并没有嘲笑她的意思。

“嗯。”她把温水倒进脸盆。

“也许你需要人帮忙。”

她抬头看他。“谢谢，我正需要。请你把他的肩膀抬起来，这里，像这样。”

洛杰抱着他，她把水淋在他头上，轻轻搓揉泡沫，直到他的头像乌鸦羽毛一样又黑又亮。洗好之后，她把水盆放在一旁转过身。

洛杰正在替他擦干头发，看到她的目光不禁脸红，似乎有点尴尬。他把毛巾递给她。

“来，你来做。”

她微笑接过。“谢谢。”

他耸耸肩，一直看着麦威。“这不算什么。”他转身便欲离开。

“洛杰？”

他转头。

“我道谢不仅因为这个，”她揉了揉麦威的头发。“替他洗头发。谢谢你这么关心他。”

洛杰点了点头，一言不发地走了。

她合上眼，疲惫地把头靠在床上。

直到醒来，她才发现他睁开眼睛了。

之后，他们立即从伦敦请来医师。麦威醒了，至少看来如此。偶尔他会睁开眼睛。

如果让他坐起来，他能够做些简单的动作，也可以吞下热汤、水或酒之类的液体。

还可以自己起来如厕。

但是他不会开口说话，他的眼中没有生气。

可琳站在床边直盯着医师。

他们想替他动手术。

动手术，他们却漫不在乎的解释只是在他头上挖几个洞，减轻他大脑的负担。

她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们疯了吗？”

“你是女人，夫人，你无法了解我们的知识。”由好意的爱德华派来的医师是个自大的笨蛋。

“我无法了解的知识是什么？”

他笑了起来。“说了也是白说。”

“总之你必须解释，国王也想知道缘由，对不对？”

他脸红起来，不喜欢被人提醒是谁派他到这里来的。他叹口气，她看了真想在他头上挖洞。

“伯爵的脑部受了伤。”他其中一位助手拿起一根测量棒，指着棒上的标记。

“那是什么？”

“我量了他的发长，夫人。”

“大家都知道头发是从大脑长出来的。”另一名助手向她解释，仿佛当她是白痴。

另一个把棒子举到她眼前。“你看，我之前做的记号在这里，现在在这里，看得出来他的头发几乎没有长长，这可以证明他的大脑受伤了。”

她双手交叠在胸前。“我剪了他的头发，这样比较容易清洗。”

助手们交头接耳窃窃私语。

“没有必要，相信我，伯爵的头发生长的情况还不坏。”

医师与其助手交换的眼神用轻蔑尚不足以形容。他们不相信她，认为她是个不会思考的女人，更遑论了解他们对麦威病情的举证了。

一个心虚的念头自她脑中闪过，她自问，会不会他们是对的呢？上帝，如果这些笨蛋是正确的呢？

她仔细端详站在那里告诉她要在她丈夫头上凿洞的人许久。

不，她的理智高喊，不可以。

她看着他们，坚定地指着门。“出去。”

“可是，夫人，是国王派我们来的，他是麦威爵士的君主，也是他的朋友，他希望他得到最好的治疗。”

“我不认为爱德华会同意你们在他头上开几个洞。现在，你们全部给我

出去。”

一周后，又来了另一位医师，他看起来可靠多了。直到第二天早上，她看到麦威全身都是水蛭才知道不是那么回事。

可琳怒气冲冲地走过去，拔掉麦威手臂上令人作呕的生物。“你不准再碰他！”

“你不准在他头上开洞也不准放什么虫子在他身上，你不准再碰他，听清楚了吗？”她伸手抓那位医师，他低身闪过了。

她双臂环抱自己，尖叫道：“出去！立刻出去！”

时间以一种奇异的方式进行，仿佛被凝结在冬季。她每天做着例行公事，早上替他洗澡，然后替他换衣服，喂他进食。她整天陪着他，天气暖和时就叫洛杰和艾森爵士带他去晒晒太阳。

她甚至想叫他们让他坐在战马上。她愿意做任何尝试，只要能让他回到她身边。她总觉得就快成功了。

当她的情绪太过紧张，她开始思考日常琐事：挂毯该拿起来掸一掸了，猎犬需要补充食物，脏了的床单也该好好清洗。

冬天要食用的肉类该腌制储存了。她必须把心思放在周遭的事物上，只要她不去想麦威的事，她就不会有感觉。

她像具行尸走肉，麻木的做着该做的事，没有感觉、没有痛苦，整个事件可怕得令她不敢面对。

她只能独力战斗，每天、每小时，若是放弃，她将会被这一切吞噬。

夜里，她陪着他入睡。她想待在他身边。她把头贴在他的胸膛上，只为听见他的心跳，这带给她希望，在她觉得世界将离她而去时的一点倚恃。

有时候，她会想起过去，她还不认识麦威的时候，他只是一名遗忘她多年的骑士。

她为自己对共同生活的担忧中从不曾设想发生这种事情而惭愧内疚。

他的躯体与呼吸仍在，但是精神与思想却消失了。有天晚上她躺在他旁边，叹息着轻轻唤他。“你还有心跳，我的爱，我知道，也感觉得到。”

她如同往常静静等待他回答，却得不到任何响应。她把头靠在他胸膛”，喃喃道；“他在，他还在，可是上帝，为什么他不知道？”

我听见了，听见了你的声音。你放在我唇间耳畔的玫瑰花香，我闻到了。我记得，结婚那夜我也如此做过。

有时候，我感觉得到你的触碰，就像现在，你的头靠在我胸口，我知道你在流泪。

我一宣都感觉得到你的痛苦，你一直在我心里。

我不想离开你，我想留下，我想再次爱你。然而我却到不了你身边，不管再怎么努力，你仍然那么遥远。

可琳，请你，千万别放弃。

下了初冬第一场雪，但是城堡每天的生活并未起任何变化。康洛斯仍然和从前一样，因为麦威的手下都太了解他了，他们熟悉他的每一项要求，也以同样的方式要求自己。

就连拓宾也成长了。他以尊重的态度对待阿碰和阿空，也如此要求其它随从。他耐心的教导他们，和麦威一样。

那天秋天，雷拓宾不仅身高体重增加不少，人格心性也成熟了。他已经丢开年少轻傲而成为男人。

这群随从时常陪在麦威身边，一开始只知道哭泣，渐渐和可琳一样坐下来对他说话。

可琳愈来愈喜欢他们。

她逐渐能够忍受狄修士的治疗与圣油，以及他为麦威做的祷告与弥撒。

她每天、每个晚上和麦威说话，说她的梦想、她的童年，告诉他所有让她父亲伤透脑筋的荒谬事迹。

她试着回想母亲，并把想得起来的往事都告诉他。她还杜撰他的童年，凭的当然是她的想象。

然而这一切都无力改变麦威。日子一天天过去，冬天结束了，春天来临了，可琳的生命除了气候变迁外没有任何变化。

这是个晴朗的春天，阳光灿烂，鸟儿在树梢歌唱。“赛克”窝在麦威身旁，世界看来如此美好。

然而，今天她一起床就隐隐感到不对劲。她的体内有一股剧烈的痛楚，她不得不抓住每个仆人，对着他们不断诉苦。

过了一段时间，她变得安静而暴躁，没有食欲。终于，她把自己和麦威锁在房里。

她坐在床上，用力地梳开纠结的发丝，仿佛在惩罚自己。

梳子卡在打结的头发，她皱着眉，站起来咒骂，然后将梳子丢向房间另一头。

梳子撞上墙碎裂成两半。

她站在那里瞪着梳子，想起很久以前的一个夜晚，麦威曾经用这把梳子替她梳头。

她跑过去捡起象牙碎片，抱在胸前，忍不住放声大哭，坐在地板上啜泣。

就在日落后不久，远方闪着亮光。她站起来走到窗边，推开窗户凝望东方山丘。

是营火，熊熊营火。复活节到了。

她合上眼睛。复活节。

他们的孩子原该在复活节诞生的。她永远失去了的女儿。

她瞪着手中碎裂的梳子。

它就像她四分五裂的生活，她的双亲、孩子，和她的丈夫。她的生命似乎在她眼前片片粉碎。

她大步走到床边，麦威躺在那里，两眼空洞无神。

“起来！”

“该死，你快起来！”她抓着他的肩膀，死命摇晃他。“醒来！我不要独自承受这些！我们的孩子！我们失去她了！你不可以这样，你不可以再躺着，我不准。你醒来，你是我丈夫，我要替你生孩子，你欠我一个孩子，你欠我的，我要有黑头发、蓝眼睛、坏脾气的孩子！麦威！你不要再这样了！”

她为她的孩子、她的丈夫、她的父亲母亲，以及她失去的一切哭泣。

她不停嘶喊直到再也发不出声音。

她开始摔东西，扯掉墙上的挂毯，摔坏抓到的每一样东西。

她用尽力气破坏眼前所有的家具摆设。

终于，她停了下来，站在房间中央，喘着气，双手颤抖，不能自抑的哭泣。她低头看着自己空空的双手，把自己抛到床上，双臂环着麦威。她紧

紧倚偎着他。“麦威，麦威……求你……我需要你。”

她沉沉地睡着了。

“这只该死的猫赖在床上做什么？”

可琳半睡半醒地躺了一会儿，她感觉得到麦威胸部的温暖，就和平常一样。她叹了口气，伸手探他的心跳。

“女人！不要再转移我的注意，回答我的问题。”

老天，她听见了，是火爆伯爵。

那只猫浑身发抖，砰一声笨拙地跳开。

可琳飞快起身。“‘赛克’，你要去哪里？”

她的猫站在地板上，伸出利爪高举着尾巴，对着她后面的某个东西龇牙咧嘴。

“我告诉过你不准让它上我的床。”

“麦威？”她转身瞪着她丈夫，皱着眉。“麦威？”她贴近他的眼睛，那是一双充满生气的眼睛。

“嗯？”他不悦地回答。

“你在生气。”

他的两只手臂在胸前交叉。“我说过不准让它上我的床，那只该死的东西竟敢咬我。”他怒气冲冲地看了看自己的肩膀，抬头看见她，表情顿时变得柔和。他伸手，指尖轻拂她的脸颊。“你哭了。”

她点头，无法开口说话。

“过来，”他敞开双臂将她搂在怀中。“别哭了。”他轻拍着她的肩膀。

“你回来了，上帝，你回来了。”

他伸手抬起她的下巴，凝视着她的双眼。“我从不曾离开过，我没有办法离开你。”

是你说的，你需要我。”

他低头吻了她。

我吻了她。

她的双唇微启，

我醉了，

而不是因为酒。

终曲

三年后，他们的第一个孩子才诞生——三年，这对可琳的耐性是极大的考验。就在一个阳光灿烂的春日，艳红的罂粟花绽放的时节，鲍爱德降临这世界。

他母亲坚持要先检查他的脚趾，这是麦威首次听到这种怪规矩。她高兴地宣布他的脚趾就和麦威一样完美，这更令他不解，在他记忆中，可琳不曾说过他是“完美”的。

然而他知道，他们拥有一份近乎天堂的完美爱情。

接下来十年内，他们又生了五个男孩，全部拥有被他们母亲赞美为“守

门员”的脚趾。

一个叫洛杰，和他的大哥一样有黑发碧眼。两个都是健壮的男孩，既勇敢又果决。

他们将会成为英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武士。

接着是威廉和杰洛，有着麦威的碧眼与可琳的伶牙俐齿。他们是学者型的男孩，实验及发明对他们而言远比战争、马匹有吸引力。

最小的两个孩子是马可与大卫，他们在康洛斯有个昵称：小麻烦与大麻烦。

他们就像日与夜般迥异，但是他们的脑袋里总有层出不穷的新点子……大部分是恶作剧。

许多年之后，麦威的视力减退，肌肉不再结实，头发也变得灰白——他把这归咎于两个最小的儿子——他的孙子在康洛斯四处奔跑嬉戏，他仍然记得很久以前上帝赐给他的礼物。

往事鲜活的存在他的脑海中，像是上帝亲手刻下的痕迹。他转身凝视她，看见她眼中的自己，她唇边的微笑，他们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他吻她的方式，他因她而沉醉。

他是天下最幸运的男人，因为他知道，上帝给了他一份比任何宝石、财富、权势更珍贵、更美好的礼物。

她把这个女人赐给了他。

